

1933 年

第 3 期

版出日八十二月十年二十二國民

船山學報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第三期

湖南船山學社印行

冊 三 第 西 癸

25 X 10

湖南船山學社學報章程

- 一 本學報繼續本社民國六年以前學報辦理仍名曰船山學報
- 二 本學報暫定每季出版一次按年編號如本年出版之報標名曰癸酉第某冊以後順推

三 學報內容分類如左

- 1 圖畫 2 特刊 3 師說 4 講演 5 通論 6 專論 7 專著 8 文苑
- 9 剖記 10 說苑 11 叢錄 12 本社紀事

四 本社徵文酬例另定之遺稿專著斟酌酬贈詩詞雜文等不給酬但酌贈書報

五 給酬以登出學報者為限

六 凡來稿本社得斟酌修改之無論已否登出概不退還惟遺稿專著詩詞文集成冊者不在此限

七 本報費及廣告費另定之

11796

湖南船山學報癸酉第二冊目錄

圖 畫

船山先師遺像

社長趙芷蓀先生像

副社長陶叔惠先生像

研究部主任顏息盒先生像

講演部主任石一參先生像

編輯部主任周木崖先生像

特 刊

王先生夫之傳

師 說

張子正蒙注詮言(續)

講 演

自 錄

余廷燦

石廣權

易學之哲理觀

石廣權

申陸象山講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一章義

顏昌曉

說養生惜物之旨

黃鳳岐

歷代文學統系

王禮培

桐城派古文之建立及其流別

顏昌曉

禮教於世道人心之關係

黃鳳岐

勤儉為興家治國之本

黃鳳岐

申張蒿菴先生辨志之義

陳嘉會

論語以約失鮮之者矣義

顏昌曉

正誼明道說

顏昌曉

通 論

我之對於經學之淺識(續)

六經生面室

專 論

重器說……………顏昌曉

讀四書改錯存疑……………邵東松蔭老人遺書

專著

船山師友錄(續)……………羅正鈞

孔子之教育學(續)……………蒼石山房原稿

管子學商榷(續)……………全前

墨子通釋(續)……………全前

雁影齋題跋(續)……………李希聖

陰符經解義……………尹乾秀

文苑

文錄

船山祠祭文……………郭嵩焘

水仙子傳……………鄧縉

目錄

冊 二 第 四 卷

目 錄

獨行洪先生傳.....	王禮塔
周采之傳.....	顏昌曉
尹和白陰符經解義序 湘綺樓佚稿.....	王閻運
木崖軒詩草序.....	前 人
清故兵部主事曾君墓誌銘.....	陳三立
瓠盒詩存序.....	趙啓霖
周舍人思伯軒記書後.....	黃兆枚
詩 錄	
五先生詠.....	王禮塔
謁王船山夫子祠.....	曾 銓
謁船山夫子墓.....	前 人
爲李行我題畫船山先生行迹圖.....	黃兆枚
前題.....	王禮塔

船山學

得王而農先生所藏司馬通鑑殘帙古愁索贈勝以一詩.....劉善澤
 讀船山學報誌感即呈木崖夫子.....侯瀛
 船山學社感懷贈蒼石木崖.....盧質
 胡瓊笙同年官彌勒聞國變蹈署後東井以殉讀王湘綸先生銘慨然有作.....謝鼎庸
 詠楚孝女.....前人
 郭烈婦詩.....李澄宇
 烈婦行為清江彭毛氏作.....前人
 顯秋思閣詩草.....前人
 顯泉清閣詩草.....前人
 題優曇集.....前人
 李高士詩并序.....前人
 為張珖光貞女作.....周錫

目錄

五

黃貞女吟	陳佩秋
趙節母詩	趙日生
黃烈婦詩	前人
贈陳珮秋一首 <small>湘綺樓佚詩</small>	王闓運
題畫秋林索句圖送免衣道士黎薇蓀還湘潭	陳嘉會
免衣道士還山舟過京口潯陽皆有詩見寄賦此答之並柬會農髯譚組安大武昆季	前人
海上別陳伯嚴先生	劉善澤
卽事簡友	前人
秋日參議院偶感 <small>甲寅佚稿</small>	王闓運
次湘綺師秋日參議院偶感原韻 <small>甲寅</small>	周逸
甲寅感事用湘綺師秋日參議院偶感原韻	前人
和周木崖次湘綺先生秋日參議院偶感原韻 <small>甲寅</small>	宋育仁

酬宋芸子次余和湘綺師之作並追送芸子返蜀 甲寅.....周逸

癸酉夏集萬松林分韻得松字呈散原老人.....龍絨慈

含鄱口.....前 人

散原老人月夜見過.....前 人

擬淵明詠飲酒 六首選四.....陳繼訓

呈移芝叟.....何來保

呈陳我珊先生.....前 人

送趙曰生之桂林.....前 人

與王直甫遊蔗園訪謝星槎 移入三册.....陳佩秋

歡過去諸老宿 二十一韻有序.....萬休頭陀

十五歲作.....周 繼

詠史.....李希聖

驚郭尺璧題蔬菜詩四首.....周 繼

書憤次樗叟韻	粟培玆
半亭	黃贊元
庚午中秋後七日遷適園庭中石榴一枝恰開書感	周逸
北風行	浣霞閣主
詞 錄	
風流子 感時寄公武滬上	田與奎
金縷曲 詠鷹	前 人
前調 自題澹宜樓	前 人
前調 登四佳樓	前 人
劄 記	
恆心堂讀書答問(續)	周逸
校管異義(續)	顏昌燦
說 苑	

25 X 10

叢 錄

神異經輯校(續).....陶憲曾

通 訊

胡春漢先生來書

洪本立先生來書

粟培莖先生來書

龔壽先生來書

尹光廷先生來書

吳佩孚先生來書

北平朝陽大學圖書館來書

國立中央大學圖書館來書

國立北平師範大學圖書館來書

文一智先生來書

目 錄

25x10

目錄

大夏大學圖書館來書

聖約漢大學圖書館來書

文星三先生來書

廣西大學圖書館來書

唐和聲先生來書

王承讓先生來書

彭遠謨先生來書

秦其興先生來書

周公達先生來書

徐布青先生來書

復徐布青先生書

本社紀事(續)

王船山先生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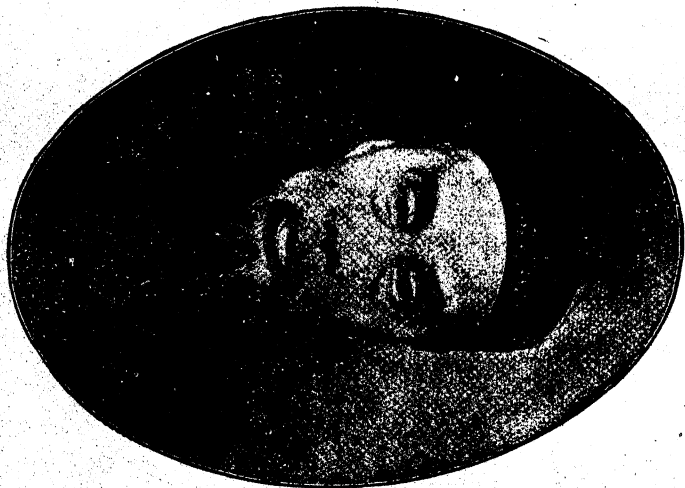


把鏡相看認不來問人云此是薑齋龜於朽後從人
卜夢未圓時莫浪猜誰筆仗此形骸閒愁輸汝兩
眉開鉛華未落君還在我自從天乞活埋
先師自題小影詞也清光緒初元張文心大令從
先師祠堂摹得遺像蓋猶襲明行人司章服先
師以永曆四年任行人司年三十二後又四十一年
乃自題小影今摹刻之祠堂者是也湘陰郭筠仙侍
郎奉以祀之思賢講舍而為之贊曰
濂溪混然其道莫窺惟於先生望見端崖約禮明性
守道持危闡揚文令是曰先知二百餘年星日昭垂
私心之昇曠世之師

像生先惠叔陶長社副



像生先蕪芷趙長社



像生先盒息類任主部究研



像生先崖木周任主部輯編



像生先參一石任主部演講



特 刊

王先生夫之傳

清余廷燦

先生姓王氏。名夫。字而農。號畫齋。先世本揚州高郵人。明永樂初有官衡州衛者。遂爲衡州衡陽人。家世以軍功顯。父字武東。始以文學知名。中天啓副榜。先生卽其季子也。明旣亡。隱於湘西之石船山。學者稱船山先生。先生少負雋才。讀書十行俱下。一字不遺。年二十四。與兄介之同舉崇禎壬午鄉試。以道梗不赴會試。明年張獻忠陷衡州。設僞官。招降士紳。其不屈者。縛而投諸湘江。先生走匿南嶽雙髻峯下。賊執其父。以爲質。先生引刀自刺其肢體。昇往易父。賊見其徧體創也。免之。父子俱得脫。甲申。李自成陷北京。懷宗殉社稷。先生涕泣不食者數日。作悲憤詩。乙酉。我師下金陵。當是時。我朝旣得兩京。天下雲集響應。而明之藩封庶孽。奔竄於湖湘滇黔粵閩間者。往往始稱監國。繼假位號。以恢復爲名。先生少遭喪亂。未見柄用。及是。顧念累朝養士深恩。痛憫宗社顛覆。誠知時勢萬不可爲。猶且奮不顧身。慨然一出而圖

特 刊 王先生夫之傳

之。明藩有稱隆武年號者。使其督師何騰蛟屯湖南。制相堵允錫屯湖北。兩湖兵燹塞野。又歲大旱。時李自成死於九宮山。餘黨降者號爲忠貞營。尙復蹂躪潛漢間。洵有反側之勢。堵何兩人本措置無術。又相持不相能。先生憂其必敗也。亟上書於司馬章曠。請調和南北兩軍。以防潰變。司馬不聽。先生默而退。卒之賊黨猖獗。司馬以憂憤死。堵何二人遭閔凶。而勢不可支矣。丁亥我師下湖南。先生南走桂林。大學士瞿式耜用疏特薦。先生以丁父憂請終制。旣服闋。起就行人司行人。是時桂藩駐肇慶。國命所系。則瞿式耜與其少傅嚴起恆。然紀綱已大壞。獨給諫金堡。丁時魁。劉湘客。袁彭年。蒙正發五人者。志在振刷。而內閣王化澄。悍帥陳邦傳。內暨夏國祥等。爲姦邪巨魁。深嫉此五人。目爲宮庭五虎。逮繫獄中。將置之死。先生約中舍管嗣裘。走告嚴起恆曰。諸君棄墳墓。捐妻子。壹意從王於刀劍中。而黨人殺之。則志士解體。雖欲效趙氏之明白慷慨以亡國。誰與共亡者。起恆感其言。力請於廷。化澄黨參起恆。先生亦三上疏參化澄。化澄恚甚。必欲殺先生。會有降帥高必正者。救之。得不死。返桂林。復依瞿式耜。聞母病。開道歸衡。至則母已歿。其後瞿式耜殉節於桂林。嚴起

恆受害於南寧。先生知勢愈不可爲。遂決計老牖下矣。壬寅。聞緬甸亦覆歿。明之藩封庶孽稱監國假位號者至是殄盡。先生遂浪遊於浯溪郴州耒陽晉寧澗邵間。所至。人士慕從者輒益衆。先生輒辭去。最後歸衡陽之石船山。築土室。名曰觀生居。晨夕杜門。蕭然自得。乃著四書續大全說。周易內傳。外傳。大象解。詩廣傳。尙書引義。春秋世論。家說。左氏傳續博議。禮記章句。並諸經神疏。各若干卷。作通鑑論三十卷。宋論十五卷。莊子解。莊子通。楚詞通釋。搔首問。俟解。噩夢。各種。又注釋老子呂覽淮南。評選古今詩各若干卷。自明統絕祀。先生著書凡四十年。其學深博無涯涘。而原本淵源尤神契正蒙一書。於清虛一大之旨。陰陽法象之狀。往來原反之故。靡不有以顯微抉幽晰其奧。其自序曰。謂之正蒙者。養蒙以聖功之正也。聖功久矣大矣。而正之惟其始。蒙者。知之始也。或疑之曰。古之大學。造之以詩書禮樂。迪之以三德六行。皆日用易知簡能之理。而正蒙推極夫窮神知化。達天德之蘊。則疑與大學異。則請釋之曰。大學之教。先王所以廣教天下而納之軌物。使賢者即以之上達。而中人以之寡過。先王不能望天下以皆聖。故德其成人。造其小子。不强之以聖功。而俟其

自得。非有吝也。抑古之爲士者。秀未離乎其樸。下之無記誦辭章。以取爵祿之科。次之。無權謀功利。苟且以就功名之術。其尤正者。無狂思陋測。蕩天理滅彝倫。而自矜獨悟。如老學浮屠之邪說。以誘聰明果毅之士。而生其逸獲神聖之心。則但習於人倫物理之當然。而性命之正。自不言而喻。至於東周。而邪慝作矣。故夫子作易。而闡形而上之道。以顯諸仁而藏諸用。而孟子推生物一本之理。以極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之所繇生。故夫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所志者知命耳。順不踰之矩也。知其然者。志不及之。則雖聖人未有得之於志外者也。故孟子曰。大匠不爲拙工。改廢繩墨。羿不爲拙射。變其轂率。宜若登天而不可使逸。獲於企及也。特在孟子之世。楊墨雖盈天下。而儒者猶不屑曲吾道以證其邪。故可引而不發。以需其自得。而自漢魏以降。儒者無所不淫。苟不執其躍如之藏。則志之搖搖者。差之黍米。而已背之霄壤矣。此正蒙之所繇不得不異也。宋自周子出。而始發明聖道之所由。一出於太極陰陽人道生化之終始。二程子引而伸之。而實之以靜一誠敬之功。然游謝之徒。且歧出以趨於浮屠之蹊徑。故朱子以格物窮理爲始教。而樂括學者於顯道之中。乃其一

再傳而後。流爲雙峯。勿軒諸儒。逐跡躡影。沈溺於訓詁。故白沙起而厭棄之。然而遂啓姚江。王氏陽儒陰釋。誣聖之邪說。其究也。爲刑戮之民。爲閹賊之黨。皆爭附焉。而以充其無善無惡。圓融事理之狂妄。流害以相激而相成。則中道不立。矯枉過正。有以啓之也。人之生也。君子而極乎聖。小人而極乎禽獸。苟不知所以生所以死。則爲善爲惡。皆非性分之所固有。職分之所當爲。下焉者何弗蕩棄彝倫。以遂其苟且私利之欲。其稍有恥之心。而厭焉者。則見爲寄生兩間。去來無準。惡爲贅疣。善亦弁髦。生無所從。而名義皆屬滙瀑。以求異於逐而不返之頑鄙。乃其究也。不可以終日。則又必佚出猖狂。爲無縛無礙之邪說。終歸於無忌憚。自非究吾之所始。與其所終。神之所化。鬼之所歸。效天地之正。而不容不懼。以終始。惡能釋其惑。而使信於學。故正蒙特揭陰陽之固有。屈伸之必然。以立中道。而至當百順之大經。皆率此以成。故曰率性之謂道。天之外無道。氣之外無神。神之外無化。死不足憂。而生不可罔。一瞬息一宵一晝一言一動。赫然在出王遊衍之中。善吾伸者。以善吾屈。然後知聖人之存神盡性反經精義。皆性所必有之良能。而爲職分之所當修。非可以見聞所及而

限爲有。不見不聞而疑其無。偷用其曩然之聰明。或窮大而失居。或卑近而自蔽。之可以希冀聖功也。嗚呼。張子之學上承孔孟之志。下救來茲之失。如皎日麗天。無幽不燭。聖人復起。未有能易焉者也。惟其門人未有殆庶者。而當時鉅公者。儒如富文。司馬諸公。張子皆以素位隱居。而末絲相與爲羽翼。是以其道之行。曾不得與邵康節之數學相與頡頏。而世之信從者。算道之誠然者。不著。是以不百年。而陸子靜之異說興。又二百年。而王伯安之邪說熾。其以朱子格物道問學之教。爭貞勝者。猶水勝火。一盈一虛。而莫適有定。使張子之學。曉然大明。以正童蒙之志於始。則浮屠生。死之狂惑。不折而自摧。陸子靜。王伯安之曩然者。亦惡能傲君子。以所獨知。而爲浮屠作率獸食人之俛乎。周易者。天道之顯也。性之藏也。聖功之牖也。陰陽動靜。幽明屈伸。誠有之。而神行焉。禮樂之精微存焉。鬼神之化裁出焉。仁義之大用興焉。治亂吉凶。生死之數準焉。故夫子曰。彌綸天下之道。以崇德而廣業者也。張子言。無非易。立天立地立人。反經研幾。精義存神。以綱維三才。貞生而安死。則往聖之傳。非張子其孰與歸。是故正蒙者。匠者之細墨也。射者之彀率也。雖力之未達。養之未熟。見爲

登天之難不可企及。而志於是。則可至焉。不志於是。未有能至者也。養蒙以是爲聖功之所自定。而邪說之淫。不足以亂之矣。故曰正蒙也。戊午春。吳逆僭號於衡。僞僚有以勸進表相屬者。先生曰。某本亡國遺臣。所欠一死耳。今汝亦安用此不祥之人哉。遂逃入深山。作祓楔賦。吳逆既平。湖南中丞鄭公端聞而嘉之。屬郡守某餽粟帛請見。先生以病辭。受其粟。反其帛。未幾卒於石船山。葬大樂山之高節里。自題其墓曰。明遺臣王夫之之墓。自銘曰。抱劉越石之孤衷。而命無從致。希張橫渠之正學。而力不能企。幸全歸於茲邱。固銜卹以永世。子二人。攸敵。敵字虎止。能紹其家學者。先生家故貧。著書筆札多取給於故友及門人家。書成因以授之。不自收拾。藏於家者。書無幾焉。

贊曰。先生可謂篤信好學。蒙難而能正其志者。方明之。先生非不知事不可爲。然且窮老盡氣。奔竄於荒巖絕徼間。發譏論。攻儉邪。終擯不用。而始隱伏著書。其志可哀也矣。若橫渠以禮爲堂。以易爲室。所稱四先生之學。柱立不祧者。而著正蒙一書。尤窮天地之奧。達性命之原。反經精義。存神達化。朱子亦謂其廣大精深。未易窺測。

先生究察於天人之故。通乎晝夜幽明之原。即是書暢演精繹。與自著思問錄內外二篇。皆本隱之顯。原始要終。朗然如揭日月。至其扶樹道教。剖析數千年學術源流。分合同異。自序中羅羅指掌。尤可想見先生素業。雖其逃名用晦。遯跡知希。從遊蓋寡。而視真西山魏了翁以降。姚許歐吳諸名儒。僅儻拾維閩之糟粕。以稱理學。其立志存心淺深本末。相距何如也。學使宜與潘太史宗洛。稱先生為前明之遺臣。我朝之貞士。是固然已。而其立文苑儒林之極。闡微言絕學之傳。則又有待後之推闡先生者矣。

師

說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不獲其身易。不見其人難。良以一陽孤立於二陰之上。陰盛之世。其庭之人。皆無足見者也。其是非鄙。其毀譽齷。其去就速。其恩怨輕。苟見有其人而與之就。不肩也。流俗汙世。不可與同也。見有其人而與之競。亦不肩也。其喜怒無恆。徒勞吾之喜怒。而彼不受也。孤行一意。迴不與之相涉。方且忘其爲非。而况或取其一得之是。鳥獸不與同羣。唯不見其人而已。是以篤實之光輝。如泰山喬嶽屹立羣峯之表。當世之是非毀譽。去就恩怨。漠然於己。無與而後俯臨乎流俗汙世。而物莫能撓。故孔子可以筆削。誅亂臣。討賊子。而凶人不能害。孟子可以距楊墨。斥公孫衍。張儀爲妾婦。而不畏其傷。不然。雖自信其矜然之志操。而謙退則達其侮。剛厲則犯其怒。皆咎府焉。唯見有人而與之爲訴。與之爲拒也。三代以下。惟黃叔度其庶幾乎。爲陳實則流。爲張儉。石介則折。皆行乎陰盛之庭。而見有人也。

編者節錄

師 說

張子正蒙注詮言

緒發首第一册

邵陽石廣權一參

船山遺書之一

第四章

知虛空即氣。則有無隱顯神化性命通一無二。顧聚散出入形不形能推本所從來。則深於易者也。

原注。虛空者。氣之量。氣彌綸無涯。而希微不形。則人見虛空。而不見氣。凡虛空皆氣也。聚而顯。顯。則人謂之有。散則隱。隱。則人謂之無。神化者。氣之聚散不測之妙。然而有迹可見。若其實。則理在氣中。氣無非理。氣在空中。空無非氣。通一而無二者也。其聚而出為人物。則形散而入於大虛。則不形。抑必有所從來。蓋陰陽者氣之二體。動靜者氣之二幾。體同而用異。則相感而動。動而成象。則靜。動靜之幾。聚散出入形不形之從來也。易之為道。乾坤而已。乾六陽以成健。坤六陰以成順。而

師 說 張子正蒙注詮言

陰陽相摩。則生六子。以生五十六卦。皆動之不容已者。或聚或散。或出或入。錯綜變化。要以動靜。夫陰陽。而陰陽一太極之實體。惟其富有充滿於虛空。故變化日新。而六十四卦之吉凶大業生焉。陰陽之消長。隱見不可測。而天地人物屈伸往來之故。盡於此。知此者。盡易之蘊矣。

廣繼按。氣外無空。空即是氣。此橫渠太和之理。所以異於釋氏真空之諦也。夫由空而派演之。則萬象皆無。由氣而實求之。則一切皆有。知有無。因隱顯而名。而隱顯。因聚散而判。則知出而顯於神化不測之妙。與入而隱於性命無形之微者。咸本於此虛靈之一氣。所澈始澈終流動充滿。以演成此富有日新之大業。質言之。則不過一陰一陽。交互錯綜。以成其變化而已。特其所謂陰陽者。但就動靜屈伸之兩端而言之。故覺有二。若就太和綱緼之本始言之。則一旦不形。二於何有。此濂溪所爲於太極之前。名之以無極。而紫陽朱子疑其寔隣於老佛者也。橫渠言一而不言無。其識卓矣。

若謂虛能生氣。則虛無窮。氣有限。體用殊絕。入老氏有生於無自然之論。不識所謂

有無混一之常。

原注。老氏以天地如橐籥。動而生風。是虛能於無生有。變幻無窮。而氣不鼓動。則無是有限矣。然則執鼓其橐籥令生氣乎。有無混一者。可見謂之有。不可見遂謂之無。其實動靜有時。而陰陽常在。有無無異也。誤解太極圖者。謂太極本未有陰陽。因動而始生陽。靜而始生陰。不知動靜所生之陰陽。爲寒暑潤燥男女之情質。乃固有之蘊。其網緼充滿在動靜之先。動靜者即此陰陽之動靜。動則陰變於陽。靜則陽凝於陰。一震巽坎離艮兌之生乾坤也。非動而後有陽。靜而後有陰。本無二氣。絪縕動靜而生。如老氏之說也。

廣權按老氏之言。開宗即揭有無二義。曰。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而申之曰。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是老氏未嘗不識有無一致之理。惟誤以爲即有即無。而不知氣化之妙。無之非有。強分爲一無一有。而不知太虛之微。有有而無無。故觀其妙而不知妙。所從在。則以爲自然而生。觀其微而不知微。於何盡。則以爲

自然而盡。豈知太和之氣本以虛爲體。而非可云由虛而生。倘謂由虛而生。則無能生有。有復返無。是無者其常。而有者其暫。將啓人以絕道滅性之幾。惟其以虛爲體。故動極而靜。靜極而動。特動則見氣而靜則見虛。於此益見時行物生之妙。繫辭傳曰。生生之謂易。惟有而後能生有。無不能生有也。知此而後可與言生生之義。

萬謂萬象爲太虛中所見之物。則物與虛不相資。形自形。性自性。形性天人不相待而有。陷於浮屠以山河大地爲見病之說。

浮屠謂真空常寂之圓成實性止一光明藏。而地水火風根塵等皆由妄現。知見妄立。執爲實相。若謂太極本無陰陽。乃動靜所顯之影象。則性本清空。稟於太極。形有消長。生於變化。性中增形。形外有性。人不資氣而生。而於氣外求理。則形爲妄。而性爲真。陷於其邪說矣。

廣權按浮屠氏言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卽是空。空卽是色。如是云云。凡以破知見之妄立。而於形相外求其所謂圓成實性者也。願於形外求性。是性與形

不相依。多見其所謂性已不實。於象外談空。是空與物不相資。徒見其所謂空之未真。夫芸芸萬象。何一非太虛固有之形。即何一不涵太和具足之性。人特就物象不見之處名為虛。而不知太虛資生之靈即為性。物非虛罔生。虛非物罔託。惟聖人為能踐形盡性。深通於天人一貫之微。因以格物致知。不陷於佛老二家之謬。學者有見乎此。可以杜安息邪。而不為真空常寂之說所亂矣。

此道不明。正由懵者略知體虛空為性。

差愈於告子食色性也。荀子性惡之論爾。

廣權按老佛二家之言性。知求之於空際而蹈於虛。告子荀卿之言性。徒拘牽於後起而滯於物。然而老佛之說遠矣。

不知本天道為用。

天即道為用以生萬物。誠者天之道也。陰陽有實之謂誠。

廣權按天道之用。寄於陰陽動靜屈伸往來隱顯之間。有無從此生焉。聚散從此起焉。消長從此判焉。懵者略明其體而不知達用。與妄者師心自用而不知

師說 張子正蒙注證言

反以人見之小因緣天地。

但見來所從去無所歸。遂謂性本真空。天地皆緣幻立。事物倫理一從意見橫生。不覩不聞之中。別無理氣。近世王氏之說本此。唯其見之小也。

廣權按天地之化育無窮。而人之所見有限。以眇小之見而臆斷天地萬物之有無。是其所緣而為有者。已不免橫決之私心。所絕而云無者。多見其窈冥而罔據耳。

明有不盡。則誣世界乾坤為幻化。幽明不能舉其要。遂躐等妄意而然。

原注。未能窮理知性。而言天人之際。是謂躐等。

廣權按萬化有真而無幻。其有見以為幻者。蔽於明也。明有不盡。則無真非幻。而其病也。誣萬意戒妄而貴誠。其有偶出於妄者。失其要也。要不能舉。則誠所不至而妄生。而其病也。為躐等。陸王之學。流為龍溪心隱剛主之率妄。其初何嘗不由尊德性求良知而來。明所不至而幻生。誠所不至而妄起。一言以蔽之。

曰。經道躡等而已。

不悟一陰一陽範圍天地通乎晝夜三極大中之矩。

原注。陰陽二氣充滿太虛。此外更無他物。亦無間隙。天之象。地之形。皆其所範圍也。散入無形。而適得氣之體。衆爲有形。而不失氣之常。通乎死生猶晝夜也。晝夜者。豈陰陽之或有或無哉。日出而人能見物。則謂之晝。日入而人不見物。則謂之夜。陰陽之運行。則通一無二也。在天而天以爲象。在地而地以爲形。在人而人以爲性。性在氣中。屈伸通於一。而裁成變化存焉。此不可踰之中道也。

廣權按。按天地者。廣大昭著之象也。晝夜者。悠久運行之迹也。人第見天之輕清而上浮也。則謂之陽。地之重濁而下凝也。則謂之陰。晝之清明而見物也。則謂之陽。夜之昏闇而不見物也。則謂之陰。而不悟天地定位。不過一陰一陽離合吸距。固有之一物爾。晝夜遞嬗。不過一陰一陽循環轉變。中分之二象爾。豈知太和網緼之氣。其所爲範圍。不過而流行不息者。其始本無二之可言。其究焉有間之可見。自研道者。由一性而求諸兩端。執兩端而定爲三極。於是乎立天

師說 張子正蒙注證言

之道曰陰與陽矣。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矣。立人之道曰仁與義矣。究之由三生萬。不外執兩用中。中者爲何。太和者陰陽之中也。平康者剛柔之中也。中正者仁義之中也。猶絮矩然。左右前後上下六合莫之或易。而味者必於物外求空。致疑陰陽之道有時而或息。因之轉執空以律物。一若天地晝夜三極大中之理無象之非虛。妄幻相乘而明誠道息。君子所大懼也。

遂使儒佛老莊混然一途。語天道性命者。不罔於恍惚夢幻。則是以有生於無爲窮高極微之論。入德之途。不知擇術而求多見。其蔽於誠。而陷於淫矣。

原注。陷於佛者如李翱張九成之流。而富鄭公趙清獻雖賢而不免。若陸子靜及近世王伯安。則屈聖人之言以附會之。說愈淫矣。陷於老者如王弼注易。及何晏夏侯湛輩。皆其流也。若王安石呂惠卿及近世王畿李贄之屬。則又合佛老以溷聖道。尤其淫而無紀者也。

廣權按老氏無爲之說。是以爲有生於無。而萬象可坐觀而致也。佛氏色空之談。是以其夢幻電影。罔人於惚恍之域也。後世儒者襲其緒論。主靜主敬之爭。

觀物觀心之別。樹義各殊。離道益遠。人矜一得。謬實從同。不知語天道而歸虛於無。必將啓學者以襲天畔道之漸。語性命而究極於無。勢且開末流以縱性任命之端。論雖似高。而理非拾級而升。義雖近微。而未嘗實事求是。以此而虧入德。猶北轍而南其轅。溯斷港絕潢而期達於海也。徒見其爲異端之先驅而已。

(未完)

25X10

第 二 冊

師 說
張子正蒙注疏言

講

演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讀史亦博文之事。而程子斥謝上蔡爲玩物喪志。所惡於喪志者。玩也。玩者。喜而弄之之謂。如史記項羽本紀及寶嬰灌夫傳之類。淋漓痛快。讀者流連不舍。則有代爲悲喜。神飛魂蕩而不自持。於斯時也。其素所志向者。不知何往。此之謂喪志。以其志氣橫發。無益于身心也。豈獨讀史爲然哉。經亦有可玩者。玩之亦有所喪。如玩七月之詩。則且沈溺於婦子生計鹽米布帛之中。玩東山之詩。則且淫泆於室家嘯暝寒溫拊摩之內。春秋傳此類尤衆。故必約之以禮。皆以肅然之心。臨之一節。一目。一字。一句。皆引歸身心。求合於所志之大者。則博可弗畔。而禮無不在矣。近世有千百年眼。史懷。史取。諸書。及屠緯真鴻苞陳仲淳古文品外錄之類。要以供人之玩。而李贄藏書。爲害尤烈。有志者勿惑焉。斯可與於博文之學。

編者節錄

易學之哲理觀

講 演

邵陽石廣權

第一期(六月二十五日第一次講演)

吾人處今日而從事講學事業。六經諸子。一部廿四史。將從何處講起。古人云。讀書必先識字。今請先從學字說起。我國號稱世界古代文明之國。自庖犧畫卦。倉帝制字。而六千年來之文化。典章制度。禮俗政教。斐然可徵。惜籀篆隸文體屢易。六經諸史。悉遭秦火。至漢而諸子罷黜。學途益隘。論者痛之。東漢許慎氏。略窺文字之門戶。而習焉未精。語焉不詳。卽如一學字。而許書與數字混爲一文。而教之一字與孝之一字。亦含混其詞。教與數學與孝。四字尙不能明辨其文。何論其他。甚矣學之不可以不講也。鄙人以爲吾東方哲學原理之發端。莫先於易象。世界學者咸公認之。所學何學。不外形而上形而下之二端。形而上者精神之學。道義是也。形而下者物質之事。各種科學是也。而其原理。涵於大圓之中。圖剖支分。質量數度。各依其則。以教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其用教者以是教之。學者以是學之。用者亦即以是用之。天下未有無用之學也。學之為字。从爻从臼。又从宀从子。子者象其人。宀者象其地。爻者从二。×。古文五字。象四隅及其中央。上下二×者。天數五。地數五。五運五位。五倫五常。列為五行。施為五教。皆天之事也。精神之哲學也。五色五聲。五味五臭。五方既別。五事就理。皆地之事也。物質之科學也。其在易也。列為六爻。爻者效也。所以效用。致用之學。盡於此矣。白之為文。在隸為方形。在篆則為圓形。其字作⊙。而中剖之。即太極圖形。而小變其象。又從而平分之。作⊕。即易所謂太極生兩儀也。渾圓者。名為太極。分析之名。為兩儀。學道者。由渾圓而求其所以分析之者也。此學字之精義也。而一本乎易。此易所以為羣經首。而孔子所為欲假年以學而求寡過者也。今請與諸君子先言易。易為東方哲理。古代義文。周孔四聖心傳。其言天道人事。至隱而天下莫能盡也。至蹟而天下莫能過也。然其緣理布象。乾坤並建。陰陽消息。剛柔互用。易簡之理。可云顯微闢幽。探蹟索隱。大之則體天。出治小之則制器。尚象通之則明物。察倫精之則窮神。知化。淺言之而吉凶休咎。動止語默。養生惜物。修己安人之道。莫不悉具於此。

是誠不易言。不勝言。不可一字妄言。不容一意放言。尤不可輕襲陳言。如所謂得意忘言。得意忘象者之所云。吾先師船山先生所痛惡也。

易學在周時本有連山歸藏周易三家。自孔子承文王周公之緒。爲繫辭十傳。學者宗之。而連山歸藏之傳授益微。孔子之精意。其大義具於象傳。吾先師船山先生專著大象解一卷。今可取而細研之。三易之異。在其爻辭。周以前有無象辭。今不可得而知。要其卦序雖殊。或首艮。或首坤。而卦象則同。天地水火。風雷山澤。陰陽剛柔。奇偶。上下內外之位之德。萬無殊理。故學易者。第一步宜從大象求之。此可斷言。

漢初治易者分象數二宗。數亦由象起也。焦氏京氏之說。盛極西京。惟費氏後出。而專從事乎整理周易之辭。以傳從經。而易學之面目一新。嗣後言易者象數俱廢。遂專由辭以求理。象既渺茫。數尤幽曠。而辭亦復不免於支離。易學不明。可慨歎也。宋儒言易者。莫精於橫渠張氏。張子著正蒙一書。精究天人。綜貫民物。思精體大。程朱遜其氣象。吾先師船山先生至傾服之。遺書有正蒙注。此張王二先生造詣之精到處精誠契結。有非淺學所能繼承。其萬一者。然不有前者。雖美不章。不有後者。雖

盛不傳。况六經為吾國正學。蒙泉而易。學尤為全世界否泰剝復。因革損益萬事萬物消息盈虛原理上一種公式之表示。知而不言。與不知而謬言者。其失維等。今請舉其所知。與吾社諸良友共研之。

談易者第一步宜說明易例。吾船山先師有發例一篇。今為學者便利計。請因其例而列為淺顯之表。以重發之。

何謂易者。本吾國最古陰陽家之言。陰陽奇偶交互變易之謂易。何謂陰。何謂陽。以體言之。則正者陽。背者陰。以質言之。則純者陽。雜者陰。以形言之。則圓者陽。方者陰。以勢言之。則平者陽。直者陰。以量言之。則大者陽。小者陰。以性言之。則剛者陽。柔者陰。以德言之。則健者陽。順者陰。以幾言之。則動者陽。靜者陰。以位言之。則上者陽。下者陰。外者陽。內者陰。以人事言之。則進者陽。退者陰。通者陽。塞者陰。陰陽之理。其微不可辨。辨之以象。何以象之。象以奇偶。一奇一偶。是為兩儀。請開始畫一奇一偶兩儀之象於左。

兩儀

陽一 一平畫。至平至易。中無間斷。無偏無曲。無有二象。

陰一 一平畫。中虛其三分之一。兩儀既分。虛實相函。變化由此生矣。

天地萬物象數之變化無窮。要其造始之因。必起於一。故老氏曰。道生一。此一與彼一相形。則有二。二者偶象。故一與一相加。累書之。則為二。二與一對。待平列之。則為一。天地萬物無畸形。孤立獨一不二之理。故曰。一生二。既有一矣。兩儀以立。一與二相加。累書之。則為三。一與二不能更平列也。故以實函虛。虛其一之中。三分一以爲陽。實其左右之三分。二畫爲一。以爲陰。故曰。二生三。陰陽之象既成。又加一於一。加一於一。加一於一。加一於一。交互相生。而成四象。四象者。一加一爲老陽。一加一爲老陰。一加一爲少陰。一加一爲少陽。所謂老陰老陽者。純陰純陽不變之象也。少陰少陽者。陽生陰。陰生陽。陰陽相生。互變之象也。陰陽相生而萬物以滋。故老氏之論道也。不曰三生四。而曰三生萬物。萬物託始於四象。而四象未足以盡變化之數也。數至三而後奇偶具。故形學之理。角以三等。邊而測。虛圓以徑一圍三。而測實。此純卦之畫數。所以終於三。而四象之所以生。八卦基是理也。今請畫四象八卦之象於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25x10

癸酉 第二册

左。

四象

陽加陽爲二 兩陽畫相加。純陽不變。是爲老陽。
 陽加陰爲二 陽畫上加陰畫。陰由陽生。是爲少陰。
 陰加陽爲二 陰畫上加陽畫。陽由陰生。是爲少陽。
 陰加陰爲二 兩陰畫相加。純陰不變。是爲老陰。

八卦

三畫純陽之卦 三乾 數極於三。陽剛不變。其象爲天。三而三之。成數凡九。
 純陽生一陰之卦 三兌 二陽處於一陰之下。如雨澤之降於天。陰陽相悅之象。
 少陰遇少陽之卦 三離 一陰介乎二陽之間。如火之麗於虛。相麗之象。
 少陰得重陰之卦 三震 一陽奮於重陰之下。如雷啓蟄。震動之象。
 少陽得重陽之卦 三巽 一陰入於重陽之下。如風之行於天下。巽順之象。

少陽遇少陰之卦 三坎 一陽陷於兩陰之間。如水順下。入險之象。

純陰生一陽之卦 三艮 二陰處於一陽之下。如山之鎮物。受制限之象。

三畫純陰之卦 三坤 數至三而陰柔如故。其象為地。六而六之。數終為六。

觀於上。而伏羲所畫純卦。止於三爻。大抵由兩儀而衍為四象。由四象而衍成八卦。以下爻象。地上爻象。天而中爻象。人事。乾坤之蛻。而為坎離。先天言天道。後天言人事。正是此理。又以卦畫數之。乾為三畫卦。兌離巽為四畫卦。震坎艮為五畫卦。坤為六畫卦。次第井然。獨震與巽二卦之位交易者。陰陽不交。不成為易。又震為長陽。巽為長陰。將以繼乾坤。而四五兩位。又適居陰陽交易之界。是故父母六子之象。由此立焉。何謂父母六子。乾純陽。為父象。坤純陰。為母象。震坎艮三卦。各以一陽主。二陰為男象。巽離兌三卦。各以一陰御。二陽為女象。陽象父象。男亦象。君師將相。各居上位。之大人。陰象母象。女亦象。臣后士庶。各處下級之庶吏平民。列表如下。

三 乾為父。純陽之卦。又為君象。

三 震為長男。得乾之初爻以主二陰。又為相國執政之象。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 坎為中男。得乾之中爻以處於二陰之間。又為師之象。

☱ 艮為少男。得乾之末爻以臨乎二陰之上。又為主兵刑者之象。

☷ 坤為母。純陰之卦。又為后象。為民象。

☲ 巽為長女。得坤之初爻以入二陽。又為良輔賢妻之象。

☱ 離為中女。得坤之中爻以麗二陽。柔順中正。亦循吏佳偶之象。

☴ 兌為少女。得坤之末爻以交二陽。又藝術文人之象也。

觀此而陰陽、德性、八卦、成象之概觀。具於是矣。其純卦之重為六畫者。其故何也。此有二說。

一曰每卦三爻。每爻重而為二。仍以下二爻象地。中二爻象人事。上二爻象天是也。准此試演其象如左。

一 乾 ☰ 三奇畫重為六奇畫。依然純陽。不變之卦。

二 坤 ☷ 三偶畫重為六偶畫。依然純陰。不變之卦。

三 震 ☳ 下重為二奇畫。中上各重為二偶畫。則震變為臨。

四坎 中重為二奇畫。上下各重為二偶畫。則坎變為小過。

五艮 上重為二奇畫。中下各重為四偶畫。則艮變為觀。

六巽 下重為二偶畫。上中重為四奇畫。則巽變為遯。

七離 中重為二偶畫。上下重為四奇畫。則離變為中孚。

八兌 上重為二偶畫。中下重為四奇畫。則兌變為大壯。

就上式以觀。除乾坤二卦雖重不變外。六子各變六卦。總計不出十二卦之數。然則彼六十四卦由何而來。知此則以每爻重而為二者。其說非也。

至其二曰每舉一卦。而以八卦重之。一卦演為八卦。則八卦演為六十四卦。不必析分。六爻為天地人之位。而但分二卦為上下。內外之象。下為內。上為外。內卦三爻。以第二爻為中位。外卦三爻。以第五爻為中位。初爻與四爻。謂之不及。第三爻與第六爻。謂之過。中不及。中為始進之象。過中為終退之象。今舉二卦示例於下。

乾



乾重乾。不變。仍為乾。六爻皆陽。第一爻奇畫。由下起。陽始動也。第二爻陽進而居內卦之中。第三爻內卦純陽。剛過也。第四爻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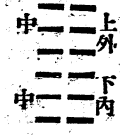
書 二 第 百 癸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一〇

陽外見而上升。第五爻陽居外卦之中。剛健中正。得位行時之象。第六爻陽剛不息。瀕於亢矣。太過則反。故孤陽不生。而日中則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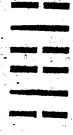
坤



坤重坤。不變。仍為坤。六爻皆陰。第一爻偶畫。由下起。陰始凝也。第二爻陰進而處內卦之中。柔順中正。德位相當之象。第三爻下卦純陰。稍適當矣。第四爻陰上進而形見乎外。第五爻陰居上卦之中。侵陽之尊位矣。第六爻陰柔瀰滿。陽無餘地以自處。物極則反。天下無長夜不旦之理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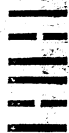
但舉二卦。餘六十二卦可類推。於此有亟宜先識之通義焉。則六爻之位。孰宜陰。孰宜陽。當位。不當位。不可以不先辨也。今請撮舉其大義。曰。一三五各爻。奇數。為陽位。二四六各爻。偶數。為陰位。示例如下。

坎



初爻奇數宜為陽而遇陰。不當位也。不宜陰。而開始。即為陰。爻。坎陷之。先幾見矣。二爻偶數。宜為陰而遇陽。亦不當位也。陽居

離



陰、上、而、德、位、適、中。有、入、險、出、險、之、象、焉。三、爻、奇、數。處、內、卦、之、上。宜、為、陽、矣。而、仍、為、陰。不、當、尤、甚。四、爻、偶、數。宜、為、陰、而、遇、陰。又、當、外、卦、之、交。陰、之、盛、也。第、五、爻、奇、數。宜、陽、而、陽。剛、健、中、正。徧、經、艱、阻、終、有、得、位、行、權、之、時。作、之、君、作、之、師。古、者、君、師、合、一。二、爻、剛、在、下。師、位、也。五、爻、陽、剛、在、上。君、位、也。第、六、爻、偶、數。宜、陰、而、陰。功、成、身、退。故、坎、之、大、象、曰。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師、也、者。所、以、學、為、君、也。故、坎、之、一、陽、居、上、則、得、位、之、象。居、下、則、失、位、之、象。義、至、明、也。

初、爻、奇、數。宜、為、陽、而、得、陽。當、其、位、也。二、爻、偶、數。宜、為、陰、而、得、陰。柔、順、中、正。允、為、內、卦、之、主。三、爻、奇、數。宜、陽、而、陽。陰、陽、相、麗。卦、雖、居、下、而、有、文、明、之、象。四、爻、偶、數。宜、為、陰、也。而、忽、為、陽。是、為、躁、進。故、有、突、如、其、來、之、象。五、爻、奇、數。宜、陽、而、得、陰。內、外、俱、柔。上、下、陰、霾。二、陽、交、麗、其、間。雖、居、非、其、位。尚、有、繼、明、之、象。六、爻、偶、數。陽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一

居陰位亦異常度。故離之大象曰。明兩作。兩作者。不相下。內外之限。不明。上下之分。亦不定。所謂以家為鄉。鄉不可理。以鄉為國。國不可理。故離之陰。居下則為女。正位乎內。居五則為政。在妃。后。權。出。私。門。之。象。惟。繼。明。者。庶。幾。可。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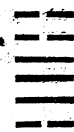
第三期(七月九日第三次講演)

爻位既明。陰陽得所。或失宜之故。一覽瞭然。由此應知六爻。孚應之理。何謂孚。陰陽剛柔。同氣相感。孚也。何謂應。上下內外。同位相感應也。孚之象。二爻相比。若初於二。三於四。謂之相承。若四於三。五於四。謂之相乘。乘。承。比。各有孚。有不孚。焉。則視陰與陽。爻德之同氣。不同氣。以辨之。應之象。初與四應。二與五應。三與六應。內與外。上與下。皆宜。陰陽互應。是故有應。有不應。焉。有應之。而善。有雖應。不善者。焉。則視陰與陽。爻象之得位。不得位。以辨之。茲隨舉一例於左。

咸 二 三 二 二

初與二陰與陰比也。三四五。陽與陽比也。同德則相孚。內卦三爻。以一陽乘二陰。是以陽卦而居內。外卦以二陽承一陰。是以

恆



陰卦而居外。陰陽易位。故各有失所之感。然初與四應。內陰而外陽。二與五應。亦內陰外陽。三與上應。則內陽外陰。上下內外。交相應。是為其情通。其德亦呈互助之象。

二三四。陽與陽比也。五六。陰與陰比也。同德相孚。內卦以一陰承重陽之下。陰居內。外卦以二陰乘一陽之上。而陽為主。陰消。陽長。陰退。陽進。故能相持於恆。初六與九四應。九二與六五應。九三與上六應。內外上下。亦一氣相通。雖爻德不盡相當。而聲應氣求也。

進此可言錯綜變互之理。何謂錯。每卦必有其對待之象。若乾與坤。坎與離。震與巽。艮與兌。全卦各爻。各有一陰陽對錯之象。是也。何謂綜。卦象六爻。雖具方式。而有圓理。圓者。旋轉不常。一顛倒。而內外易形。上下易勢。初上易位。除乾坤坎離四象。雖綜不變外。若震綜為艮。巽綜為兌。咸綜為恆。既濟綜為未濟。若斯例者。五十六卦。是也。何謂變。每卦六爻。從內卦初爻變起。次二爻俱變。次三爻俱變。再次至外卦。第四

爻亦變。再次五爻俱變。至六爻俱變而止。此變之一例也。又一例。每卦但變其一爻。而餘爻不動。如初爻變。或二爻變。或三或四或五爻六爻。變陰為陽。變陽為陰。若乾之姤。坤之復。初爻變也。若乾之履。坤之謙。三爻變也。之例。餘可類推。此又變之一例也。至於互卦。則專以卦象六畫之中。四爻為主。自二爻至四爻。三畫為下互之象。自三爻至五爻。三畫為上互之象。各含一象。即各成一卦。準此。是每卦之中。各含四象。一顯一隱。一表一裏。孔子云。若夫雜物撰德。則非其中爻不備。中爻之中。萬物咸備。易之為用大矣。

請略舉錯綜變互各例如左。

一 錯象 一曰對卦

乾 ☰ 坎 ☵ 震 ☳ 艮 ☶

坤 ☷ 離 ☲ 巽 ☴

觀上可知陰陽對待之象。

二 綜象 一曰覆卦

震



順視爲震卦

艮



倒轉卽爲艮卦

巽



順視爲巽卦

兌



倒轉卽爲兌卦

觀上可知陰陽往復之理。

三 變象 其例凡二

(一) 乾



六爻皆陽。



初爻陽一變而爲陰。卽成娠卦。



初二兩爻皆以陽變爲陰。卽成遯卦。



初三三爻內卦皆變爲陰。卽成否卦。



內卦純陰四爻又變爲陰。卽成觀卦。



初二三四五爻皆變爲陰。卽成剝卦。



六爻上下內外變爲純陰。則成坤卦。而陽盡矣。

講演 易學之哲理觀

觀上可知陰陽消長進退之理。此為變象之一。

(二) 乾



仍舉乾為例。坤震巽艮等卦可類推。



初爻陽變為陰。與上圖同。為姤卦。



二爻陽變為陰。初仍不動。為同人卦。



三爻陽變為陰。初二不動。為履卦。



四爻變為陰。內卦三陽仍舊不動。為小畜卦。



五爻變陰。初二三四仍舊不動。為大有卦。



上爻陽變而陰。五爻以下皆不動。為夫卦。

觀上可知陰陽交易變化之理。此為變象之二。

四 互象



坎 下互之義。自二至四。有震象。上互之義。自三至五。有艮象。



離 下互自二至四。有巽象。上互自三至五。有兌象。



震 下互自二至四。有艮象。上互自三至五。有坎象。

兌 ䷹ 下互自二至四。有離象。上互自三至五。有巽象。

巽 ䷸ 下互自二至四。有兌象。上互自三至五。有離象。

艮 ䷳ 下互自二至四。有坎象。上互自三至五。有震象。

觀此可知每一卦象中。包含其他各象之理。

錯綜變互。四義既明。基此可與言易理矣。易之所以為易者何也。一曰交易。二曰移易。三曰變易。而其結果要歸於平易。平易之理。實為不易。

何謂交易

一陰一陽相對待謂之錯。錯則交。譬之乾以初爻之一陽。交坤之初爻之一陰。兩相交。換則乾為姤。而坤為復。又如乾以上爻之一陽。交坤之上爻之一陰。兩相交。換則乾為夬。而坤為剝。姤者遇也。五陽過盛而遇一陰。復者回復也。五陰過盛而復一陽。夬者決也。五陽健進。而一陰不能自存。剝者殘也。五陰充斥。而一陽瀕於將絕。是故交易者。陰陽對待。必有之。交接即為陰陽消長。開始之機。絪縕。老氏之學。主張破除對待。以保持其所謂不易之常經。易學則乾坤并建。二

元、並、演、以、盡、天、人、無、盡、藏、之、變、象、義、至、周、也。

何謂移易

移者。陰陽二氣。構成大象。恆隨空間大勢。旋轉而密移。是故天為大圓。日星地皆為圓體。各有公轉自轉之軌道。以為之樞。易卦六爻。純為籀象之式。每一正卦。即有一旋轉之卦象。與之反對。其名謂之綜。綜者。綜合一正一背兩象。以盡其義。六十四卦之演進。除乾坤坎離頤大過中孚小過八卦。無綜象外。其餘五十六卦。皆以綜象相比次。緣易為圓理。不能專講一面。限於片面之畸識。而遺其全也。漸移之法。為每卦六爻。起初而終。上旋轉。漸移。開始移上爻為初爻。各爻陰陽俱無改變。而卦象已大殊矣。次則移五六兩爻為初二兩爻。再次則移四五六三爻。為初二三之三爻。換言之。則移上卦為下卦。移外卦為內卦矣。再次則依次推移。由三爻二爻。以往漸次至移初爻為上爻。而全卦旋轉一週。是之謂綜。綜者。循環往復之理。易之所以為世界哲理之統綜者。其精義即在是乎。

何謂變易

易無達象。隨時隨事。變動不居。故曰不可為典要。惟變所適。變之例。上已言之。或陽變為陰。或陰變為陽。要以變之適宜。不適宜為吉凶悔吝之斷。例如乾之初爻。一變而為姤。一陰始萌。二氣有調。和之益焉。再變而為遯。陰漸進而居內。卦之中。得位。行時。柔順。中正。亦適宜也。三變而為否。內卦純陰。而初三兩爻。陰居陽位。不適宜矣。四變為觀。陰進陽退。賴九五陽以剛健而居中正之位。四陰承流。其下有觀政之象。為介乎適不適之間也。五變而為剝。則陽失其位。陰柔盛長。陽剛就消。可為陽危矣。六變而為坤。則純陰無陽矣。是故制變憂危之道。在慎之於始。及其既變而陵夷漸漬。一往不返。則自然之趨勢。有不可以人力廻旋者。是以君子畏其漸也。

何謂平易
 平易者。一陰一陽。各當其位。無偏無倚。無過無不及。例如陽居奇畫。陰居偶畫。全卦六爻。五陽二陰。乃適於平。若四陽二陰。四陰二陽。五陽一陰。五陰一陽。俱

有畸象。畸者一過一不及。必變之勢也。變而後適於平。平之極也。又變。試舉二卦以證明之。

既濟 二二二

初三五皆為陽爻。二四六皆為陰爻。又合於三陽三陰各半之公例。止卦為坎。下卦為離。坎陽而離陰。外陽而內陰。陰陽各得其所。是謂至平。故易列六十四卦。以此終焉。而猶以為僅見其一面。未足盡哲理之全也。又以未濟承之。

未濟 二二二

此純為既濟之背面。即其綜象。初三五純以陰居陽位。二四六純以陽居陰位。雖合於三陽三陰之平例。而上卦為離。下卦為坎。上陰而下陽。外陰而內陽。陰陽俱不當位。是為不平之反照。一轉移間。而萬象俱非。未能滿意。六十四卦。以此象終。平陂往復。萬化密移。天下本無真平。在知化者。有以觀其通耳。

綜此觀之。學易者。必周知交易。移易。變易之例。而後可以知天地間萬象萬變之日。

95X11

趨於平。必洞觀於萬象萬變之日趨於平。而後可與言天、人、間、萬、變、不、易、之、理。

第三期（七月十七日第四次講演）

易例既明。繼此乃可演上下經六十四卦之通象。舉其大義。為治學之同人證之。易上經三十卦。始乾坤。終坎離。其義何也。上經言天道。天道者自然之運數。揆之圖象。則乾南坤北。離東坎西。位分昭然。由混沌時代。開始於草木蒙茸時代。而進於人物競爭時代。再進為人與人爭人與人比時代。又進為人道禮義完成時代。泰極則否。剝極又復。物質所呈之徵象。人為之豫樂觀美。食飲服飾。仰資於兩間之息養者。胥於是乎。在而日月為天地間懸象之大明。水火為人世間生活所首要。故鄙見以上經三十卦之大義為宇宙觀。其理可得而推言也。

下經三十四卦。首咸恆。終既濟未濟。其義何也。下經言人道。人道之端。造始於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兄弟君臣。而後禮義有所措。夫婦之失正。多由於少男少女感情勝而禮義之大防為之移。故受之以恆。恆者長男長女相與居室。證之圖象。離南坎北。震東兌西。有長子主器。家婦奉祀之精義焉。齒長則德性較堅。情稚則血氣未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25 X 10

冊 二 第 西 癸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三二

定人之理也。其不首坎離。而以屬之上經之末者。何也。中男中女。介乎少長之間。坎以一陽陷於陰。離以一陰麗乎陽。間未能脫險。而義難獨立也。故曰。人心惟危。國之本在家。家道正。而後國可得。而理萬象之所本。而萬制之所繇。緣而起也。故因革損益。其端萬殊。而陰陽消長之原理。一以貫之。終既濟未濟二卦者。亦坎離之合象也。故鄙見以下經三十四卦之大義。為人生觀。其理亦可得而推言也。


上經三十卦大象之宇宙觀。

上天下地曰宇。往古來今日宙。乾象天。坤象地。此不俟煩言而解也。地之所生。草木為先。屯為草之初萌。蒙為草木之盛狀。皆待雲雨而後滋。生故需。次之。生生不已。則爭存競長。訟端起矣。物相爭。則強者勝。衆者存。師與比之道也。衆則品類不齊。以大畜小。小者必有辨。故小畜履。次之。履者禮也。理也。萬事就理而後泰。治象也。泰之極也。其反應為否。否陽往而陰來。陰雖至微。然柔順得中。而正乎內。則諸陽從之。柔順適中。而位乎外。則諸陽應之。以陰主陽。同人。大有之象。見矣。天道好謙。而惡盈。人道

過、豫、樂、則、以、亡、其、身。暮氣詭隨。志惰情惑。百務從茲敗壞矣。謙豫隨蠱。由人自擇之。耳陰盛而臨。陽消而陰長。飲食服飾皆觀美務外之事。不知惜物安識養生。剝可立待也。剝極則復。於何復之。於无妄之理復之。无妄者至誠之無息也。大畜者博厚之能載物也。二者合天地之德。所以養生而無過無不及。故无妄大畜之後。以頤大過次之。過猶不及也。坎一陽陷於陰中。以人事濟天事之窮。天一生水也。離一陰麗於陽間。以柔道補陽剛之偏。地二生火也。水火相濟而宇宙之大化胥具於是焉。請更逐卦演述其大象如左。

第一卦 乾  純陽無陰為天象

上下六爻皆陽。外剛而內健。天行不息。肖之。聖君體天而出治。嚴父配天。男子主一家之政。大人君子整綱飭紀。以幹邦國。而型後世。凡皆純陽之象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謂之天行。則圓周之理見矣。陽為我相。故法天以自強。

第二卦 坤  純陰無陽為地象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上下內外純陰。體厚而用柔。和順積中。羣生託命。后道也。母道也。妻道也。臣庶之道。以順為正者。善用之則為循吏。為良民。不善用之則為小人。為婢妾。夷虜。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謂之地勢。則圓轉之理亦見矣。陰為人相。故法坤以載物。

第三卦 屯 ䷂ 上坎為水下震為雷

下震為動之象。上坎為陷之象。六爻二陽而四陰。陽動而升。羣陰密布。物力艱也。艱難創造。萬有之基。故聖人繫之大象曰。雲雷屯。君子以經綸。經綸者。九五得位行時。君之象也。

第四卦 蒙 ䷃ 下坎為水上艮為山

四陰之卦。下流而上止。五爻失正。陰柔日進。陽陷瀕危。失位而居下者。宜自奮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果者。陽之德。居內卦之中。以育羣小。師道也。

第五卦 需 ䷄ 下乾為天上坎為水

25 X 92

陽氣上升。為陰所凝。五爻皆正。二陽得中。雲雨綢繆。醞釀生化之期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水上於天。需。君子以飲食。宴樂。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過於需。則啓訟矣。此卦象羣生養育之事。

第六卦 訟 ䷅ 下坎為水上乾為天

五爻失正。陽剛得中。天德覆乎上。陰陽二氣之爭相持於下。政教相維。就純陽之德以取決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作事謀始。始基不正。則紛爭由此起矣。此卦象人事法裁之制。

第七卦 師 ䷆ 下坎為水上坤為地

五陰一陽。壯陽處於羣昏之下。居中設教。自為師徒。入險而一意孤行。以改造環境。仁智勇三者兼之。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容民畜衆。坤善容。能容而後能畜。斯以有衆矣。此卦象萬兵於民官師合一之義。

第八卦 比 ䷇ 下坤為地上坎為水

水與地親。比合無間。陽剛得中而位乎上。象為一陽戰勝羣陰。得位行權而衆

小服之。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親之云者比之也。此卦象以黨專政。武人為於大君之勢。

第九卦 小畜 ䷈ 下乾為天上巽為風

乾陽謙下。巽風上被。象為一陰介乎諸陽之間。近承九五。幾乎狎矣。畜詞臣。飾文化。英主事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懿文德。文德者。化羣小。廣風教。君子以之。此卦為藻飾承平闡揚文藝之象。

第十卦 履 ䷉ 下兌為澤上乾為天

天氣交澤下降。陽盛於上而陰進自下。釋陰接於純陽。其分懸絕。下處乎內。禮法然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辨上下。定民志。辨分弗明。則志不定而大亂起矣。此卦為依據禮法修明制度之象。

第十一卦 泰 ䷊ 下乾為天上坤為地

純陽處下。厚德居上。內外六爻皆相應。以陽下陰。健進而順受。往來交易以成其和。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天地交。后以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

民。坤之德。后德也。其道地道也。天包地外。半在地下。地實居中。其形圓周。其氣
交互。其理上下左右大通而無礙。故曰泰平。泰平者。盛之至也。此為治象。治象
由厚德而成。內君子而外小人。無過激也。

第十二卦 否 三三 下坤為地上乾為天

上天下地。僅得其偏。往復循環。未可執一而拘方也。必如陽上陰下。法定不移。
分。隔。情。睽。形。成。否。塞。天。地。之。生。機。息。矣。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天。地。不。交。否。君。子。
以。儉。德。避。難。不。可。榮。以。祿。儉。德。者。養。生。惜。物。之。精。義。六。二。以。之。所。以。持。盈。而。保。
泰。也。此。為。亂。象。亂。象。生。於。沾。激。固。執。一。偏。則。反。響。亦。大。宜。達。觀。也。

第十三卦 同人 三三 下離為火上乾為天

五陽一陰。柔順得中。正位乎下。以承諸陽。內治既修。天下文明。衆所歸也。故聖
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類族辨物。類族者。內外親疎之分也。辨物者。上下剛柔
之別也。同之又同。以新於大同。文明之極軌也。此就人文方面觀之。

第十四卦 大有 三三 下乾為天上離為火

健德內充。離明在上。二陰得勢。以臨諸陽。財力有餘。民主立憲之國體。富強之象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陽剛之過。不容以不遏。陰柔得中亦可揚也。恭迓天庥。以發揚文物。順時而已矣。此就物質方面觀之。

第十五卦 謙



下艮爲山。上坤爲地。

五陰充斥。一陽介乎內外上下之間。欲進不能。知止而止。剛承柔。子從母之象也。金以土自藏。山與地相平。損其所有餘。與物委蛇。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多寡之數平。則宇宙間從此少事矣。此禮教之初基也。

第十六卦 豫



下坤爲地。上震爲雷。

一陽上升。羣陰瀰滿。柔順依阿之風。得九四一動而氣象一新。長子主事。大臣當國。外內和厚。羣生樂利之象如此。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樂也者。以表德。所以祀天祖。而非可妄作也。樂勝則流。先聖其知之矣。此樂學之微旨也。

第十七卦 隨



下震爲雷。上兌爲澤。

25 X 52

陽勤乎下。陰悅於上。內剛而外柔。雷動而雨澤隨之。長陽降處於釋陰之下。相悅而龍隨。幾乎不能自振矣。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嚮晦入宴息。晦而息。隨欲而安可也。非其時則行檢宜。亟自振也。就行止。一面言。

第十八卦 蠱 ䷑ 下巽爲風上艮爲山

內陰旣布。外陽自限。女長惑男。風柔落山。物欲移人。隨而不已。一轉移間。卽入於蠱而不能自拔。義理之性不能戰勝嗜好。事之常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振民育德。其矣振之不可以已也。居其境者情欲不可以無度也。此就居處一面言。

第十九卦 臨 ䷒ 下兌爲澤上坤爲地

地下有澤。以四陰下臨二陽。惕厲戰兢。高深叵測。又坤者母道。兌爲少女。情感未定。二陽上進。難保不悅而相從。監而臨之。必有其道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教思無窮。容保民無疆。教而有容。臨下之義得矣。此就客觀言。

第二十卦 觀 ䷓ 下坤爲地上巽爲風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地上有風。足資觀感。二陽處乎四陰之上。剛健得中而正乎外。羣小在下。一覽無餘。然陰長陽消。不可以無預防而忽視之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既省而觀之。又有以教之。斯不同於外觀之虛文已。此就主觀言。

第二十一卦 噬嗑 ䷔ 下震爲雷上離爲火

陽下動而上麗乎陰。動而不已則貪。麗而不已則戀。貪戀之萌。起於自求口實。而其終也。失德干法。人情大抵然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先王以明罰敕法。其在詩曰。乾餼以愆。信哉。此就食貨一面言。

第二十二卦 賁 ䷖ 下離爲火上艮爲山

離明在下。限制自上。章采文物。法度斐然。食色人之性也。納之軌範。而文化秩如。內政修明。雖少陽處上而不嫌其禪。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明庶政。無敵折獄。訟獄之滋。政不明也。政明制定而獄自簡矣。此就服飾一面言。

第二十三卦 剝 ䷖ 下坤爲地上艮爲山

五陰充塞。一陽垂露。尙文之敝。物力日耗。而人特亦日趨於薄。滿地燄。胡有

底止。危微之幾一髮耳。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山附於地。上以厚。下安宅。厚坤德也。不厚則不安。理如是已。

第二十四卦 復 ䷗ 下震爲雷上坤爲地

一陽奮於五陰之下。動力尙微。然陽日長則陰柔自應日消。冬至一陽生而春氣以萌。保而有之。靜而調之。時行物生。天地自然之理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舉一事以示之例也。

第二十五卦 先妄 ䷗ 下震爲雷上乾爲天

純陽在上。長子主器。柔順剛健皆適中。而內外各得其正。內動而外健。剛勝柔。大容小。此至誠无妄之表徵。而剝極而復之原理原則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天下雷行。物與无妄。先王以茂對時育萬物。天行物則其妙在時。應時順天。不誠無物。故曰誠者天之道也。

第二十六卦 大畜 ䷙ 下乾爲天上艮爲山

四陽上升。二陰得勢。以陰畜陽。陽進而知所限。陰柔適中而處乎上。物力充盈。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三二

居位行權者。宜明限度。識大體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畜物不如畜德。貴先其大者也。

第二十七卦 頤 ䷚ 下震爲雷上艮爲山

雷以時動。萬物以生。山以地限。萬寶以成。天地之所以頤養生民者至矣。四陰內含。二陽外包。而上下衛之。內外護之。動止有方。小大秩然。柔從剛化。教養兼之。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慎言語。節飲食。百病從口入。百禍從口出。知養生養性者。可不慎乎。

第二十八卦 大過 ䷛ 下巽爲風上兌爲澤

陽剛過當。轉受制於陰柔。猶之風雨相因。然厲風起則雨澤爲枯。過猶不及。天。之理也。又內外兩象。二陰同居。四陽中困。柔令剛化。上下同風。大者之過。春秋責在賢者之義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獨立不懼。遯世而無悶。獨立且然。况四陽乎。自甘遯世。則不爲陰柔所化矣。

第二十九卦 坎 ䷜ 上坎下坎皆爲水象

四陰二陽。象為重險。天人之界。缺陷甚多。九二以陽陷陰間。得中自厲。雖不當位。不失為人師。九五終能正位。以勝羣陰。可謂能入險能出險矣。故聖人繫之大象曰。水洊至。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德行之不可以不常。教人者之責也。師也者。所以學為君。諒哉。

第三十卦 離 三三 上離下離皆為火象

陰柔中正。四陽轉從而附之。以柔麗剛。上下內外。明無不照。故曰。聖王以柔道莅天下。而民從之。坎以水附地。離以日麗天。坎離者天地之大用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明兩作。離。大人以繼明。照於四方。明之貴繼而不貴兩。繼而後可以久也。上經終。

第四期（七月二十三日第五次講演）

講進言其第二義

下經三十四卦大象之人生觀

天之所生也。自幼而壯。而長而老。男女性異。而血氣之質。情欲之感。其端略同。人事至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繁。然國家社會。人羣。進化。退化。之徵象。基於家庭。家庭。組織。之託始。肇於夫婦。一夫一妻。斯爲家道之正。而無如人性。易遷。少年。尤其情感。易動。而不足恃。以永久也。故期於有恆。恆者。法度之事也。感者。感情之事也。感情。勝則陽。退陰。逞而遜。晉之象。呈家人之事。固易成。而蹇難亦多。其繼不能無所損。損之積也。必決。決則或萃。以相攻。或坐以致困。而非經改革。不足以底於平。此必至之趨勢也。法度立則或壯。陽用事。或中女。主家。禮勝則睽。而蹇難之事。亦易解。故其象爲益。益則或以陽接陰。而爲姤。或以陽從陰。而爲升。或以陰相陽。而爲井。爲鼎。此家道之正義也。推之國而上下。相交。之禮。內外相維之義。因革損益。其理略同。若夫長陽正位。得少陰。則有歸妹之兆。得中女。則呈家道之豐。少陽主家。下長陰。則積之漸。而剛化爲柔。依中女。則生事繁。而反客爲主。此震艮。以後。漸歸妹。豐旅。自然之徵象也。夫陰不可過。釋也。長則受代。而其情常。渙者。代之徵。而代者。孚之所繇來也。陰又不可過。釋也。男女俱釋之損象。前既言之。少女中男。用情宜節。失節則過。過於溺。過於制。限所見者皆小也。此巽兌以後。繼渙。以中孚承節。以小過之徵理也。孚則濟。過則未濟。既濟未濟之象。要而歸。

之於中陰中陽執兩端而用其中中斯正正斯平平斯易中平易中平易天人之精義盡矣。

請更逐卦而演述其大象如左。

第一卦 咸 ䷞ 下艮少陽山上兌少陰澤

三陰三陽之卦。數量相當。陰包陽外。以少陽而下少陰。外悅而內止。二五相應。止而悅。感情勝也。人類為感情之最富者。少年尤甚。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虛受人。虛者中無欲而空。諸所有也。惟無所有。故無不可受。虛心集益。萬物在抱。則天下之羣情咸歸焉。

第二卦 恆 ䷟ 下巽長陰風上震長陽雷

亦三陰三陽相當。陽處陰中。長陽長陰。上下各定其位。二五之應。陰陽互化。外內動定。情與義相持於有恆。風教內成。剛健外著。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立不易方。立者陽德之長也。不易者陰柔不足。以動之。可謂知方也已。

第三卦 遯 ䷠ 下艮少陽山上乾老陽天

講 義 易學之義理觀

二陰內伏。陽在外。思所以止之。大往小來。陽雖盛其象日消。陰雖微其勢滋長。少陽齒稱。居下九危。惟有崇天德以厲陽剛。入空谷以遠塵濁。健而止。庶幾得之。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遠者天德也。嚴者父道也。子依父。入畏天。於物無惡而超然世表。高行之士以之。

第四卦 大壯 ䷗ 下乾純陽天上震長陽雷

內象純乾。陰失其所。雷動於上。陽長陰消。躁則失平。剛柔未協。男權重則女德無成。猶之君主專制而民氣日蹙。故聖人繫之大象曰。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弗履。禮者所以定上下。辨內外。天之理。人之道也。物壯則老。是謂不道。老子之書言之矣。

第五卦 晉 ䷢ 下坤純陰地上離少陰火

四陰上進。二陽失位而瀕於消。滿地昏霾。女德盛而得位行時。陽德不張。不得已轉麗於陰。用晦而明。剛日退而柔日進。明出地上。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自昭明德。明德之不昭。陰柔蔽之也。轉晦為明。在自為之耳。

第六卦 明夷 ䷣ 下離中陰火上坤純陰地

火伏地下。羣陰蔽天。以中女依母而居。正位乎內。二陽處下。宜聽命焉。剛從柔化。陽為陰制。女主家。寡從衆。猶之民主之國。政權在下。取決於多數。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莅衆。用晦而明。晦而能明。兩不相夷。則雖夷不傷矣。

第七卦 家人 ䷤ 下離中陰火上巽長陰風

陽剛得正。二陰相麗。內政修明。風教被乎外。闔門之化。肅若朝廷。女德咸修。長次有序。各得其位。以順嚴父。故聖人繫之大象曰。風自火出。家人。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恆。言行。邦家治亂之樞機也。陰陽相維。剛柔悉協。內外和順。則家道立而國本亦於茲奠矣。

第八卦 睽 ䷥ 下兌少陰澤上離中陰火

少女容悅乎其內。中女得位於其上。重陰無長。五爻失正。中情舛異。其勢將不可一日居。是故上下貴賤之差等。不可以不明。而內外夫婦之位分。尤不可以過離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同而異。同者所以表情。而異者所以明分。

也。禮之為離信已。

第九卦 蹇 三三 下艮少陽山上坎中陽水

四陰為朋。二陽中陷。初基失正。則後路雖順而蹇礙實多。象為釋陽上進。遇險而止。止。美德也。險。逆遇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反身修德。能自反則化險為夷。自縛而自解矣。

第十卦 解 三三 下坎中陽水上震長陽雷

二陽上升。四陰消散。雷雨作而昏霾自開。上下皆陽卦。壯長有序。如兄弟之互助。以戰勝羣邪。外境雖不佳。而陽長陰消。能自動出險。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赦過宥罪。罪過者人人所恆有。在處境者有以自解之。並為人共解之耳。

第十一卦 損 三三 下兌少陰澤上艮少陽山

此卦與咸為對待之象。咸為男下女。損為女從男。少陽少陰。動於感情而成為配偶。在各損其所有餘。悅而知所止。動乎情。止乎禮義。則得之矣。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懲忿窒慾。止者忿之端。慾者悅之門也。知所損則庶幾兩相得。

而無終凶之悔矣。

第十二卦 益 三三 下震長陽雷上巽長陰風

此卦與恆為對待之象。恆為長男長女相為偶而各正其位。益為長女長男交相助而相忘於其分。陰處上。陽處下。男治內。女治外。處下而治內者。陽之動而能自謙也。處上而治外者。陰之柔德成而可風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能遷能改者。不拘於定分。不狃於成見也。

第十三卦 夬 三三 下乾純陽天下兌少陰澤

五陽上進一陰之穉不能自存。若必逞其剛決之力。則除蔓務盡。陽也而近乎亢矣。非所以居廣居。則天行而廣恩澤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已。專己自是則蓄德不大。而為之下者苦矣。善廣施者非有所私悅也。已舊作忌字誤。今正之。

第十四卦 姤 三三 下巽長陰風上乾純陽天

陽亢在上。陰在於下。得長陰代主內政。以柔濟剛。女德可風而化行天下。無偏

25 X 10

無激。健順相資。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后。施命誥四方。長陰后象也。風命誥之象也。天之下盡於四方矣。

第十五卦 萃 ䷬ 下坤純陰地上兌少陰澤

羣陰布滿於上下內外。九五雖得位。而二陽勢薄。所賴萃處於上。奮鬥互助。陰雖盛。轉從而悅之。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先王以除戎器。戒不虞。甚矣戒之不可以不豫戒也。

第十六卦 升 ䷭ 下巽長陰風上坤純陰地

二陽長於四陰之間。象雖上升。而陰以類聚。得位居高。陽且與之俱化。象爲長女依母。陰德成長。範圍爲柔。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大。順而積小而高大。漸升之象如此。

第十七卦 困 ䷮ 下坎中陽水上兌少陰澤

亦三陰三陽之卦。而陰上陽下。少女乘權。中男受制。陷於柔悅而不能自拔。除初六陰動於下。上應九四外。其他內外四爻皆不相應。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

子。以。致。命。遂。志。初。志。相。孚。殉。之。以。命。困。何。如。之。

第十八卦 井 ䷯ 下巽長陰風上坎中陽水

長陰主內。中男居上。初基未正。雖兩不相應。而陽上陰下。名分已成。內治可風。則外險自解。九三上六。其終也。程序秩然。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勞民勸相。始勞易怨。終相有成。在有以勞而勸之也。

第十九卦 革 ䷰ 下離中陰火上兌少陰澤

少女加於中女之上。重陰失序。陽隨陰化。外溺於所悅而內損其明。在下則明者自明。而在上之陰柔過其。勢不容不有所改革以底於平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治曆明時。時序推遷。寒暑遞變。衰王有時。時未至。固不容陵序以亂次第之差等。當其時。則新故受代而兩無害矣。九四一更而既濟象成。革之時義大矣哉。

第二十卦 鼎 ䷱ 下巽長陰風上離中陰火

中女加於長女之上。序亦失平。然女長則德盛。退處中饋。以中女相夫。賡理外

講 漢 易 象 象 卷 卷 鼎 鼎

鼎 二 二

事亦家庭之間一新氣象也。純陽之德。潛被於內外上下之間。表陰而裏陽。外柔而內剛。遜順而文明。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正位凝命。懸象著明而以風天下。鼎新之義。非守故者之所及知也。

第二十一卦 震 上下皆長陽之象

此卦專表長男之性。陽動於下。以接羣陰。剛健日進而不能自止。陰邪轉得相緣。以據其中位。陽與陰爭必戰。戰則奮而為雷。故聖人繫之大象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羣陰之積。亦可懼也。逞其陽剛一往之氣。不如省之於平時。修而養之。固有其道也。

第二十二卦 艮 上下皆少陽之象

此卦專表少男之性。陰柔四積。陽生甫穉。一相接則陽位瀕危。以孤立於內外之界而無應也。故其象為止而不行。知所止而後可以養其陽。是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思也者。彼此之對象相緣而起也。不出其位。然後能立於其素行之位而不遷。故曰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也。

第二十三卦 漸 ䷴ 下艮少陽山上巽長陰風

陰陽配合。以少長相當為正。以少男下長女。不正已甚。然六二九五。剛柔之性。兩適其中。而內外之分亦各正其位。此其感應非一朝一夕之故。所由來者漸矣。漸之轉易為蠱。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居賢德。善俗。俗善則德以養而漸賢。居不善則陰日進而日蠱。是以君子戒其漸也。

第二十四卦 歸妹 ䷵ 下兌少陰澤上震長陽雷

少陰從長陽。入於內。二五相應。中情交換。下悅而上動。動以禮。上下正其分。是為長男納少女之象。謂之妹者。姪娣媵妾。次於正偶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永終知敝。陰不正位則難保其終。女德過穉則不勝其敝。是以君子必知而有以永之。

第二十五卦 豐 ䷶ 下離中陰火上震長陽雷

長男配中女。齒德尙略相當。內位既正。陽剛外奮。外動而斷。中虛而明。虛而有容。內藏富也。惟明斯斷。惟斷乃成。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折獄致刑。言義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不言利。重長陽之德也。

四四

第二十六卦 旅 下艮少陽山上離中陰火

少男下中女。陽為陰役。陰得位居中以包二陽。女德盛。母生子。內相悅而生事。益繁。旅之象也。陽稱陰壯。易犯非禮。雀角鼠牙。以速獄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離者明也。止者慎也。羣生旅進而刑獄滋多。以是為少陽警也。

第二十七卦 頤 上下皆長陰之象

此卦專表長陰之性。陰處陽下。為時久則經驗日多。柔睦無他。遜順成性。如風風物。無微不入。是以柔足以化剛。弱足以勝強。風教之流行。速於置郵。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申命行事。命自上發。下奉行之惟謹耳。處下風者固宜如是也。

第二十八卦 兌 上下皆少陰之象

此卦專表少女之性。陽剛過躁。賴陰以柔緩之。少陰九稱。惟知悅人。悅而情投。

25x01

陰陽相和。剛柔交易。以底於平。人羣之所由以結合。人道之所由以調劑。胥繫乎是。故聖人繫之大象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男女皆朋友也。在講明正學而已。

第二十九卦 渙 ䷺ 下坎中陽水上巽長陰風

中男下長陰。女齒就衰。陽年方壯。情之日渙。人性所同然。然陰長則女德可風。陽壯則閱世亦久。禮以勝欲。情隨境遷。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先王以饗於帝立廟。天祖之觀念厚。則男女室家之情感易安。出險而得其所安。治心之善術也。

第三十卦 節 ䷻ 下兌少陰澤上坎中陽水

中男得少女為偶。下悅而上陷。澤流不已。水泛而無津涯。險何如之。溺於情感。而用情無節。則百度敗壞。德行衰矣。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萬事皆然。而男女之間尤宜慎也。

第三十一卦 中孚 ䷛ 下兌少陰澤上巽長陰風

二女相悅。長少同居。情比而孚。相親罔間。下以情悅上。上以風化下。后妃不妬。

講 演 易學之哲理觀

四五

忌而子孫衆多。好生之德。洽於民心。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議獄緩死。好生惡死。人同此心。在以心相孚耳。

第三十二卦 小過 ䷛ 下艮少陽山上震長陽雷

二陽介乎四陰之間。上下陰邪。少男處下。其象尤動步皆危。所賴上卦長陽有以督率之。然制限之嚴。往往過情。瑣屑拘牽亦令人倦。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自三者外。過猶不及。亦無須循小自縛也。

第三十三卦 既濟 ䷾ 下離中陰火上坎中陽水

三陽三陰。各當其位而適其中。中男與中女。成爲室家。女正位乎內。男正位乎外。陰陽和調。躋於泰平。此人道極盛之遇也。然泰極變否。平極易跛。保泰持平。必備之於豫。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思患豫防。豫之爲義大矣。

第三十四卦 未濟 ䷿ 下坎中陽水上離中陰火

此既濟卦象之反影也。陰陽皆不得位。陰上陽下。陰外陽內。陰進陽退。陰長陽消。下有重險而上載兩明。險重見則下陷。明兩作則上疑。此人道變化必經之

過程。而隨時隨地宜懸以為對象。以自策而惟恐誤陷者也。故聖人繫之大象曰。君子以慎辨物居方。物變紛殊。易一方則萬象皆非。是以慎德之君子。貴居其所以致辨也。居之不正。辨之不精。則所見皆幻象也。幻象者隨易隨變而不可端倪。此易之所以為易也。故以未濟終焉。有終而無終。學易者當從此參之。

(完)

申陸象山講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一章義

湘鄉顏昌曉

七月二日第二次講演

昔陸象山先生應朱子之請。至白鹿書堂講學。以論語孔子所言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二句警揚學者。大旨以喻義喻利辨君子小人之歸。謂人之所喻由其所習。所習由其所志。志乎義則所習在義。所習在義。斯喻于義矣。志乎利則所習在利。所習在利。斯喻于利矣。故學者必先辨志。科舉取士已久。為士者苟專注意于場屋之得失。則其志之所向。已與聖賢背馳。推而上之。則又惟官資之崇卑。祿廩之厚薄。是計。安能悉心力于國事民隱。其所講習。恐不在于義。而在于利。終為小人之歸耳。朱

講 演 申陸象山講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一章義 四七

25 X 11

癸 酉 第 二 册

講 演 申陸象山講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一章義 四八

子稱其發明敷暢。切中學者隱微深痼之病。聽者莫不悚然動心焉。昌曉竊將此章之義引申而揚推之。蓋論語所謂君子。指有德而宜在上位者言之。所謂小人。即指個人主義之小百姓而言。周書無逸篇言君子小人。亦是如此分別。是其證也。孔孟實我國政治革命大家。所教弟子門人。皆為異日替代貴族政治之預備者。故一部論語孟子以及六經所談。皆為治國平天下之事。為學即所以學為君子也。此言君子喻于義。言君子所朝夕涵泳熟習于心者。唯在子義而不知有利也。所謂義者何。義者宜也。凡事皆求處置得宜。何為宜。何為不宜。訖無標準可循。無章程條件可查。從何處討得至當不易之道理而守之以為義。此中大費探索。大費功夫。我國五千年歷史文化。書籍浩繁。除刑律外。無所謂民法。商法。憲法。地方自治法。行政法。訴訟法等。種種法規之書。諸君應知我國不是法。治國而是義。治國也。所謂義者。隨時制宜。隨事制宜。初無一定之標準範圍。乃在士大夫平日學聖學賢。探討所得而蘊蓄之一心。有時言可不必信。行可不必果。惟權義之所在耳。（如馮媛之代孟嘗君收債而市。范雎美鉅鹿奉君命殺趙盾而解槐皆是也。）伊呂相湯武弔民伐罪。義也。伯夷叔齊即

馬而諫亦義。蓋義必以仁爲體。仁者愛人。故凡損己利人。舍身爲國之事。皆義之屬也。然則義之標準在仁。故孔子多言仁。而孟子以仁義並稱。此聖賢教人爲君子。將以代當時世襲之貴族。以謀救國救民之苦心也。若夫小人。則惟知利己而已。小人懷土。小人懷惠。今世所謂權利思想。皆小百姓之心事也。董生云。明明求仁義。常恐不能化民者。卿大夫之意也。明明求財利。常恐乏者。庶人之事也。樊遲問學稼學圃。夫子斥之爲小人。遲在聖門。學政治道德之學。而問及箇人生產之事。宜爲聖人所不許。後世官吏。習爲商賈之行。則去聖人之教愈遠。使孔子見之。豈但斥之爲小人。乃孟子所謂率獸食人之豺虎矣。今者西學東漸。廢六經四子之書不講。而權利義務相當之說。兩利相權。則取其重。兩害相權。則取其輕。種種利害計較之論。入於學者之心。此在西洋。民權發達之國。人人知爭權利。人人知義務。須與權利相當。則可行在我國。則數千年。被牧養。撫循之民族。倚賴君子庇護。子愛之民族也。君子不知學道愛人。而惟利是視。則君子爲刀俎。而小人爲魚肉。黃臺之瓜。三摘四摘。必將抱蔓而歸。安得復有民族哉。是故無民權之國。不可無喻于義之君子。無喻于義之

君子之國。即不可不發展其民權。兩者俱無。不但國非其國。亦必民無遺民。吾願爲君子者注意之。爲小人者亦思所以自振拔也。

養生惜物

七月十六日黃芳久先生講——朱籟松筆記

今天講養生惜物。這養生惜物兩件事。是世間的兩件大事。現今要雜引羣經以申其說。我早年在外面奔走的日子多。自愧經學不深。勉強與諸君來引證罷。

養生惜物。是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先聖先賢一貫的學問。易經是伏羲文王周公孔子相傳之書。易經上面開首乾坤屯蒙需。天地之大德曰生。乾是大生。坤是廣生。屯是萬物之生。有了生。還要養呵。蒙是要養天地之正氣。需是不可少的需用。有生不能養。這個生便靠不住。唉。古人有養生之說。今男女皆知養生者少。若是人人知自養時。天下就治了。

生是分兩面的。

有大體的生。有小體的生。

孔夫子說。人之生也直。罔之生也幸而免。是講大體的生。孟夫子也說過的。苟得其

養。無物不長。苟失其養。無物不消。拱把之桐梓。人苟欲生之。皆知所以養之者。至於身而不知所以養之者。豈愛身不若桐梓哉。弗思甚也。人之於身也。兼所愛。兼所愛。則兼所養也。無尺寸之膚不愛。則無尺寸之膚不養也。體有貴賤。有大小。無以小害大。無以賤害貴。養其大者。爲大人。養其小者。爲小人。

養大體。是人倫綱紀之養。養小體。是口腹之養。

世界上人。祇要人人曉得自養。就太平無事。若是養大體。又不能自養。連養小體。憾不得也。單靠別人來養。所以多事了。

書經大禹謨就講過。正德利用厚生。詩經上就講。毋忝爾所生。春秋左傳上就講。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能者養之以福。不能者敗以取禍。是故君子勤禮。小人盡力。勤禮就莫如致敬。盡力就莫如敦篤。敦在養神。篤在守業。國之大事在祀與戎。祀有執膳。戎有受賑。神之節也。今成子情。棄其命矣。其不反乎。情就是不敬。成肅公受賑於社而不敬。劉康公就看出他失了養生之道。這敬是養生頂要緊的。敬在養神。敬纔能養其神明之舍。君子莊敬日強。

敬是要有恆。自強是要不息。於今再講惜物。物也分兩種。

一是用物。 一是生物。

用物是用的器物。生物是胎生卵生等物。古聖王都克勤小物。不肯暴殄天物。禮經上講。不殺胎。書經上講。好生之德。洽於民心。這是從養生上推出來的。我有生。既要養。物有生。也要養。同是乾坤所生。痲痺在身。看見物的痛苦。如同在自己身上。一樣。聖賢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都是一貫來的。勤儉便多得物的用處。惜物便多收養生的效果。若是自己不想養生。那就沒有話說了。如果想養生。我勸各位莫把經書忘記了。西人講衛生。見解總是太小了一點。詩經上無忝爾所生。這句話裏面要看清。是有父母在裏面。不僅是講個人衣食肉體為範圍的。是以心性為範圍。心性上得了養。是不會容易生病的。却病的內功外功。聖賢書上包括得乾淨了。何必別去求師呢。中國的學問。盡在經書上。凡事引經證明。才確鑿有把握。可惜啊。可惜今人不講了。經文很多。一時也不能盡說。我也不過舉幾段出來與諸君講過大概而

已。學問是重在力行。養生惜物是世間的大事。人生除了養生惜物。再沒有別的緊要的事。呵。要能持之以漸。守之有恆。最怕的是一日暴之十日寒之。就未有能生之者。呵。人祇要有恆的養生惜物。就無事不可做。總而言之。以厚道存心。是不曾錯的。

七月二十三日續講

養生的道理。也有因時而不同的。有因地不同的。有因個人體質而不同的。內中時的關係。更重要。現在夏天節候。養生在這時候是頂重要的關頭。你看那禮記上面。月令一篇。春秋二季。關於養生的祇淡淡的提一下。惟有仲夏仲冬就特別注意來。仲夏之月。是月也。日長至。陰陽爭。日到極長。而陰陽相爭。哪。死生分呵。此是生死分判之際。君子齋戒。處必掩身。毋躁。不要舉動輕躁。止聲色。毋或進。那淫聲美色。是來不得的。薄滋味。毋致和。那濃厚調和美味。是貪不得的。要淡薄為好。節嗜欲呀。定心氣呀。那個飲食男女。絕是不能絕止。有節之一法。養心莫善於寡欲。寡欲就是心火不動。還有仲冬之月。是月也。日短至。陰陽爭。諸生蕩。萬物的生機在此時都震蕩呵。君子齋戒呀。處必掩身呀。身欲寧。去聲色。禁嗜欲。安形性。事欲靜。以待陰陽之所定。

這個盛寒盛暑時候。比不得春秋兩季。月令上說的話。是確切不移。說得透澈的。唉。養生要養生機。要心靜。才能養。君子心有養。息有存。靜以修身。儉以養德。

惜物是跟養生來的。禮記上諸侯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庶人無故不食珍。武王伐紂。數紂王的罪惡。首先就是暴殄天物四個字。物力。物命。都是要惜。不惜物。那一切作惡的事。就都跟着來了。書經梓材上面也說過的。厥命曷以引養。引恬。自古王若茲。你只看經上說的。是不會錯的。後儒雖然說得很多。總總是經上來的。這個恬是養生的總法門。我在外邊也走得。多深曉得。靜儉兩個字。一時都少不得的。你若到熱鬧豪華場中。不去染他。到了苦地方也莫嫌苦。心氣定了。不會輕易害病。還不是天君泰然。百體從命嗎。所謂養正則吉。不養正則凶呀。

歷代文學統系 (七月三十日第六次講演)

湘鄉王禮培

文學爲弟子餘力所習。蓋亦未已。雖然以言夫其大實與天地並生。啓事理之牖戶。進斯人於涵泳優游之途。故聖門列之四科。舉德行言語政事胥賴。是以通其意志。其體之大也。如此其用之弘也。又如彼孔子稱言之無文。行而不遠。此言非文辭不

爲功也。文之始萌，於義畫。子游傳禮。四科之選。又明以經屬之。文學之徒。舍經即不得言。文斷可識矣。時代有盛衰。與革文體。與爲變遷。繫夫天者。既徵諸人。繫夫人者。自徵諸天。交相爲感。交相爲用。而統系之辨。出焉。處今日。文運百六陽九之會。吾懼夫文獻之無徵也。又惜夫壯盛之日。力之耗於斯也。延其將喪。不爲苟同。窮源究委。開悟來哲。其亦後死者之責歟。夫六經爲文字之導源。奇偶則文字之效用也。易首韻言。書多駢語。毛詩開辭之賦源。左傳爲敘事之祖。極其變也。不越乎是。繼六經而言文。可分兩途。以括之。國語國策。是已。國語長於析理。其氣味恬。國策長於論事。其氣體高華。投之所向。各呈其能。人之秉性。亦惟兩途。沉潛剛克。高明柔克。循吾性之所近。而善矯其偏。自能收功。倍於事半。若背道而馳。縱有得者。所謂詭遇。苟獲非如六轡在手。二十四蹄所投。無差神以散。而不昌。義以浮。而不入。轍亂旗靡。不復能軍。烏足與言堂堂之陣乎。以周秦諸子言之。荀卿近國語。韓非近國策。荀卿理蘊深醇。紆徐暇整。愈析愈明。膚廓者得其鞭辟。韓非辭華而辯。意深而刻。鈍根者取其譬喻。兩家之書。皆其自筭。不似呂覽淮南。出自賓客之手。險雜而鮮條。

韓 非 歷代文學統系

貫者比管子峻重莊子恢詭可爲行文之助晏嬰墨翟言儉晉老聃禦寇尙玄虛其旨本不在文吸其義蘊亦自收充實光輝之效遠夫西京文章爾雅訓辭深厚盛之盛也其文運之中天乎大段亦分兩系鄒陽枚舉揚雄王褒司馬相如東方生之流爲一系其源出於國語荀卿讀其文如弦歌雅奏風泐移人孟堅漢書之詳瞻縝密似之賈山賈誼龜錯伍被嚴安之流爲一系其源出於國策韓非讀其文如高山大川氣概含弘子長史記之疏蕩壯闊似之兩系分馳各止其所止舍是即無歧途旁徑之可言東京已降秦繭衰敗一蹶不振崔寔王符仲長統荀悅諸家皆有論箸弛而寡要泛而不切閒句庸義讀之令人意倦西京樸茂之風杳然不可復睹蔡伯喈奮起援桴一鼓殿兩漢文運之終創製碑辭竟體淵懿絕去怒張按轡隨行達意而止惟其澹定後來嗜之者少近如王湘綺先生晚年獨心好之蓋碑版之作中耶實推鼻祖舍此而求之馬班史傳反失其所自湘綺樓集中碑誌一類全不似湘軍志簡鍊勁挺面目每於段末篇末暢以一二語使讀者掩卷穆然慨想其平生所謂添頰上三毫其筆妙乃從詠嘆形之於空際不在叙述見之於刻畫自能超乎塵瑩之

表與歐陽永叔總總求之迹象者不可同年語矣。魏晉兩代為駢散消長之機。然排偶之中尚能曲暢其義。以達於事情。上溯鄒枚。儘多偶句。而氣自單行。絕去抽黃配白之靡。自曹植阮瑀陸機李康江統袁宏諸家。未肯斯旨。干寶晉紀總論尤為傑出。人自不察耳。為晉書者。王隱以下十有八家。唐太宗命儒臣修之。言諧而理析。意暢而情敷。辭賦之淵海。奇偶之途徑。胥賴是書之存。湘綺先生篤嗜後漢書。毋亦謂其總攬駢散之關捩。非有取於蔚宗之自詡云云者乎。吾之善晉書亦猶乎是。而有嫌於范氏之琢削。致傷於布濩者。蓋自賈誼過秦論。秦孝公據崤函之固。擁雍州之地。二句。席捲天下。包舉宇內。四句。陳涉襄陽。繩樞之子。三句。有散有駢。有敘有議。他若武靈胡服之辨。桓寬鹽鐵之論。皆能合駢散為一體。收華實於四序。應不盡之變。於尺墨之內。後乎此者。陸敬輿奏議之章。劉子玄史通之作。有隱斯顯。無機不暢。何害為駢。何傷於散。此與劉宋已下。內不足而務外。本先撥而害枝者。區以別矣。自上焉者言之。厚集其陣。鬱奮其勢。字裏行間。使人應接。則鄒枚之若斷若續。兩賈之重疊激厲。是未易可幾者。自次焉者言之。反覆推勸。窮極事物。辨而不肆。曲而能斷。則敬

與之執兩用中。子玄之左右逢源。此可學而至者。吾故云駢散者。奇偶之數。本無分也。弊極於齊梁。隔句屬對。之爲害烈也。靡侈之習成。朴實之風微。風雲月露之詞勝。堆砌繁縟之字夥。古義燬熄。高才爲之免胄。唐代陳子昂慨乎文章道弊。五百餘年。首倡復古。集中奏疏一類。力除結習。有匡劉之遺風。惜餘體未遽拔於舊染。開元天寶之間。元結獨孤及。繼子昂而疾呼。海內響應。文體丕變。結之爲文。善能健舉。頗傷於氣。迹其一生潦倒憤發之於文。自爾局促。及之爲文。文質相輔。氣則勝矣。篇幅稍狹。唐實錄謂昌黎學及之。爲能自得。師舉世誦昌黎文。誰能道其所自。但才力宏大。自過其師。崔祐甫稱及之長於議論。此指其諡議諸篇。不撓於衆說。亦氣盛言宜之先導耳。梁肅爲及之門人。呂溫又肅之門人。肅之文亦自能寬綽。其善者桀邁。有局勢。溫能守其師說。心手相應。有士馬精研之樂。昔人謂貞元元和之間。詞人咳唾皆成珠玉。信已。韓愈自命文起八代之衰。實則踵元結獨孤及而代興。非絕類離羣而爲之者。讀者亦可析爲兩體。其云氣盛則言之長短與聲之高下皆宜。如原道諫佛骨。上宰相。答李翱。諸作。蓋導源子長。其云節助字。換陳言。惟陳言之務去。如碑碣。

誌銘諸篇。甚或不可句讀。若是者。導源法言。太玄。其生、平、服、膺、子、長、子、雲、不、去、口。故能、各、極、其、致、而、摩、其、壘。潮州謝上表云。臣於當時之文。未有過人者。殆謂其氣盛言宜之作。至於論述功德云云。則所謂務去陳言者。亦卽記事者。必提其要。纂言者。必鉤其玄之旨。而後之推崇韓氏者。多取其贈序題記小篇。訓應之文。習之不遺餘力。韓氏不云遊戲於斯文耶。所期於後學者。必不在是。紀曉嵐之摘魏冰叔曰。小題大做。此俗人得意之筆。本來滿紙無聊。開卷令人厭惡。效之者。方埋頭伏案以求之。幾不自知其作何面目也。今欲區分兩體。亦惟是屏棄小篇。師其所獨擅。其於去取之間。自與呂祖謙、真德秀、歸唐方、劉之眼光有別。莊生有云。同乎我者。焉能正之。異乎我者。焉能正之。當昌黎之世。以劇琢奇崛自意者。有李觀、樊宗師二氏。觀作項籍廟碑。發端云。鋪周秦之顛亡。粲乎簡冊。吁。可駭也。宗師作絳守居園池記。單字爲句。磬牙已甚。孫之驛爲之注解。僅得二三。雕鏤肝腎。令人反走。自是韓門諸子。亦分兩途。皇甫湜、歐陽詹得其險澀。李翱、李漢得其醇肆。劉蛻、孫樵最後出。蛻之短兵勁接。絕去支蔓。樵爲其易。而不如其險。樊宗師過於險。卻失其易。東坡謂學韓愈不至而爲。

皇。甫。滉。學。皇。甫。滉。不。至。而。爲。孫。樵。樵。之。奇。蓋。甚。於。滉。刻。武。侯。廟。碑。陰。發。端。云。赤。帝。子。火。熾。數。百。年。天。厭。其。熱。洎。獻。燼。矣。是。又。效。李。觀。而。爲。是。語。不。驚。人。死。不。休。者。起。衰。之。弊。竟。若。是。耶。綜。觀。諸。家。學。韓。而。不。及。韓。祇。是。從。文。字。中。求。生。活。託。屬。車。之。後。塵。其。識。量。不。弘。其。事。業。不。張。韓。之。諫。佛。骨。驅。鱷。魚。面。折。王。庭。湊。氣。節。文。章。誰。則。爲。其。匹。敵。者。然。獨。心。折。柳。子。厚。謂。其。雄。深。雅。健。似。司。馬。子。長。崔。蔡。不。足。多。夫。崔。蔡。豈。子。長。之。比。此。言。兼。有。崔。蔡。之。長。特。未。析。言。其。文。體。之。變。也。子。厚。之。文。亦。分。兩。截。雄。深。雅。健。爲。一。境。幽。奇。縝。密。爲。一。境。雄。健。昌。黎。優。爲。之。縝。密。雖。昌。黎。不。能。爲。之。集。中。答。蕭。李。諸。書。儻。結。不。得。其。志。從。子。長。報。任。安。楊。惲。答。孫。會。宗。書。來。晉。問。天。對。於。崔。蔡。爲。近。但。爲。後。來。選。家。所。屏。竟。不。知。昌。黎。所。指。謂。何。向。使。子。厚。不。遭。放。逐。則。起。家。詞。館。不。過。與。梁。肅。令。狐。楚。之。徒。相。伯。仲。尙。不。能。躋。於。燕。許。安。望。兩。漢。雄。深。雅。健。見。稱。於。昌。黎。耶。趙。宋。之。初。文。體。蘇。蕪。風。骨。替。矣。然。其。所。習。則。昌。黎。爲。不。祧。之。祖。其。於。周。秦。漢。魏。殆。已。束。高。閣。而。不。省。歐。陽。永。叔。最。服。昌。黎。目。無。餘。子。其。徒。蘇。軾。兄。弟。益。因。師。說。而。大。其。餽。要。不。外。氣。盛。言。宜。之。一。途。至。若。提。要。鉤。玄。務。去。陳。言。宋。代。久。已。絕。響。先。永。叔。爲。昌。黎。者。有。柳。仲。塗。

穆伯長、尹師魯、規模小於永叔。名位亦小於永叔。讀宋人文者。囿於所謂歐、曾、王、蘇。目不旁瞬。鮮有能舉其名者。亦何固且陋也。然永叔惟氣不盛。境之所至。文從字順。焉耳。包慎伯謂永叔序記。實爲庸調。余亦謂瀧岡阡表。永叔自許極思之筆。果安在。其爲極思乎。五代史平鋪直敘。潔則潔矣。正如病愈之人。著新衣冠。出廳事。對賓客。終乏精采。至若舊家風範。不失排場。則亦非寒乞所敢擬。論贊多著嗚呼。昔人譏其無病呻吟。抑豈好爲苛論。自范曄、陳壽、皆坐刻削。觀水有術。必觀其瀾。永叔自言爲文。添頰上三毫。余謂能之者。左氏、司馬、遷而已。盡讀永叔諸文。究奚若也。錢惟演鎮洛陽。以河南陪都之要。大創驛舍。榜曰臨轅。命謝希聲、尹師魯、及永叔撰記文。希聲五百字。永叔五百餘字。獨師魯三百八十餘字。語簡而事備。典重有法。歐謝縮手以師魯文進。惟演曰。已礪三石相待。不得已俱納之。永叔終未服。在師魯下。載酒獨往。通夕講摩。師魯曰。大抵文字所忌。格弱字冗。諸君文未至者。以此永說奮然持此說。別作一記。更減師魯二十字。尤完粹有法度。師魯謂人曰。歐九真一日千里。余嘗尋繹永叔之文。適坐毋乃太簡之誦。而格弱則繫乎天才。學力亦難脫淨。人第知簡。

之為難。抑知繁之尤難乎。能之者亦惟左氏司馬遷獨有千古。檀弓考工尙優為之。永叔徒務去冗為簡。其言簡已非上乘法。蓋自減字之訣行。而繁之為說遂無復致力者。夫失之簡則斷削其天真不能繁。即束縛其樞機且文之為道匪特繁也如樂記檀弓考工更以複焉者致其趣庸詎知奇正相生之為妙用往復曲折之為興象乎。揆諸古義永叔亦僅得一偏之似。徒以蘇氏兄弟出其門下人遂驚於所學繁簡之義晦而不明殆非一朝一夕之故矣。降及明代唐荆川茅鹿門更限之以八家規之以繩尺喜其易成習其易似空疏譎陋書華已竭以苟簡為行文之正則並永叔之篤實冲和盡失其度。以是言文庸有當乎王介甫平生所學盡於上神宗一書其後為相一副所言其文一意旋折曲暢情事而勁氣內斡望之似靡自淺人效之失其內勁之氣便為繞指之柔學無根柢嘖嘖而求進步夫焉往而不靡者曾子固以淵懿之才上學西京校書諸篇竟逼子政所遜者真醇一境此亦驚於為文者勢所必至譬諸畫家之善者繩以士氣而或失之射法密而疏蕩之致少去自然一境固自有開此不可不審也。外制一類雖用四六卻能以意為主以氣為輔張燕公有其

25 X 92

塊健。無其縝密。縝密者。意之謂。塊健者。氣之謂耳。蘇氏父子。不相承襲。各務獨到。老
 泉長於論事。辨難推勘。如快馬斫陣。得國策之峻急。權書一卷。千營共呼。無一閒字。
 東坡極擅外制。議論驅駕。不縛於繩尺。陸贄而後。無其儔匹。湛深經術。醇而後肆。奄
 有昌黎之弘。大淨洗宋初之孱弱。表忠觀碑。學史記而有合於昌黎。包慎伯稱其暮
 年。心手相應。獨立千載。洵足令人俯首。子由自尋谿徑。委婉縹緲。厚屏脫塵垢。芟夷
 猥鄙。其致力所在。於上韓太尉書。見其崖略。天懷昭融。故其文清曠自得。有非父兄
 所能及者。以上臚舉。茅氏所稱唐宋八家。粗為論列。正不知其取威定霸之所在。獨
 細諸家之謂何也。南宋制藝漸興。道學又盛。錄語等於偈頌。經義取說主師。儉齋編
 固愈趨愈下。昔人謂古文亡於南宋。殆非過論。陳同甫。葉水心。能為論事之文。不足
 稱作者之選。以文章言。盛衰南渡。其東京乎。金元兩代等之。自檜元好問。虞集。姚燧。
 趙秉文。耶律楚材。諸人。南渡餘波。接續時會。人才乏絕。國運隨之以促。明興。宋濂以
 詞苑之英。翊贊盛業。比之永叔之於宋初。有開物之功。北地一派。猷其茶也。起而抵
 其隙。李空同。康對山。鼓吹海內。非周秦兩漢之書。不觀。其失也。激為虛弦。而不能赴。

的。字。摹。句。仿。雙。鉤。填。廓。客。氣。虛。矯。優。孟。衣。冠。矯。枉。已。過。其。正。唐。荆。川。王。遵。巖。歸。熙。甫。茅。鹿。門。復。起。而。抵。其。隙。是。爲。八。家。最。盛。之。時。亦。卽。八。比。最。工。之。時。唐。氏。文。編。茅。氏。文。鈔。家。置。一。部。以。資。揣。摩。類。皆。取。時。文。之。真。詮。裝。古。文。之。門。面。所。選。八。家。往。往。棄。其。所。獨。到。而。收。其。所。習。見。取。備。於。分。類。泛。求。於。命。題。抹。作。者。之。用。心。惟。吾。意。之。是。適。循。其。評。隲。起。伏。照。應。之。迹。適。足。以。梏。桎。性。靈。局。促。轅。駒。一。若。古。人。行。文。有。一。成。不。變。之。結。構。若。冒。頭。若。入。手。若。中。段。若。結。束。如。是。如。是。不。觀。禹。之。行。水。行。其。所。無。事。耶。河。疏。爲。九。江。別。爲。沱。繫。龍。門。瀟。大。野。隨。所。行。而。因。應。使。汜。濫。得。所。歸。宿。自。智。者。視。之。文。之。爲。道。亦。一。機。之。動。安。有。成。法。之。可。限。清。初。侯。方。域。魏。禧。不。欲。倚。之。又。不。能。矯。之。既。非。秦。漢。難。語。唐。宋。學。淺。而。才。疏。故。其。文。纖。俗。而。狹。齷。冰。叔。之。傳。神。阿。堵。已。流。爲。小。說。朝。宗。之。俯。仰。頓。挫。適。類。於。俳。優。桐。城。方。苞。劉。大。槐。又。起。而。抵。其。隙。重。整。歸。唐。之。旗。鼓。姚。鼐。益。揚。其。波。竟。奪。歸。唐。之。席。而。據。之。於。是。倡。所。謂。桐。城。派。樹。壇。玷。而。執。牛。耳。百。有。餘。年。海。門。倚。其。門。牆。者。則。亦。曰。今。日。言。古。文。舍。桐。城。無。所。師。法。夫。桐。城。果。有。派。乎。歸。唐。而。已。矣。歸。唐。豈。有。正。法。眼。乎。時。文。之。機。振。而。已。矣。歸。方。合。評。史。記。流。毒。坊。肆。雖。有。曠。足。

莫之能展。正如黃葉師云。橫說豎說。尙未得向上關捩子。乾嘉之際。學者務爲訓故。考證。廢寢食於單辭片義之破碎。終身無暇措意文字。角逐翰墨。桐城壁壘。愈益。堅不可犯。肆然自命。神祕。姚氏選古文辭類纂。自扶藩籬。不離八家習套。其云史漢多不勝收。特爲是言。以杜詆諆者之口實。曾滌生氏果譏其仍不能舍史漢。乃選經史百家雜鈔。與之敵。所取史漢雖多於姚氏。而冠諸經於各類。則仍未愜於人心。文以載道。道在六經。經不可刪。經其可選乎。李申者選駢體文鈔。每類冠以散文。鄒枚賈馬。悉入甄錄。旣覺不倫。更嫌挂漏。比之選經。毋亦同爲論高常近迂者歟。謂駢文宜讀散文。以蕩其氣機。似矣。以散文冠駢文。適形其陋。謂散文原於諸經。以引其義理。似矣。以諸經冠散文。究失之誣。南宋操選政者。惟吳興姚氏唐文粹。能上繼文選。自爲一體。餘若呂東萊文鑑。真西山正宗。謝疊山軌範。已啓歸唐之初基。而方劉實承其弊。吠聲者附和姚氏。羣自方劉爲宗派之始。不知其脈絡線索。自可步尋。蓋胸無積軸。徒仰他人鼻息。吾又奚責。必欲求師法之正軌。何不取之周秦。以習其宏簡。取之西漢。以習其典重。取之魏晉。以習其奇偶。取之唐宋。以習其步驟。上下求索。自能

日起有功。何至從事唐選。茅選。姚選。曾選。倚為身心性命。奉為金科玉律。茫然莫知。所自反耶。不讀。盡專門之書。不足與論文。不讀。盡專門之書。更不足與言作文。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涵泳其所長。反覆其所短。獨關榛莽。深造作者之林。古人精神之所寄。即吾身精神之所寄。凡夫濫觴之始。尾閭所歸。吾悉得洞其奧。竅而無遁形。史遷有云。夫惟大雅卓爾不羣。蓋信乎其不羣也。彼瀏覽家數。既非博學。安能詳說。况變遷盛衰之故。本非可一二數乎。瀏覽家。烏足以語於斯。

桐城派古文之建立及其流別

(八月六日第七次講演)

顏昌曉

文章者意思之表現。言詞之藉以行遠者。本天下之公器。無所謂派別也。古人著書立論。皆謂之文。孔門文學科。即傳六藝為道者。六藝為文。面貌各異。周秦諸子體格各殊。人心不同如其面焉。仁者見仁。智者見智。深者見深。淺者見淺。文之氣象。各由其人之學問知識性情品行而差。安有所謂宗派者。惟自秦漢統一儒術而後。學者心思才力束於一方。靡所發揮。董生賈誼東方朔枚皋司馬相如楊雄之徒。各本所學於敷陳政事之外。遊意篇章。上承屈宋詞賦之風。下啓六朝綺麗之習。班固所謂

祿利之路使然。彬彬多文學之士矣。文章之盛自此時始也。魏文帝著論。乃曰文章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其重視如此。自茲以降。彫章琢句。爭靡競華之風。日以日盛。而于修齊治平之術。不甚探討。楊雄自謂童子彫蟲篆刻。壯夫不爲。蔡邕上封事亦曰。書畫詞賦。才之小者。匡國理政。未有其能。陛下聽政餘日。觀省篇章。聊以遊意。當代博奕。非以教化取士之本。又云。連偶俗語。有類俳優。李白詩云。自從建安來。綺麗不足珍。蓋輕之矣。自魏晉及于隋唐。駢儷成俗。中間惟蘇綽仿周書作大誥。王通效論語作中說。不爲流俗所汨沒。直至韓愈柳宗元崛起中唐。毅然屏棄俗尚。效法三代兩漢。所謂文起八代之衰。古文之名由此而立。昌黎弟子有李翱張籍皇甫湜李觀李漢歐陽詹等。其後有孫樵劉蛻等。終唐之世爲古文者不過十數家。及至宋代以後。迄元明清。駢散並行。作者甚衆。大都文從字順。一意貫串。詞達而理舉者。皆可謂之古文。但造詣有淺深。制作有工拙。由是妍媸好惡生焉。自明代茅坤選唐宋八大家古文。而後古文之門戶始隘。歸熙甫評點史記漢書。指示義法。而後古文之規律始嚴。及清代桐城方望溪氏苞承歸震川之風。于左傳史漢文章義法。講求至

第 二 節 百 要

精。其自爲文，尤極經營慘淡之致。雖雄直之氣不足，而淳厚樸茂有餘。同縣劉海峯大樞繼之。論文以神爲主，以氣爲輔。神遠則氣逸，神深則氣靜。神不可見於音節，見之。音節不可見，以字句準之。其徒姚姬傳、蕭秉承、其伯父薑塢先生家學，發爲陰陽剛柔之論。謂文之至者，通于造化之自然。其選古文辭類纂，于唐宋八家之後，獨選歸震川及方劉二家。劉海峯才氣橫溢，而學力未充。姚氏阿其所私，自難逃乎公論。姚氏論文，標舉格律聲色四字爲文之粗，神理氣味四字爲文之精。文之至者，御其精而遺其粗。此其大旨也。歷城周永年書昌爲之語曰：天下文章其在桐城乎。由是學者多宗桐城。而桐城派古文之名以立。姚氏高足弟子，有梅伯言、曾亮、管異之、同桐城方植之、東樹、姚石甫、荃、諸人。傳授不絕。與姚氏同時而服膺者，有新城魯絜非、仕驥、宜興吳仲倫、德旋、仲倫之甥陳碩士、用光、絜非之友福建朱梅崖、仕琇。而南豐人吳子序、嘉賓亦私淑姚氏。由是江西有桐城之學。仲倫與永福呂月滄瑣交好。月滄之鄉人有臨桂朱伯韓、琦、龍翰、臣啓瑞、馬平、王定甫、拯。皆私淑姚氏。而受業於梅伯言。由是廣西有桐城之學。其與姚氏同時而別立門戶者，有陽湖惲子居、敬、與武

進張皋文惠言相爲師友。爲文奧衍奇古。當時稱爲陽湖派。江西羅臺山有高。爲文陋摹擬。絕依傍。亦卓然能自樹立。而桐城末流之弊。淺弱不振。學者病之。湘鄉曾文正作歐陽生集序。稱引並世文家。服膺桐城派者。謂巴陵吳南屏敏樹。亦好姚氏之術。南屏作書糾之。至比姚氏于呂居仁。文正以爲過矣。文正自言粗解文字。由姚先生啓之。蓋百餘年來。無不認姚氏爲文章正軌者。但文正微嫌其途稍隘。故自纂經史百家雜鈔。分古今文章爲三門。曰著述門。曰告語門。曰記載門。即古所謂記言記事二者也。昔宋代真西山選文章正宗。但分敘事之文。議論之文。亦此意也。謝疊山選文章軌範。分大膽文。小心文。大膽文即文正所謂得陽剛之美者。小心文即文正所謂得陰柔之美者。曾氏上法昌黎卿雲。得其雄奇之氣。卓然爲清代古文一大家。其高弟有桐城吳擘父汝綸。武昌張廉卿裕釗。遵義黎純齋庶昌。無錫薛叔芸福成。迭相傳衍。蓋文章之體。至桐城而始嚴。至湘鄉而始大。自咸同以來。湖湘之能文者。曾吳而外。有長沙周星叔樹槐。善化孫芝房鼎臣。新化鄧湘皋顯鶴。湘陰郭筠仙嵩。燕湘鄉劉霞仙馨。淑浦舒伯魯燾。武陵楊性農彝珍。湘潭王壬秋闈運。長沙王益澤。

先謙。石門閻季蓉鎮圻。此皆卓然能自名家者。昌饒不學。昔嘗以文見賞於王葵園。吳學父閻季蓉諸先生。迫於衣食求索。未暇深造。投老無成。竊以爲通經在乎致用。立言期補於世。文苟無關於治道人心。而徒掉弄風姿。藻飾字句。特末技耳。故文當以學識爲主。而修詞次之。行氣又次之。果有精義。而出詞簡明。自然令人百讀不厭。論語子曰。歲寒。然後知松柏之後凋也。子曰。以約失之者鮮矣。何等詞簡而意長。西漢之文。稱心而出。不假雕飾。自然淵懿純厚。意味深永。覺昌黎子固諸公。尙不免有意爲文。動聲著色。未達造化自然之妙也。

禮教於世道人心之關係（八月十三日）

黃芳久先生講

朱松籟
李閏夫記

今天略貢芻蕘。來談禮教。禮教之關係於世道人心。是很重要的。無論新學舊學。都是不可少的人心風俗之壞。非禮教莫可挽救。曲禮云。無禮則危。有禮則安。孟子云。上無禮。下無學。賊民興。喪無日矣。孔子云。不學禮。無以立。今人多不講禮。以致身心毫無約束而誤解自由。不知自由。是要自由於禮教之中。若是自由於禮教之外。那就太不好了。上以此陵下。下以此犯上。彼此傾軋。階級鬪爭。向使全國之人。無論士

農工商富貴貧賤，都曉得講禮。互相謙讓。那時社會有甚麼不好呢。唉。你看歷史上過去的事。敗國喪家。亡身。必先亡禮呀。所以人無論富貴貧賤都要講禮。下對於上。要有禮。上對於下。一樣的要有禮。有禮纔能謙讓。有禮纔有限制。到了無禮無限制的時候。你的就是我的。產也可以共。妻也可以公。那就不好了。有禮沒有不安分的。安分就不得侵越權限。所以有禮則安。無禮則危。真是不錯呀。大學中庸都是禮經。朱子把他提出列為四書。我們要知道這兩部書是禮之本呵。其本亂而未治者。否矣。講禮要先認清禮之本。顏子亞聖。而孔子教以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他講復禮。先要克己。克己復禮。是要克去人欲之私。以復於天理。人講天理。視聽言動。才不至亂來。可見聖門講學。對於禮教是很重視的呀。禮與儀是有分別的。禮者履也。謂因人所踐履。合乎義理。定其法則。大而冠昏喪祭。小而視聽言動。皆有節文。儀為禮所表現之儀式。是由禮所生出來的。左傳云。有儀而可象。謂之儀。詩云。儀刑文王。人於禮儀多分不清。如魯昭公習儀。晉侯以為知禮。陳司敗不相信。來問孔子。孔子看得清白。祇礙著昭公是君主。不便說。此乃禮與儀之難以分析者。禮

第 二 冊 第 四 頁

是幹。儀是枝節。先要有幹。然後有枝。不可把儀作為禮。孔子常言。詩書執禮。禮上加個執字。禮不是空的。孝經亦為講禮之書。周禮儀禮禮記是三禮。言禮之詳莫過於此三書。我們要把他全部讀熟。方能得其精義。見諸實行。今人喜讀刪本。多不知其源流。這是錯了。又大學中庸皆為禮經。前已言之。讀大學者。觀其所言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理。即可知禮教之重要。現在蔣委員長、何主席、都主張提倡禮教。祇要能夠躬行實踐。是很好的。我很希望我們中國人都能明禮。我們要知道做不可長。欲不可縱。志不可滿。樂不可極。恭而無禮則勞。慎而無禮則蕙。勇而無禮則亂。直而無禮則絞。於是就不得不提倡禮教了。總而言之。禮教之關係於世道人心。是很大的。今天所講不過就其粗淺而言。至於精微之處。仍須諸君從禮經上去研究。

勤儉為興家治國之本

九月十日黃芳久老先生講 李閏夫筆記

今天為諸君來講勤儉為興家治國之本。勤儉之為美德。人知者多。能行者鮮。因其好佚遊。尚奢侈。相習成風。影響於國家者甚大。故特引經典所載古聖先賢所以興

家治國之事。以說明之。書云。克勤於邦。克儉於家。論語云。卑宮室。非飲食。而盡力於溝洫。齊大禹之勤儉也。無逸云。文王不敢盤於遊田。以庶邦爲正之供。言文王之勤儉也。太甲云。視乃烈祖。無時豫怠。金縢云。昔公勤勞王家。大誥云。爾知寧王若勤哉。係言勤德。易云。不節若。則嗟若。不傷財。不害民。書云。慎乃儉德。惟懷永圖。則指儉德而言。至於泰誓云。今商王受荒怠弗敬。益稷云。股肱惰哉。萬事墮哉。太甲云。欲敗度。縱敗禮。乃直言不勤儉之害矣。孔子孟子亦重勤儉者。孔子云。奢則不遜。儉則固。孟子云。人之有道也。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此外如左傳云。民生在勤。勤則不匱。敬姜論勞逸。禮云。國奢示儉。周官云。有志勤恭儉。書云。畢勤小物。文王卑服。卽康功田功。……古聖格言數之不盡。先賢用以治國。故國富民強。今人全不研究。專以佚遊爲樂。奢侈爲樂。今日遊麓山。明日遊南嶽。一衣費若干。一食費若干。種種生活。無論男女。競逐時髦。頓費千萬。國家安得不窮且匱耶。民既窮矣。財亦盡矣。慾壑仍未填焉。囊橐仍未滿焉。於是下者恃強搶奪。假名共產。上者苛捐雜稅。田賦附加。屠捐學捐救國捐。名目之多。難以數記。百姓之苦。誠不可言。猶記往年吾鄉

講 演 勤儉為興家治國之本

七四

有某農夫。其田被水洗去。縣長猶在派員驗契。沒有老契。要補新契。要路費。又一次某鄉民因率債五十圓不得。忿忿不平。欲向官廳起訴。請示於余。余謂其進城要路費。住旅館要膳費。請人作證辨文。無慮不要犧牲金錢。尤其是衙門非錢莫入。何不留之。在家耕田。人得汝銀錢。不能發財。汝祇勤儉。不得餓死。鄉人遂釋然息訟。此雖小事。亦可見官吏之不提倡勤儉也。

至於現今社會上之紙煙麻雀骨牌鴉片賭博。種種惡習。傷害身體。消耗金錢。政府雖然不能禁絕。吾人須各自革除。以待客尤為不敬。須養成不恥惡衣惡食。而樂蔬食飲水之風。冠昏喪祭。稱家有無之禮。此今日社會所當以勤儉為法也。俗云。福不可早享。頗有道理。常見世家子弟。襲父兄之餘蔭。不知勤儉為何物。衣服飲食極為奢侈。不知求學以圖進步。一旦失勢。困苦不堪。又有許多農民。不知在家耕田。而思出外當兵。其愚已甚。故余嘗勸世人。無論士農工商。當年富力強之時。尤須力行勤儉。以求上進。方無後悔。個人勤儉。事業必成。一家勤儉。經濟必裕。舉國勤儉。而不富強者。吾不信也。余少時讀書。見經書中所言勤儉之理。心中即為所動。不但讀書

發憤。而且課畢作工。身體得以勞動。筋骨由是堅強。養生之道亦在乎此。及後爲官。雲南河南北京甘肅各地。公事畢。仍是讀書習字。出外則匹馬短衣。不乘輿。不帶兵。詢問民間疾苦。示以勤儉要義。百姓甚表歡迎。今雖年老。祇要能做。還是要做。所謂一息尚存。不容稍懈也。戶樞不蠹。流水不腐。橋中不爛。人咸知之。獨於國家大事。不探其本。此中國人徒見外國人之富強而欲效之。不知外國人亦由勤儉之所致也。余嘗至台灣。見許多日本人。至安南。見許多法國人。有捕魚者。有種田者。非常勤儉。我國人不知學其長處。而學其皮毛。亦惑矣。前清光緒年間。余館於湘鄉劉康侯家。是時康侯方主辦江南製造局。乞余書古格言聯云。醴泉無源。芝草無根。人貴自立。流水不腐。戶樞不蠹。民生在勤。蓋此聯爲康侯所傾服者。乃言勤儉之理。欲以示子孫也。霞仙清代大儒。功業彪炳。崇重勤儉。尙且如斯。譚祖菴在時。余曾寄書與言提倡勤儉。惜未施行而已死也。

總之。今天所講。上至古時經典所載。近及現代社會情形。均是實話。由余平生經驗。得來。並非一時在此演講。故說佳話者可比。書云。克勤於邦。克儉於家。誠爲興家治

講 演 勤儉與興家治國之本

國之本。望諸君留意。

申張蒿菴先生辨志之義

(九月十七日講演)

湘陰陳嘉會

志者心之所之也。孔子曰。苟志於仁矣。無惡也。又曰。士志於道。孟子曰。士何事。曰。尚志。學記曰。官先事。士先志。蓋學者一日之志。為天下治亂之原。生人憂樂之本也。蒿菴先生作辨志一篇。謂人之志向不同。其所成即因而大異。或為百世之人。或為天下之人。或為一國一鄉之人。其劣者。為一室之人。七尺之人。最劣者。為不具之人。異類之人。茲就三代以下之人。略舉其例。以申其義。師表人倫。以書傳道者。百世之人也。如漢之伏生傳尚書。高堂生傳禮。皆於秦火後傳遺經。以存絕學。使聖道復明。唐之韓愈。宋之歐陽修。掃除糠粃。釐正文體。闡明正道。又宋司馬光著資治通鑑。明治亂。別邪正。生平為學。自不妄語。始而成於腳踏實地。邵子曰。君實九分人也。朱子曰。溫公可謂治仁勇。他那治國救世處。是甚次第。又贊其象曰。有德有言。有功有烈。周敦頤聞道最早。廉於取名。銳於求志。讀書廬山之濂溪。著太極圖說。易說。數十篇。為學主靜。實開有宋理學之先河。二程子皆從之遊。周子每令其尋孔顏樂處。顏子筆

飄陋巷。不解其樂。卻非後世鄉愿腐儒。歎段下澤鄉里之善人所可混。朱子論之曰。顏子不是一箇衰善底人。看他是多少聰明。便敢問爲邦。孔子便告以四代禮樂。可見陋巷修齊之中。便包括治國平天下之事。其樂道實內外一貫。所謂伊尹耕於莘野而樂堯舜之道也。衰善二字。對鄉愿腐儒痛下針砭。非朱子說不出。士子不擔當天下事。非真讀書。程顯爲學主敬。終日端坐。觀物自得。充養有道。王安石謂其學如上壁。程謂安石學如捉風。朱子見於汝州。則謂如坐春風之中。言受其化育而不覺也。程頤動止語默。一以聖人爲師。嘗言無功澤及於人。天地間一蠶耳。唯綴緝聖人遺書。庶幾有補。著易春秋傳。得孔孟不傳之學。張載少孤自立。無所不學。年十八。謁范仲淹。言兵事。范曰。儒者自有名教。何事於兵。因勸讀中庸。與二程共語道學之要。後爲政。以敦本善俗爲先。講學以易爲宗。以中庸爲體。以孔孟爲法。著正蒙一書。嘗言未官者。使正其志。邵雍少時自雄其才。慷慨欲樹功名。後得陳搏易學。衍伏羲先天之旨。安貧樂道。未嘗攢眉。名所居曰安樂窩。著皇極經世。觀物內外篇。漁樵間對。伊川擊壤集。疾革時。舉兩手告程伊川曰。面前路徑。須令寬。路窄。則自無着身處。况

能、使、人、行、耶。朱子贊曰。天挺人豪。英邁蓋世。又曰。閑中今古。醉裏乾坤。朱熹幼時。父授以孝經。閱後封題其上曰。不若是。非人也。十數歲時。讀孟子至聖人與我同類。喜不可言。嘗言。書不記。孰讀可記。義不精。細思可精。唯有志不立。真是無着力處。為政以振紀綱。變風俗。養民力為急。講學得道統之正。集周程張邵諸子之大成。著書甚多。而最致力於四書。論語至精。學庸次之。孟子又次之。時攻僞學日急。而獨立不懼。講學如故。妄人余嘉附韓侂胄。竟上書請殺之。病沒後。門生故舊不敢送葬。獨辛棄疾為文往哭之曰。所不朽者。垂萬世名。辛豪爽能文。謝疊山先生稱其哭朱子事曰。慷慨大節。不在岳武穆之下也。張栻稍長。即以古聖賢自期。作希顏錄一篇。早夜觀省。朱子贊其任道之勇。立志之高。陸九淵十餘歲讀書至宇宙二字。解者曰。上下四方曰宇。古往今來曰宙。忽大省悟。曰。宇宙。內事。乃己分。內事。己分。內事。乃宇。宙。內事。朱子守南康。同登白鹿洞書院。講學甚洽。後雖語言略有異同。而大節則無乎不同。象山集中。屢稱朱子政績。後人不必強為分也。南軒先生為朱子至交。箴規之語特多。南軒沒。朱子編其遺集。箴規之書皆列入。溫公與王荊公為至交。以論新法不合。

遂絕書問。荆公沒。溫公奏稱其賢而懷。節終之典宜厚。君子為學求友。志在百世。大公至正。何排擠之有哉。真德秀為政奏言。三綱五常者。扶持宇宙之棟幹。奠安生民之柱石。晉廢三綱。而劉石之變興。唐廢三綱。而安祿山之亂作。曾知潭州。以廉仁公勤四字勸僚屬。侂胄立偽學之名。以綱善類。西山先生晚出。獨慨然以斯文自任。講習而復行之。黨禁既開。正學遂明於天下後世。多其力也。著書甚多。大學衍義尤為切於世用。與溫公作資治通鑑之意正同。文天祥童時見學宮所祀鄉先生歐陽修諸人。曰。沒不俎豆其間者。非夫也。宋亡被執。不肯事敵。死之。過吉水。先生吉。不食八日不死。臨刑。其衣帶中有成仁取義之贊。所作厓山詩云。厥角稽首二百州。正氣掃地山河羞。北行過金陵云。從今別卻江南路。化作啼鶉帶血歸。過淮河云。我為綱常謀。有身不得顧。妻兮莫望夫。子兮莫望父。題張許廟詞云。人生翕歛云。亡好烈烈。轟做一場。使當時賣國。甘心降虜。受人唾罵。安得留芳。讀之皆可流涕。明方孝孺從宋濂學。以明道為己任。世謂程朱復出。燕兵至。被執。姚廣孝先以孝孺託成祖。曰。不降勿殺。殺孝孺。天下讀書種子絕矣。及命草詔。不屈且罵。成祖怒曰。汝不顧九族乎。

講 演 申張書卷先生辨志之義

孝孺曰。便十族奈何。遂被磔。其宗族坐死者八百七十三人。此兩公皆志在殉道者。總之。朱子說得好。顏子不是一箇衰善的人。千古無衰善的道學。且看朱子與文信公。方正學。是何等撐持宇宙。是何等置死生於度外。慎勿輕以迂腐二字厚誣道學也。王守仁以請誅劉瑾外貶。後巡撫南贛。置二匣行臺前。榜曰。求通民隱。願聞已過。日與名士大夫及邦邑子弟。講學習禮。爲學宗象山。以致良知爲主。與朱子之言格物爲求諸事物者異。唯詆朱子之說爲洪水猛獸。則偏於門戶之見太過也。王船山先生當明末板蕩。崛起於鄉賢周子數百年之後。以道統自負。闢邪說。正人心。奔走流離。著書數百卷。直接先聖先賢之傳。於後儒無所依傍。所謂無文王猶興也。吾人人生長君子之邦。又入船山之社。師資不遠。觀摩較切。時值喪亂。邪說橫行。尤應如何立志堅卓。讀書學道。以挽回厄運。爲己任。方爲不負。以上所舉諸賢。皆能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爲先聖繼絕學。爲後世開太平。所以爲百世之人也。功在生民。身繫天下安危者。天下之人也。如漢之張良。蜀漢諸葛亮。前秦王猛。朱子論三代以下人物。推此三人曰。武侯天資高。所爲一出於公。武侯亦自謂我心如秤。不能爲人低。

昂。夫欲爲天下之人。必公天下之事。用人行政。非一本大公不可。非天資高。不能見
到公之利私之害。武侯名動千古。朱子論之。與其自負。只平實如此。又曰。桓溫入三
秦。王猛來見。眼中不識人。卻曰。三秦豪傑未有至何也。三秦豪傑。非猛而誰。天下之
人固亦不易知。桓溫所以終敗也。猛後相苻堅。兵強國富。垂及昇平。又漢鄧禹。十三
歲時學於京師。已識光武非常人。後杖策謁軍門。以數言定天下大計。唐房玄齡。杜
如晦。魏徵。太宗之取天下也。房之謀。杜之斷。敢諫則魏徵。朱子曰。事無有自做得成
者。光武要小小自做家活子。亦是鄧禹先尋得許多人。太宗便是房杜爲尋許多人。
蓋太宗每有征伐。將佐爭取貨寶。玄齡獨收人物耳。可見欲爲天下之人。尤以兼收。
人物。推薦賢能爲急務。朱子又曰。天生人材自足得用。豈可厚誣天下以無人。自是
用不到耳。今則所謂負剛大之氣者。且先一筆勾斷。秤停到第四五等人。氣宇厭厭。
如何得事成。此又用天下之人者。與爲天下之人者。皆宜切戒也。宋趙普富弼文彥
博范仲淹李綱。趙普謂以半部論語佐太祖定天下。以半部論語佐太宗致太平。論
語誠一生用著不盡。千古用著不盡也。只怪今人不讀。且不會讀。富弼使契丹不辱

第 二 冊 第 百 癸

命。文彥博名聞四夷。范仲淹通六經。長於易學。爲秀才時。以天下爲己任。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後鎮延安。西夏畏之。李綱對金人主戰。力阻退避。此四公皆能禦外侮者。所謂國有人也。明劉基通春秋。精天文兵法。元末歸隱。自知當佐新命。後與太祖定計取天下。太祖所謂我爲天下屈先生者也。嘗論宰相宜持心如水。以義理爲權衡。以上所舉。皆天下才。其進退出處。皆與治亂興衰攸關也。恩沾一域。行表一方者。一國一鄉之人也。如漢尹翁歸治汾南。刑當其罪。文翁治蜀。教民興學。龔遂治渤海。化盜勤農。寇恂治河內。平盜安良。王烈居鄉。義行稱著。不能爲百世之人。不能爲天下之人。能爲一國一鄉之人。亦君子之所許與也。若智慮不離乎鍾釜。慈愛不外乎妻子者。則一室之人而已。一室之人。尙能謀生保妻子。仍不失爲安分之良民。耽口體之養。徇耳目之娛。一身以外。不關痛癢者。則爲七尺之人。豐衣美食。絃歌酒宴。託名樂天。了却一世。徒有此行屍走肉而已。溺於嗜好。昏亂荒遺。則爲不具之人。如荒淫。賭博。吸食鴉片。廢棄正業。以致敗家亡身者。皆是。敗度滅義。爲民蠹害者。異類之人也。約略言之。可分爲五。提倡邪說。毀棄倫常。以賊民心者。媚外求榮。

報 學 山 船

實國營私。不顧亡種者。爭權奪利。時動干戈。以戕民命者。任用姦回。擯除善類。以傷國本者。恃權怙勢。無惡不作。以絕民生者。此皆無異率獸食人。故異類之。吾人讀書歲月而既往矣。若無異於世。徒負此生。為舜為臧。全在此。一心之所。之不深。可懼乎。唯當於早起。打量一番。今日所為。於此七種人中。將為何人。夜寢。又打量一番。今日所為。於此七種人中。果屬何人。如此庶有以自儆。且以此七種分疏天下人。而治亂興衰之短長。概可前知矣。

以約失之者鮮矣義

(十月一日第十五次講演)

顏昌曉

論語里仁篇。子曰。以約失之者鮮矣。皇侃義疏云。鮮。少也。言以儉約自處。雖不得中而失國家者。少也。孔安國曰。俱不得中也。奢則驕溢招禍。儉約則無憂患。顏延之云。秉小居薄。衆之所與。執多處豐。物之所去也。朱注。謝氏曰。不侈然以自放之謂約。尹氏曰。凡事約則鮮失。非止謂儉約也。統觀諸家注釋。蓋約之本義為纏束。引伸為緊縮。節制。省儉。約束。有不敢侈。然自放之意。以用也。失之之字。語甚渾含。論語中如學而時習之。知及之。生而知之等之字。皆包含渾淪。不專指一事一物。此之字似可包

精 義 以約失之者鮮矣義

八五

立身持家治國諸事而言之我國聖賢以恭儉立教其來甚遠孔子稱禹無閒然即舉非飲食惡衣服卑宮室三事恰與今世所稱衣食住三事求物質之文明者相反我國聖賢垂教在養成士君子之品性增高其智識道德俾獲精神上之安慰而不求物質肉體上之舒適人之所以別於禽獸者在此人所以爲萬物之靈者亦在此故曰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士爲四民之首有士君子之行者不恥衣敝緼袍不恥繩樞囊屨易衣而出併日而食胸中具天地生物氣象自有怡然自得之樂原憲不厭糟糠匿於窮巷而歌聲若出金石周茂叔每令人尋孔顏樂處所樂何事蓋學道之人能淡泊能淡泊故能甯靜而不急功近名以取敗不貪臧納賄以招禍不縱恣淫溢以害身老子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長久易曰天地不交否君子以儉德避難不可榮以祿鄭康成處亂世兵匪不入其鄉此則士君子以約無失之效果也持家以約則謹小慎微子弟不敢放肆而爲邪僻之行而家道以正日有積月有省銖積寸累可以致富安家此居家以約無失之效果也爲國以約則恭儉禮下取民有制節用愛人不寶遠物不貴異物奇技淫巧不鬻於市而民風

歸於素樸。淳厚。家給人足。戶口增多。而國成富庶之盛。昔漢文築露臺。愛惜百金而罷築。所幸慎夫人衣不曳地。史稱文景之世。粟紅貫朽。武帝因之以成西征北伐。開邊拓地之功。此爲國以約無失之效果也。宋王沂公會相。仁宗嘗留同榜子孫京餐。飯飭子弟安排饅頭。善以饅頭爲盛饌也。食後送數軸簡紙。開看則皆他人書簡後。裁下紙。其儉德如此。又王文正公旦。相真宗。見家人服飾稍華。即瞑目曰。吾門素風。一至于此。急令減損。公不置田宅。曰。子孫各當念自立。何必田宅。置之徒使爭財爲不義耳。史籍所載。歷代名臣賢宰。似此崇儉德者。不可枚數。數千年來。蒸成國俗。此我國儒效之優點也。我國無累世富厚之貴族。故民族極端平等。歷代聖君賢相。獎勵廉隅。摧抑豪強。兼併重農。抑商。省耕薄賦。使國無甚富之人。亦無甚貧之家。皆所以防微杜漸。不使貧富發生階級之義也。西洋自科學發明。工廠勃興。以後。資本家大地主。壟斷財權。而其爲國法制。保護財產特周。富者永無由貧。貧者永無由富。此近世社會主義階級鬥爭之說所由興。富室競尙奢侈。貴婦日耗數萬。人人以物質華美相誇尙。以娛樂爲人生之旨趣。由是男女皆尙獨立。而婚嫁之事不固定。

夫婦之道廢。私生子多。而父子之恩絕。賄賂貪污。攘奪成俗。道德墜落。人口減少。乃必至之效果。我國近年崇尚歐化。尤而效之。譬若丐人而效朱門之華飾。其不為溝中之瘠者幾何矣。

正誼明道說

(十月八日講演)

顏昌曉

董仲舒言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宋儒嘗稱之。此即宋儒之學。與孔孟之道。所由分歧之徑路也。董生之言。蓋出于管子。管子云。賢人之身其行也忘其有名也。王主之行其道也忘其成功也。此言忘計功名。與董生不謀功利之意同。然管與董。但言忘計不謀而已。非謂正誼明道無功利之相副也。及至宋儒。乃言存理遏欲。言無欲則靜專動直。言人欲淨盡。天理流行。此則鞭辟向裏。專為中人以上說法。非所以語於宏通衆庶之教旨也。孔孟善言德行之聖人也。翻論語孟子二書所言。無非正誼明道之事。不及功利而無一離乎功利。今試粗舉崖略。如言仁者先難而後獲。是謂仁者必有獲也。與范希文先憂後樂同旨。君子去仁。惡乎成名。是言仁者必可成名也。放于利而行多怨。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則遠怨矣。無怨即功利也。克己

復禮天下歸仁焉。歸仁乃功利也。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此以行蠻貊爲功利也。恭則不侮。寬則得衆。信則人任焉。敏則有功。惠則足以使人。此言恭寬信敏惠五者之功利也。仁者不憂。知者不惑。勇者不懼。此言知仁勇三德之功利也。孟子曰。詩云。永言配命。自求多福。言行道所以獲福也。愛人者人恆愛之。敬人者人恆敬之。此謂無言不讎。無德不報也。未有仁而遺其親。未有義而後其君。此言仁義之效大于言利也。上好禮則民易使。其身正不令而行。周于德者邪世不能亂。凡孔孟所言道德之事。無一而無功效者。惟其功效既宏且遠。非同鄉曲小夫爭旦夕之利。故董子云。不謀其利。不計其功耳。孔孟則正言之不足。又嘗反言之。如曰。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言不忠信行不篤敬。雖州里行乎哉。此言不忠不信之人。咫尺不可行也。不仁者不可以久處約。不可以長處樂。此謂不仁之人。久處貧約。則必爲盜詐僞之事。長處安樂。則必有驕侈放縱之行。不仁者可與言哉。安其危而利其災。樂其所以亡者。不仁而可與言。則何亡國敗家之有。此言不仁之人。安其所以致危之事。利其招致災害之行。樂其所以滅亡之道。方且自鳴得意。雖有忠言。充耳不聞。不至于

亡國敗家不止也。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雖有粟吾得而食諸。此借齊景公語。謂君臣父子不正其誼。不明其道。必至於殺戮相尋。求生不得也。天子不仁不保四海。諸侯不仁不保社稷。卿大夫不仁不保宗廟。士庶人不仁不保四體。言人之不善。當如後患何。仁則榮。不仁則辱。此皆言之深切著明。不待解說。綜上諸章之義。概括觀之。則道德之事。乃保身之要。保國保家遠禍之具。獲福之本。成名之原。羣衆之所親愛。信任社會之所由融洽。無行而不愉快者也。怨毒去而人心歸也。故中庸曰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西方歐美之學。原於希臘。希臘大哲學家蘇格拉第。常言善者美也。福也。認善美福三者爲一物。與孔孟之言不謀而合。箕子洪範五行。以攸好德列五福之一。古今中外。所見略同。王陽明先生教人致良知。使吾國人皆知道德爲有益於身心性命。家國天下之事。庶幾稍可恢復。其良知而不至多行不義。上干天怒。以促國家之覆亡也乎。此兄弟所以述此篇之義也。

表記。子曰。無欲無好仁者。無畏而惡不仁者。天下一人而已矣。是故君子議道自己而置法以民。董生及宋儒學說。所謂君子議道自己仁者安仁之事也。孔孟所

新山學報

舉以教人者。則置法以民。知者利。仁畏罪者。強仁之事也。

講演 正誼明道說

八九

25x117

第二卷

講演

九〇

通

論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以明倫言之。虎狼之父子。螽蟻之君臣。庶民亦知之。亦能之。乃以樸實二字覆之。欲愛則愛。欲敬則敬。不免強於所不知不能。謂之爲率真。以察物言之。庶物之理。非學不知。非博不辨。而俗儒怠而欲速。爲惡師友所錮蔽。曰何用如彼。謂之所學不雜。其惑乎異端者。少所見而多所怪。爲絕聖棄智。不立文字之說。以求冥解。謂之妙悟。以仁言之。且無言克復敬恕也。乃事其大夫之賢者。友其士之仁者。亦以驕情奪其志氣。謂之寡交。居處執事與人。皆以機巧。喪其本心。謂之善於處世。以義言之。且無言精義入神也。以言飾以不言飾。有能此者。謂之伶俐。鷄鳴而起。孳孳爲利。謂之勤儉。傳家庶民之所以爲庶民者。此也。此之謂禽獸。

編者節錄

我之對於經學之淺識

續卷百第一册

六經生面室

(三)孔子之言語凡二種

(甲)論語

論語雖經漢儒張禹鄭元輩參合齊魯。雜以僞古文。體制參差。複亂離析。然欲求孔子當日僅存之聲歎者。實舍是書末由也。今商擬研究是書之法。擬爲三例。

(子)整齊法 論語本文本無先後次序之別。况經張鄭手定。變亂已多。今就本書言論分類相從。章櫛節比。使讀者不至浩無津涯。亦一便也。

(丑)增舍法 諸經之中凡記載孔子斷文隻句零星綴緝。未成篇次之言。如小戴記中緇衣表記諸例。可於整齊論語本經之後。亦依各類作爲增經。以便參究。

(寅)搜緝法 凡周秦兩漢先儒所雜引孔子之言。如上之例。亦可依類作爲逸經。以備考證。

專 著 我之對於經學之淺識

專 著 我之對於經學之淺識

二

(乙)孝經

孝經一書純駁兼具。書出亦晚。揆之體制。實不過戴記所引孔子問答諸篇之例。特以孝道為天經地義。實吾儒之教旨。兼孔子之遺言而尊之。然準是例也。戴記諸篇凡孔子之言完全成章。實有多應提出者。今擬彙合與是經並行。即以論語一類為孔子言論本經之內篇。而以為外篇也。可如下表。

第一篇 孝經 以下四種倫理學教科書

第二篇 中庸

第三篇 儒行

第四篇 坊記 表記 緇衣 解散人論語故茲不列

第五篇 學記 教育學

第六篇 大學

第七篇 禮運

第八篇 禮器

第九篇 樂記

第十篇 經解

第十一篇 哀公問

第十二篇 仲尼燕居

第十三篇 孔子閒居

第十四篇 孔子三朝記

以上二者為孔門平日之問答。

右凡本經三種

二曰非經。經義之所為複雜者。非本經之過。實由後世諸儒辨擇力微。動以非經為經。故經之本義恆為傳義所迷離。而孔子大聖人之精言亦每為羣言所淆亂。此二千四百年來先儒誣聖慢經之罪。吾儒急應摧盪而磨刮之者也。非經之旨不必皆與經背。要之既非本經。勢斷不能無稍出入。今析而求之。亦可分為三種。

專著 我之對於經學之淺識

三種者何。一曰釋經之屬。二曰翼經之屬。三曰類經之屬。一釋經之屬

(甲)傳 分內傳外傳二種。詮釋本文。語不旁溢。是謂內傳。引伸證應。是謂外傳。

(乙)義 有本義。有通義。本義者。各按本指專一發掘。如載載冠昏飲射燕聘喪祭諸義之例。通義者。通論大義而已。

(丙)說 說者。解說悒意。起於孔子之說卦。而成於漢許慎之說文。

(丁)序 序者。敘次條理。亦起孔子之序卦。及書序。而相沿最不悉數。

(戊)徵 (己)故 解見前。

(庚)解 肇起戴記經解。而後世經學家多爲之。

(辛)箋 漢鄭康成詩學獨用是稱。亦古世編書用竹之猶可考見者也。

(壬)注 義即起六書之源。由轉注遞衍而出者也。

(癸)疏 疏之言通。所以通百家之支流而歸於匯一者也。義起於唐之孔穎

25 X 10

達。

(子)論 (丑)辨 論辨之作，自唐以明經列為科目起，而後儒經學之著作家多好為之。

(寅)釋 義起於爾雅，而宋劉熙之釋名，唐陸德明之經典釋文，其流裔也。

(卯)考 考據之學，雖起近代，然於經學實間有搜遺發覆之功，亦不容沒也。總上十三類，應分三例。自周秦以後，至漢武帝表章六經時代止，為釋經家之第一期。自漢武以後，至唐末五季時代止，為釋經家之第二期。自宋至今，為釋經家之第三期。

(二)翼經之屬

(甲)紀 紀載政事，可備參證。以禹本紀為最古，史記嘗引之。竹書紀年亦其一也。

(乙)志 志起班書，實仿史公八書。宋鄭漁仲因之，通志以作。其於先聖帝王典章制度之沿革，有鉅大關係，亦經學家所必從事也。

專 著 我之對於經學之淺識

(丙)記 二戴所記。除確釋本經諸編外。均紀先儒遺言舊著。後世諸儒剖記亦其流裔。

(丁)錄 自劉向作七錄。蒼萃羣書。而後世多仿爲之。然翼經之作。求之近世。朱子近思錄。顧炎武日知錄。其卓著也。

(戊)雅 如爾雅小爾雅。以後有埤雅有廣雅。不能專屬何經。要亦小學之門戶也。

(己)通 漢儒班固講經白虎觀。著白虎通德論。又著風俗通。後世通典通考亦其繼起。

(庚)諸子 自孔子以外。均屬此類。惟例分儒家非儒家二種。而非儒家一種。以七國爲斷。

(辛)叢書 自西漢以前所採諸家之著述。

總上八類。應分五大派。一曰理論派。名義道學典禮法制諸家之緒論屬之。二曰事實派。紀載掌故事實之類屬之。亦分二時期。自漢武以前爲一例。漢武以後至今爲

一例。

(三)類經之屬

(甲)詩之類 分風詩雅詩頌詩三種。

(子)風之屬 曰騷。曰歌。曰行。曰曲。曰詞。曰謠。曰議。而離騷九歌實為直接三百篇之愷。既為周末僅存之作。而大儒朱子亦特為之注。則應以續詩并傳無疑。

(丑)雅之屬 曰賦。曰樂府。曰駢儷。曰律詩之類。大都原於雅體而變者。於周秦前漢之賦。及樂府擇而讀之。非盡遜於鹿鳴文王諸什也。

(寅)頌之屬 曰贊。曰銘。曰誄。曰祝辭。例皆頌之流。

總之古詩皆以入樂。漢後樂亡。詩樂既離。而徒於義理上之觀念。尊之為經。則於詩之本指失之遠矣。近來學校復興。而音樂詩歌將有反古之望。義取適用。固不容仍斤斤守近二千年章句訓詁之學也。

(乙)書之類 分政書言書二種。

25x0

(子)政書之屬 援堯典禹貢洪範周官呂刑之例。先朝典制有可考者。若夏少正時則訓諸篇外。有呂氏之八覽。司馬氏之八書。班氏之十志。下逮杜氏佑之通典。鄭氏樵之通志。馬氏端臨之通考。及會典之類。多可採讀。正不獨王制月令明堂位諸篇之廁於戴記為不倫應提出也。

(丑)言書之屬 援謨誓誥命之例。先正典型。名臣疏策。昭著古今。一切詔對章檄。多可垂世立法。如長沙治安。江都天人。充國屯田。武侯出師之類。茲不悉數。

(丙)易之類 易當秦時本以下筮得與醫藥種樹之書共以不焚。則在當時。其為通俗日用之書無疑。然正此類為我皇初國學所僅存。今之考求三代以上之國粹者。除政典諸書外。一切哲理科學皆蕩然鮮存。子遺一二。而又苦為俗儒所擯棄。甚可惜也。今於此類略舉 欸。

(子)哲理之書 連山。歸藏。古稱三易。惜皆已亡。後儒擬作。理薄不足取。然揚雄之太元。司馬光之潛虛。周敦頤之太極圖說。通書。張載之正蒙。亦繼起

之卓卓者。外如魏伯陽之參同契。邵堯夫之皇極經世書。亦不容沒也。

(丑) 數理之書。周髀算經。實我中國數學之原。而幾何原本。或有以爲出自子貢之門者。觀西人數學有東來法之稱。謂似亦非無因也。

(寅) 物理之書。本草一經。出自神農。古人以合周易。指爲三墳之遺。其書義精用切。實完全之物理學。後世陶弘景鄭樵之所增。亦具至理。何容貿然動毀爲小道而忽之。

(卯) 生理之書。素問靈樞相傳最古。生人日用切身之要。後世學者所莫能擬也。降而周秦越人之八十一難經。漢張仲景之傷寒論。晉皇甫謐之針經。甲乙經。王叔和之脈經。皆不可不加研究之學也。

(未完)

25x10

新 二 第 百 卷

著 著 我之對於經濟之淺識

一〇



(一) 經濟之概論
經濟者何？凡人類生活所必需之財物，其生產與分配之總稱也。人類生活之進步，全賴於經濟之發達。故經濟之學，實為社會科學之基礎。我國經濟之落後，由於封建制度之束縛，及外來侵略之打擊。故欲求經濟之振興，必先改革社會制度，以適應現代生活之需要。

專

論

船山遺書精義

侯解

梁惠王鴻雁麋鹿之樂。齊宣王之好樂及雪宮之樂。孟子皆以爲可推而行王政。獨於利則推而及於大夫士庶。其禍必至於篡弑。言一及之。卽如董毒之入口。此理自天子至於庶人一也。私之於己。則自賊。推之於人。則賊人。善推恩者。止推老老幼幼而已。非已有餽餼之屋。簞簞之粟。而推之人。使有之也。禽魚音樂游觀。私之於己。而不節。則近於禽獸。餽餼之屋。簞簞之粟。擅有之。而置於無用之地。禽獸之所不爲也。孔子言後其食。言不謀食。君子忠厚待人之詞也。抑春秋之時。風俗猶淳。貪者謀食而已。貪之外。有陳紅貫朽無用之物。以斂怨而積之。自戰國始。至秦而極。癡迷中於人心。而不可復反矣。欲曰人欲。猶人之欲也。積金困粟。則非人之欲。而初不可欲者也。流俗之惡至此。乃有食淡衣麤。而務此者。君子有救世之心。當思何以挽之。必不可絲毫夾帶於靈府。尤不待言。

編者節錄

重器說

湘鄉顏昌曉

有重器於此。一人寶之愈乎。數十人寶之愈乎。曰。一人寶之愈。窟室藏之。什襲珍之。雖有至親密友。莫由窺伺而竊取之矣。雖然。有大盜至。一人之力不能獨抗。而無失也。則是一人所寶不如數十人共寶之爲愈也。盜又有大焉者至。此數十百人之力猶不能抗禦。以全此重器。則此數十百人又不如數千萬人共寶之之爲尤愈矣。國家天下重器也。無大盜。則一人能守之。無強寇。則數十百人能守之。秦隋一人守之者也。周之封建。漢唐之郡國藩鎮。數十百人共守之者也。西歐各國之地方自治。則數千萬人共守之者也。地方自治。民主政體之立足地也。國之大政。在兵與食。民之所愛。惟身與財。使民於地方公益之事。有用人行政之權。能自衛其身與財。等而上之。乃能對於國之用。人行政。徵兵。籌餉。有監察。可否之實。人民有監察國家軍。財。大政之權。人民對國家負責。愛護。共管之責。人民對國家負責。愛護。共管之責。斯能犧牲身命財產。以共禦國家之外侮。孟子曰。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長上。可使制挺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矣。古者以忠孝保國。今也以民權捍國。入以監督鄉閭。出

以監察政府。可使肉搏以御強隣之飛機巨炮矣。今之號稱革新者。吾惑焉。口倡民權。而深懼吾民之得以干涉國政也。籌與自治。而惟患衆庶之得自主鄉政也。明背頒行之法令。違反自治學說之原理。西歐自治學說原理有云。下級自治。以愈小為爲原。而為東西各國所無。有之。廣鄉巨村。英法德日等國。下級自治。皆以人口三則。自治鄉之地域。等古附庸。鄉官之權。大古巡檢地廣。則民意矯誣。權大則威福由己。區自治。鄉之紳。而實與之機。而附之翼。名為共和行政。而實關其口。而奪之氣。君道名抑。土豪劣紳。而實與之機。而附之翼。名為共和行政。而實關其口。而奪之氣。君道既已崩潰。民志又不得昌。大好河山。無人顧惜。神州雖廣。竟同甌脫。一任豪強有力者之宰割。而豆分莫之振救。悲夫。

讀四書改錯存疑

邵東松養老人遺書之一

余讀蕭山毛大可氏四書改錯而有惑也。四書五經自前明垂爲功令。列諸制科。家絃戶誦。奉爲不刊之典。士子依以爲文。號稱代聖賢立言。誰敢甘冒不韙。出而議其是非得失者。又宋儒程朱諸大賢。屢加註釋。朱子自謂其四書注文。字字從戡子上等過來。更誰敢議之。然而竟有人議之。非但縱其口說而輕議之。且引徵經史。參以百家諸子之鑿鑿可據者。以平議之。後學之士。生古人後。誰信誰疑。既不可逞一二人之私心臆見。以輕與古人爲敵。又何可守一先生之師傳家法。而甘爲古人之奴。二者之間。學者欲覓一出路。舍多讀書不可矣。余所聞於諸前輩者。謂清初諸大儒讀書。皆能自出手眼。博涉羣書。不爲漢學宋學諸門面所束縛。而毛氏奇齡之四書改錯。卽著於此時。然攻之者亦大有其人。至有交友莫交毛西河之語。總之。毛氏在清初諸博學鴻儒中。自成一家。可相信而無疑也。讀書者。求知之一事也。求知之法。從存疑起。存之又存之。久而後疑者可渙然矣。老子曰。爲學日益。爲道日損。日閱一卷書。終年可得三百六十卷。此三百餘卷中。以彼證此。以此釋彼。受益無窮。况積以

癸 西 第 二 冊

斗年。得三千六百卷。倘習之既久。而每日可閱三五卷。七八卷。亦非難事。則其受益。何可以數計耶。若夫道。則一而已矣。不經羣卓。不知泰華之高也。不經江河。不知海洋之大也。由博反約。削繁就簡。出經入史。驅遣百家。而其結果一衷諸道。道既明。而羣言幾乎可廢。非有意廢之。而太陽出而燭火自熄。廢者不得不自廢也。時爲之也。是故學道之士。從起信起。而求知之事。從懷疑起。各宗教家。主起信不許懷疑。吾聖賢之學。則不然。讀聖賢書。所學何事。學之未明。不求甚解。而卽高語於世人曰。吾爲篤信聖道者。此與愚夫愚婦之求神拜佛。巫覡符籙。不稽之師。傳陋俗。何以異哉。吾因毛氏之學說。不禁爲廢書之感者此也。

毛氏四書改錯第一條云。四書無一不錯。此一語。幾乎令人大駭。又易令人生氣。平心論之。謂四書中不無錯誤。可也。謂無一不錯。則四書中豈遂無一是處耶。此毛氏立言之欠斟酌處也。雖然。亦不必駭。駭者無異自暴露其未嘗多讀書。亦不必生氣。生氣者。一面表示其本身之不善讀書。一面又表現其不願人家多讀書。

毛云。世謂四書五經爲六經。錯也。古六經卽六藝。經解稱六教。漢志稱六學。皆以詩

書禮易春秋合樂爲六經。並無四書在內。以舊時本無所謂四書也。按今人尙無有以四書加入五經爲六經者。惟口頭語。則人人皆稱四書五經。而實不知四書中之大學中庸二書。本爲五經中禮記內之二篇。何能以分析湊合之四種書。與整本之五經並論。然則四書五經。其實止二書五經耳。毛云。世謂四書爲四經。錯也。四書特四件書耳。分言之。則舊制大學中庸稱大經。論語稱兼經。亦稱小經。孟子則但爲論語所兼。而未能自立爲經科。若合爲四書。則但云書之四種而已。非能平列而稱經也。故元朝以書問二道。經問一道。明作區別。且特造一種八比文。名曰書義。可證也。按大學中庸本爲禮經中之二篇。論語孟子之列入於經。則自明初頒十三經注疏於國學起。故元以前。孟子不得列入於經。然則今代學者。侈口動稱孔孟之道。孔孟之並稱。由四書起。四書之大行於時。由元代特造八比文。朝廷以此試士。而明清因之。今代八比先生。無論何人皆自命爲孔孟之徒。有自來也。毛云。世謂四書爲四子書。錯也。孔孟固可稱二子。史記謂子思作中庸。亦是一子。若

大學一篇。朱子亦不能定為誰作。而輒分經傳為二。謂經文是曾子述孔子之言。傳文則曾氏之門人。所記曾子之意。然則已不得專屬於曾子一人矣。至或問曾子作大學。朱子則又含糊其詞。謂或古昔先民有之。未必曾子之言。則又安可據為曾子書耶。若鄭氏禮注。孔鮒孔叢子並云。大學中庸皆子思所作。此或較為可據。然則四書者。實三子書。非四子書也。

按四書稱四子書。實有未妥。不知為是稱者。謂此四種書為四人所著耶。抑謂每書各自述一子之言耶。今按此四種書。除大學篇中無明文定為孔子之言外。中庸論語。皆明白記孔子之言。則兩書所述。仍為一子。倘如朱子之說。大學果為述孔子之言。則三書共述一子。合孔孟計之。四書只可稱二子書耳。倘以為四人所著。而稱四子。則論語在漢代。已雜取齊魯二論而合編之。著齊論者一人。著魯論者又別是一人。四書不早成五子書耶。

毛云。世謂學庸本禮記中文。程氏朱氏始出而專行之。錯也。大學中庸在禮記四十九篇中。或第二十一。或第四十二。然早已專行。漢書有中庸說一篇。隋志有梁武

帝中庸講義。唐人有大學專本。卽宋仁宗朝。亦曾以大學專本賜及第進士。皆程朱以前事也。

按小戴禮記。本輯合諸儒學說而成。如月令取諸呂覽。王制取諸博士議中。諸如此類。學庸之本自專行。不足異也。戴記中自學庸二篇外。若學記。若王制。若經解。若儒行。若樂記。若禮運大同之說。皆宜標出。各自專行。或倣四書之例。或廣四書之數。編次合行。使人人讀之。裨益來學非淺。惜乎宋儒所輯。止於四種耳。

毛云。世謂程氏朱氏始合併四書而命以名。錯也。四書合併於北宋。至南宋而顯。胡安國輩已早舉其名。然不云合自程氏。若朱子在寧宗朝。開僞學禁。有云朱熹四書者。然亦但舉舊名耳。且朱氏注。亦並未自稱四書注。於大學中庸稱章句。論孟稱集注。至元朝用以取士。雖總用朱氏本。然仍分別言之。曰書義用朱熹章句集注耳。二書並不混稱爲四書注。可驗也。

按程氏著書不多。朱子所著。若易傳。詩集傳。儀禮注。通鑑綱目。離騷注等。多煌煌巨冊。不爲時忌。而僞學之禁。注意於四書。則以四書中進孟氏。以與孔並。孔孟二

25 X 11

第 二 册 西 晏

導 論 續四書改訂存疑

六

家之學說。遂成一貫。此程朱之教旨也。孟子喜為激切峻厲之詞。為時當道之所不容。宋代洛朔黨成。其初但由文人相輕。一變而為新法之爭。司馬溫公王荊公等各持一是。擾攘三朝。再變而為偽學之禍。程子朱子之門下。既不滿當代之所為。而當代之欲得而甘心者。亦遂為一網打盡之酷計。甚矣。治學者意氣之爭。不可有。門戶之見。尤不可持也。自宋儒張孔孟之旗。而孔子之道稍隘。爭陸王。爭東林復社。其人往往皆君子也。宋明前轍。後學者宜知其所由來。未始非賢者過之也。

(未完)

此段文字因影印品質極低，內容極其模糊，難以辨認。其內容似乎與上方文字相呼應，但具體字句無法提取。

專

著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樸之爲說。始於老氏。後世習以爲美談。樸者。木之已伐而未裁者也。已伐則生理已絕。未裁則不成於用。終乎樸則終乎無用矣。如其用之。可棟可楹。可豆可俎。而抑可溷。可牢。可粗。可梏者也。人之生理。在生氣之中。原自盎然。充滿。條達。榮茂。伐而絕之。使不得以暢茂。而又不施以琢磨之功。任其頑質。則天然之美。既喪。而人事又廢。君子而野人。人而禽。胥此爲之。若以樸言。則惟飢可得而食。寒可得而衣者。爲切實有用。養不死之軀。以待盡天下。豈少若人耶。自鬻爲奴。穿窬爲盜。皆以全其樸。奚不可哉。養其生理自然之文。而修飾之以成乎用者。禮也。詩曰。人而無禮。胡不遄死。遄死者。木之伐而爲樸者也。

編者節錄

專 著

船山師友記第二 續癸酉第一册

湘潭羅正鈞遺稿

蔡忠烈道憲

蔡道憲字元白。晉江人。崇禎十年進士。為長沙推官。地多盜。蔡豪民通盜者。把其罪而任之。盜方却富室分財。收者已至富家。還所失物。皆愕不知所自。惡少年閉門謀為盜。啓戶。捕卒已至其門。驚逸去。吉王府宗人恣為奸。道憲先治而後啟王。王召責之。抗聲曰。今四海鼎沸。寇盜日滋。王不愛民。一旦挺而走險。能獨與此曹保富貴乎。王悟。謝遣之。十六年五月。張獻忠陷武昌。長沙大震。承天巡撫王揚基提所部千人自岳州奔長沙。道憲請還駐岳州。曰。岳與長沙唇齒也。並力守岳。則長沙可保。而衡永亦無虞。揚基曰。岳非我屬也。道憲曰。棄北守南。猶不失為楚地。若南北俱棄。所屬地安在。揚基語塞。乃赴岳州。及賊入蒲圻。即遁去。湖廣巡撫王聚奎遠駐袁州。憚賊不敢進。道憲勸令移岳。聚奎不得已。至岳數日。即徙長沙。道憲曰。賊去岳遠。可繕城。

專 著 船山師友記第二

癸酉 第二册

以守。彼犯岳。猶憚長沙。若棄岳。長沙安能獨全。聚奎不從。賊果以八月陷岳州。直犯長沙。先是巡按御史劉熙祚令道憲募兵。得丁壯五千。訓練之。皆可用。至是。親將之。與總兵官尹先民等掘羅塘河。聚奎聞賊逼。大懼。撤兵還城。道憲曰。去長沙六十里。有險可柵以守。毋使賊踰此。又不從。時知府堵允錫入覲未返。通判周汝南攝攸縣事。城中文武無幾。賊薄城。士民盡竄。聚奎詭出戰。遽率所部遁。道憲獨拒守。賊繞城呼曰。軍民久知蔡推官名。速降。毋自苦。道憲令守卒射之。斃。越三日。先民出戰。敗還。賊奪門入。先民降。道憲被執。賊昭以官。嚼齒大罵。釋其縛。延之上坐。罵如故。賊曰。汝不降。將盡殺百姓。道憲大哭曰。願速殺我。毋害我民。賊知終不可奪。磔之。其心血直濺賊面。健卒凌國俊九人隨。不去。賊亦令說道憲降。國俊曰。吾主畏死去矣。不至今日。賊並殺之一卒。奮然曰。願瘞主屍而死。賊許之。乃解衣裹道憲骸。瘞之南郊醴陵坡。遂自刎。道憲死時。年二十九。贈太僕少卿。諡忠烈。明史本傳

行狀云。華亭章公諱曠。江門蔡公諱道憲。是時俱爲分考。國勢漸不可支。出場後。引爲知己。互相砥礪。

畫齋詩分體彙乙卯年有拜蔡公祠堂一首古五

正鈞按。忠烈為分致在崇禎壬午。先生是年得舉。出安福歐陽方然門。忠烈殉

節即在次年。中間殆未相聞問。忠烈祠堂已建於明季。詳塔允錫蔡公祠田記乙卯為康

熙十四年。自定稿乙卯有長沙旅興四首。先生是年避吳逆之亂出居於外。因

過長沙謁其祠也。

章文毅曠

章曠。字于野。別號峨山。直隸華亭人。崇禎丁丑進士。授沔陽知州。十六年春。李自成

陷承天。州人羣起迎賊。曠號召忠勇城守。以奇計縛首逆賊者數十人。磔之。賊掠騎

至。曠乘城擊卻之。賊益來攻。民盡驚潰。嚮迎賊者。曠將應賊縛曠降。曠乃攜印出走。

詣北撫王揚基請兵復沔。不聽。乃歸華亭。田宅得數千金。走漢沔間收兵。十七年

春。復沔陽州。何騰蛟上其功。擢僉事。巡飭江北。京山楊文薦為兵部郎。倡言江北不

宜置道。徒擾民。無益恢復。廷議從之。曠由是失職。騰蛟獨深知之。復以監軍道請於

朝。命已下。路振飛書接江南。怒曠不納門生刺。力沮監軍之命。騰蛟抗疏言。臣受主

癸酉第二册

崩蟲齧之殘楚。孤掌獨撐。無一人之可用。唯得一章曠者。爲有生人之氣。屢題而部。屢視之。是縛臣臂而欲使臣鬥也。乃得仍受僉事。監騰蛟軍。檄攝分巡上湖南道。曠至衡州。開東鹽輪長沙。歲餉兵十萬金。騰蛟賴以不匱。已歸長沙。請身下岳州監馬。進忠王允成軍。以死護湖外。單舸下洞庭。進忠允成迎之。願受節制。先是騰蛟開府長沙。堵允錫既解學政勤王。與諸軍帥相馴習。傳上瑞久攝巡下湖南。承權藉亦與諸帥周旋稍熟。而曠屢革削。望尤輕。諸軍帥皆不知有曠。曠亦不得其要領。及是受監軍之命。從胥隸數十人輕舸東下。敝衣葛衫。與諸將乍相見。流涕握手。推心盡慮。與謀與復。諸將皆爲感動。曠既得諸將心。申約束。斬箠如法。遂修湘陰城。陸立大荆新牆二戍。水立磊石營。與岳口相持。大小數十戰。騰蛟畫守長沙。尤藉曠爲外蔽。乃列曠功推薦之。詔擢僉都御史。巡撫江北。守新牆。與敵壘相對。湖南北守經年不陷者。皆曠力也。上卽位。加兵部侍郎。餘如故。永歷元年春。長沙兵將交訐。掠奪四出。糧道阻絕。孔有德兵至。曠率滿大壯孤軍禦戰。不勝。退長沙。騰蛟已先奔。曠殿潰卒。轉戰三百里。及南嶽市。滿大壯戰死。曠入衡州。執騰蛟手。泣曰。長沙不潰。曠猶得嬰城。

死戰。今湖南五裂。何以謝百姓兩年來剝髓供輸也。四月騰蛟走永州。曠守祁陽。檄召潰兵。圖下爭衡州。乃奉勅拜曠武英殿大學士兵部尙書。督恢復諸軍。而諸軍爭潰。不可合矣。時上在武岡。劉丞允遏援兵不出。曠知事不可為。慷慨悲憤。不粒食。斃年三十有六。永歷二年贈太子太保華亭伯。諡文毅。永歷實錄本傳

先生家傳潘宗洛撰云。明藩稱隆武年號者。使其督師何騰蛟屯湖南。制相堵允錫屯

湖北。楚省兵燹塞野。加以大旱。赤地千里。而逆闖李自成既斃於九宮山。餘黨降者號為忠貞營。蹂躪潛漢有岌業之勢。堵何兩公措置無術。又不相能。先生憂其將敗。亟走湘陰。上書於司馬章曠。指畫兵食。請調和南北以防潰變。章司馬報曰。本無異同。不必過慮。先生默而退。卒之賊勢披猖。司馬以憂憤卒。堵何二公親閱凶。而勢不可為矣。

三湘從事紀蒙正發撰云。總督駐東安數月。湖南節義之士莫不聞聲景從。衡陽舉人

王夫之介之。鄒統魯。夏汝弼。李跨。黎管治。裘吳汝潤。周士儀。甯鄉舉人陶汝薰。湘鄉舉人劉相賢。雖匿影山谷。或密報情形請商方略。或悲歌唱和函寄詩篇。按劉相賢

當作象賢

病枕憶得丙戌年有盛夏奉寄章峨山先生湘陰軍中一首。律七

薑齋詩編年彙乙卯年有夜泊湘陰追哭大學士華亭章文毅公一首。律七

薑齋分體詩彙辛酉年廣哀詩第三有大學士章公曠一首。自注字於野號峨山華亭人諡文毅丁亥

死於永州五古

正鈞按文毅壬午蓋以沔陽知州為分考曾於先生有引為知己之語。詳上蔡忠烈傳

後潘傳云勸其調和南北以防潰變攷永歷實錄及各書其後何堵兩公不相

協應潰敗悉如先生所言則先生此出關係既重而所望於文毅者亦深矣其

至湘陰據憶得一詩為丙戌盛夏按文毅本傳是時正受唐藩之命以僉都御

史巡撫江北故詩中有閩海絲綸之語。據此則潘傳稱司馬小誤康熙乙卯先生避吳逆之

難嘗同蒙聖功至江西萍鄉。六十自定葉乙卯有萍鄉中秘同蒙聖功對月七律一首因道湘陰弔其遺壘

也。

李次重與陳

...

25x11

李興瑋。字天玉。湖廣巴陵人。弱冠以文藻清拔推重流輩。應己卯鄉舉。爲章曠所賞。拔用副榜生貢入太學。假歸。值張獻忠陷岳州。興瑋走江北請兵恢復。遇左良玉前部李成名。因邀與同復岳州。已而獻忠來爭。成名兵退。興瑋僅以身免。賊擒興瑋父母宗族凡二十餘人。皆殺之。宏光元年。李自成渡江。興瑋走湖南依章曠。參幕府。曠請於何騰蛟。檄補臨武教諭。臨武令貪憚。興瑋言於騰蛟。罷令去。士民戴興瑋攝令事。興瑋不從。應鄉試於衡州。中丙戌鄉舉。騰蛟遂題授臨武知縣。以簡澹爲邑民愛戴。永歷元年四月衡州陷。章曠退屯永州。召興瑋棄城從己軍中。辭曰。興瑋不欲受民社。而先生強我。既膺百里之命。則早盟之五內期以頸血濺城頭土耳。不能應先生教也。督士民城守。時湖南北州縣望風靡走。無一守者。唯臨武不下。距戰凡五晝夜。兵潰。被執。誘之降。興瑋大罵。繫之獄。唯一髻蒼頭相隨。亦不肯鬻髮。請同繫。興瑋於獄與聞大成唱和。作詩數十篇。將赴刑。南向叩首。已顧大成曰。吾與君今日乃得畢此一大事。遂遇害。蒼頭奪刀斫殺興瑋者。遂亦見殺。永歷實錄本傳

南窗漫記云。河山無地求弓劍。臣子何心飽稻秬。滅絕耳根猶有恨。破除心事倍

多情。章文毅公守湘陰時作。見之巴陵李天玉與璋扇頭。天玉公門人。攝臨武命。城陷死之。

病枕憶得。丙戌年有送李天玉以廣文行邑令之臨武一首。五律

正鈞按。先生丙戌走湘陰上書章文毅。是時天玉應尙在幕府。據憶得寄章毅

山詩詳上題云盛夏。於握扇之候正合。送之臨武一詩。當卽作於是時也。

鄭中丞古愛

鄭古愛。字子遺。湖廣江夏人。壬午鄉試出章曠門。亟薦不得中。已召與見。姿抱豪邁。爲曠所器重。曠失沔陽。古愛迎謁於江漢。與收兵江北。武昌陷。奔長沙。曠方受監軍命。古愛以貢資服授監紀推官。堵允錫檄監王楊馬牛四將兵。永歷元年擢監察御史。監軍如故。常德陷。走匿苗峒。已聞允錫馬進忠所在。赴之。遂同進忠復常德。與口兵戰於麻河。古愛執矛躍馬。首犯敵營。大破之。古愛家居與左良玉部將馬蛟麟善。至是蛟麟守辰州。進忠與古愛謀招蛟麟。遣使密達蛟麟所。蛟麟問鄭秀才何亦至此。使者以方爲御史監軍對。蛟麟大喜。曰。吾當爲此秀才效死力。汝歸告馬將軍鄭

秀才期以十一月下武陵合營。明春取武昌。若吾至而鄭秀才不在。是給我也。使者歸報。進忠喜。遂儲芻糧以俟。允錫入巴巫。調忠貞營。強古愛俱去。蛟麟不果降。忠貞營全。進忠驚走。古愛追及之湘鄉。相持泣下。遂入見。擢僉都御史。永歷四年。楚事益壞。乃遣古愛圖辰常。招蛟麟。古愛入對曰。蛟麟雖於臣有香火緣。然去遠之際。自不能不以勝敗移心。今楚兵連敗。臣即剗心於蛟麟前。亦一團肉耳。請血戰以前。而後臣可以用其招致。不然。徒令蛟麟笑臣無益。上固遣之。領勅至平樂。又以議招不如議戰。請不報。古愛憂憤成疾卒。永歷實錄本傳

南窗漫記云。庚寅秋與鄭子遣中丞遇於韶州。子遣問黃鶴樓柱帖誰佳。余未有以對。子遣云。補衡洲上千年恨。崔顯樓頭一首詩。豈非獨步。

正鈞按。先生壬午得舉於章文毅。有知己之言。子遣是科文為文毅所賞。想其時已與先生相識。故道途話舊。而以昔日所遊名勝相問也。

堵太傅允錫

堵允錫字仲緘。別號牧遊。直隸宜興人。中崇禎癸酉鄉舉。以父母早世。貧不能具禮。

癸酉 第二冊

辭計借追廬墓三載。墓桐方冬生華。黃道周著禮問一篇。旌其志。丁丑。乃就公車。賜進士。授兵部主事。晉員外郎。遷長沙知府。與推官蔡道憲以志義廉隅相獎勵。十六年。張獻忠陷長沙。允錫上計未返。以課最擢分巡武漢道參議。宏光元年。改提督湖廣學政。左良玉舉兵下九江。允錫方校士湖南。故不遇。與何騰蛟奔長沙。聞南都陷。乃集允錫及傳上瑞章曠議戰守。允錫至性深摯。北都之變。號泣絕食者數日。及是慷慨誓死以濟國難。聞者咸爲感躍。然負氣矯迫。喜興作。無持重之度。騰蛟題薦允錫巡撫湖南。與分汛任戰守。允錫爲高李部奏請立忠貞營。易高得功名必正。李過名曰赤心。皆奏準。以欽賜行。隆武元年。李忠貞營圍荊州。大敗。還屯常德。忠貞營奔巴蜀。不相聽命。允錫節鉞自騰蛟奏薦。而據舊章刺以平交相往復。騰蛟不悅。兩府幕賓益相構煽。遂成猜離。湖南北不相協應。上嗣位。加允錫兵部侍郎。總制楚撫。未幾。晉尙書。拜武英殿大學士。封光化伯。允錫辭伯不受。及長沙陷。騰蛟奔衡永。馬進忠走湖北。允錫走平。永定衛山中。已進忠復常德。允錫欲因其兵出復長沙。進忠方與鄭古愛招馬蛟麟於辰州。不卽聽允錫。允錫自與古愛招忠貞營下長沙。以下荆

25 X 10

報 學 山 船

州爲名。至常德百里。乃以書報進忠。言會師攻長沙。進忠大驚。疑卽並已。拔營南走。忠貞營至。常德已赤地。卽尾進忠後。自甯鄉趨湘潭。湖北復陷。騰蛟汎輕舸至湘潭。乃與允錫議。以南昌求援甚急。允錫督忠貞營往援。而忠貞營徘徊茶攸間。無行意。騰蛟敗沒。忠貞營走衡州。爲入粵計。允錫不能令也。胡一青迎允錫居衡州。未數日。孤軍戰不勝。允錫倉猝渡湘東走耒陽。與忠貞營會。自懷集走梧州。忠貞營先自梧入潯。勅遣大學士嚴起恆慰勞安插之。與允錫遇。乃入覲。上命督忠貞營出楚。賜龍旗十二。徧調天下兵馬。咸受節制。允錫至潯州。日促忠貞營復出。會李赤心死。高必正以新喪大帥爲辭。允錫居愴悒。有頃。朱天麟陳邦傳言忠貞營不可恃。無如可望之足有爲。允錫惑其說。發龍旗一。往雲南調可望。胡執恭因誡允錫。言能承制姑許。可望封王。事必集矣。因填空頭勅許可望。執恭遂僞作冊寶以往。旣行乃告允錫。允錫悔爲所賣。恚恨成疾。以永歷三年十一月卒於潯州。詔贈太傅。永歷實錄本傳

蓮峯志沿革門云。以隆武元年乙酉十一月十二日再造。與其役者。楚撫義興堵公允錫仲緘。衡陽王介之石子。管嗣裘治仲。夏汝弼叔直。王夫之而農也。又

尊 著 船山師友記第一

一一

名遊門云。近之遊者。今楚撫緒公允錫。以宏光乙酉暮春。踏新雨。問余兄弟匿蹟處。訪續夢。欣然將登之。下嶽舉詩索和。

兩窗漫記云。堵牧遊先生遊南嶽。問余兄弟避寇處於方廣道中。有句云。雙溪灑水鳴絲竹。一壁初晴負畫圖。又云。牧遊先生於德慶軍中授余軍謠十首。令傳之。其題則月家鄉。馬兒女。雨漿洗。風曬涼。筆先鋒。口打仗。報瘧疾。棋金丹。血筵席。營十殿。備喪亂艱危之狀。天下之不支。公心之徒苦。俱於此乎傳之。流離中遽失其真。

三湘從事紀序 蓋書 逸文 云。當平心論之。義興自是忠孝人。但曾侍其奕。不勝。則撥十

數子而易之。對弈者不敢爭。當時剩水殘山。幾十數子乎。近有著書者。言義興在澧南時。將捲土重來。為聖功諸公所阻。余亦忝為義興知遇。皇天后土。實式憑之。

義興至澧南。又為峴山朱震所怵。忠孝之氣。鬱不得伸。邑邑而咨。余不敢昧也。船山經義。樂正子春下堂至。子是以有憂色也。文後注云。堵牧遊先生貽夫之以黃石齋先生禮閣石刻。首舉下堂傷足一案。深切詳委。兵火中失去。三十餘年。未

知人間猶有此文字否。

病枕憶得。乙酉年有堵牧遊先生登嶽拜二賢祠於方廣。垂問余兄弟避賊處。將

往尋訪。以道險止。行至郡。以新詩見示。感賦一首。律七堵公以黃石齋先生禮問石

刻垂贈。紀公補廬先墓事。有桐華之應。詩以紀之。律五

五十自定稿。庚寅年有康州謠。追哭義興相公。是去秋同鄒管二中舍會公地。一

首。律五丙寅年有二賢祠重讀義興相公詩感賦一首。律五

正鈞按。本傳題授撫臣在南都既陷以後。蓮峯志云。堵遊以暮春。則是時尙以

湖廣學政校士。來衡與先生相見。攷逸文乞終喪疏云。與中書舍人管嗣裘起

義。事敗。逃死行闕。前督輔臣堵允錫誤以庶常薦臣。又行狀有云。已而堵公辟

檄兩及。府君臥未陽不行。按行狀承上丙戌走湘陰上書而言。次年丁亥。先生

寓居湘鄉。詳下卷未嘗身至耒陽。明年以兵敗走行闕。章靈賦注云。舉兵不利。遂由郴桂入粵。戊子冬

至行。爾時堵公方以武英殿大學士督師常德。蓋始以徵辟不至。繼聞先生赴

闕。復遙相題薦。皆戊子年事。乞終喪疏為辭。瞿式耜之薦。上於永歷三年己丑

十二月。堵公以十一月沒。故稱前督輔臣。康州即德慶舊名。永歷實錄桂王紀。三年六月。命堵允錫督楚師。遂次於潯州。是年夏。先生復由開道赴闕。章雲賦注云已

丑夏復由開道赴闕故以秋間過其軍中也。

晏尙書清。晏清字元洲。湖廣黃岡人。萬歷己未進士。授吳江知縣。擢吏部驗封司主事。天啓間。忤魏忠賢。削籍歸里。崇禎初。徵屢下。乃起。歷驗封司郎中。用年例遷廣東鹽法道僉事。宏光元年。擢清尙寶司卿。隆武二年。再遷太僕寺卿。皆不赴。上在南甯。擢吏部尙書。教趨入。陛見。專理銓政。清儉簡易。門無私謁。行在翕然推重。吳貞毓以主事躡吏部侍郎。趨權利。深忌清。而無能與競。時江楚避難出者。爭稱起義求進。朝廷無能辨。清為分別用舍。羣不逞者。造蜚語以搖動清。永歷四年。吳貞毓為戶部尙書。與王化澄相表裏。逼清。清屢乞骸骨。疏上未許。會韶獄起。清諫不聽。遂移疾不起。拜疏即行。居潯州。未幾卒。年七十有三。子霽明。永歷實錄本傳

乞終喪疏。襄齋逸文

云。前督輔臣堵允錫誤以庶常薦臣。臣告之家臣晏清。幸得以終

制覆允。

正鈞按。堵允錫之薦先生在戊子。詳永歷實錄。桂王以丙戌十月監國肇慶。改明年為永歷元年。則戊子為二年。桂王紀云。二年七月以晏清為吏部尚書。故疏稱清為冢臣。據此則先生以是年兵敗走行關。首膺堵允錫之薦。得緣晏清入告。乃以終制覆允。疏中敘述甚明。虎止行狀云。膺難西走。後即敘大學士瞿式耜薦之。蓋未詳也。

霽明字雲章。少以文名於楚。與麻城曹允昌相頡頏。尤工為詩。清茂有遠致。兩赴鄉舉未第。隨父宦嶺外。永歷二年授太常寺博士。四年進儀制司郎中。安雅遠權勢。儻菴居。閉戶讀書。非朝參不出。扈蹕至梧州。病卒。委清傳

南窗漫記云。黃岡晏雲章奉常霽明作排律二十韻。以內閣芭蕉為題。余和之。今皆亡矣。唯記晏作一聯云。天清垂湛露。海氣避嚴霜。余亦有句云。甘露憂多變。綠雲望已長。

正鈞按。漫記一條承上端州行宮而言。端州即肇慶舊名。五十自定藏。己丑正

25 X 10

癸酉第二册

專著 船山師友記第二

二六

月復返衡陽。其時得緣元洲辭堵薦。與雲章相見。芭蕉詩當即和於是時也。

(未完)

孔子之教育學 續發頁第一册

蒼石山房原稿

右第三章首言開學典禮之事次言規制設備

〔此係前期第三章之結束補載於此〕

大學之教也。

注 教謂教授之教舉大學以新鄉遠之學大致略同也玩下文命之教者句可見此類為三代立學相傳之古法

時教必有正業。

注 時教謂按時授課業課程也正業者每日課程有必務之科目有隨意之科目以必務科為正也

退息必有居學。

注 退息謂課罷退而休息居學謂燕居自脩也教授之法不專重講解之時而重在行以自脩之時間與其處所以資實習而課心得也

不學操縵不能安絃。

注 縵緩樂見周官琴師蓋雜聲可以樂者絃指琴瑟之事安調習也欲習琴瑟者必先難操絃索以喻學重實習此舉音樂科以起例也

不學博依不能安詩。

注 依比附也詩以多識鳥獸草木名物為要惟平時博物周覽長於比附以類相依則臨時即景寫情乃能工吟善賦文事然也此舉文學科以起例以

不學雜服不能安禮。

注 雜服謂禮制也禮以節文為要惟平時習禮於雜服則禮之節文自然於心也此舉禮學科以起例以

專 著 孔子之教育學

專 著 孔子之教育學

注 服如有事弟子服其勞之服。雜服。猶言雜役。酒掃。應對。進退之節。與居起。右奉養之儀。是也。禮重。細習。故由卑賤之役。學起。此舉社會應用科。以居起。

不與其藝。不能樂學。

注 藝。美術。技藝之事。如禮樂射御書數之類。所以鼓舞人之興趣。而結合其感情。且能發越少年之思想。材能。常收效於正當課業之外。使人優游。開。職業。美術科。以起。例。

故君子之於學也。藏焉。脩焉。息焉。游焉。

注 游。指游學言之。藏。退藏。寢處之事。脩。自脩。實習之事。息。休假之事。游。游覽。遊戲之事。皆各有其設備。隨時隨地。均可見教育之精神焉。

夫然故安其學而親其師。樂其友而信其道。是以雖離師輔而不反也。

注 學。即上列舉詩書禮樂之學。主教者謂之師。分教者謂之輔。亦謂之傳。授。學。有序。故生徒安而親之。分科實習。故同人樂而信之。久導化。成習。慣。如。自然。夫。是以。不。假。師。傳。而。卓。然。自。立。不。至。有。廢。業。之。慮。矣。

大學 說命曰。敬孫務時敏。厥脩乃來。其此之謂乎。

注 敬。不苟也。孫。順也。時。敏。謂隨時。龍。勉。無怠之意。厥。格。謂所脩之學也。引書以贊學。者。循序日進之效。

令之教者。

孔子

注言今以概其遺背於古義也。教者指當代之尸名師傅者言之。

申其占畢。

注

申舊作呻猶言如病者之呻吟也。占謂所估篇幅畢謂所授課程起某處畢某處也不善教者但拘拘於篇幅起結之一定課程不知變通使士子無雍容裕習之餘地。

多其訊言。

注

訊問言言論多謂於正業俯習之外雜相問難廣聘辯論使士子不專俯本業博而寡要勞而無功也。

及於數進而不顧其安。

注

數促也。促進謂一業未成又雜及其他力所不及促以進之使士子不能閉習所業但隨班上課旅進旅退而已。

使人不由其誠。教人不盡其材。其施之也悖。其求之也佛。

注

不由其誠謂士子特以虛文相應也不盡其材謂教者不知發展士子各別之材性也。拘於課程而不顧士子之安否故曰悖。難相考詢而求為急促之進步故曰佛。佛通拂遠也。謂違其本業也。

夫然故隱其學而疾其師。苦其難而不知其益也。雖終其業。其去之必速。教之不利。其此之由乎。

注

隱其學謂課程雖畢而一業未安不堪以示人也疾其師謂所施者恃所求者佛毫無益於己也苦其難指訊言之多言之不知其益指數進之煩等耳刑通型不刑猶言無狀

右第四章

言教授法而因概古今人之不相及也今之尸教授之位者可於此得一反影矣

大學之法。

注

上章言施教之規程教務之事也此章言管學之法度管理調育之事也

禁於未發之謂豫。

注

禁令所以格其非心也未發謂過失未發見以前豫豫防也豫防於過失未發見之前使無有犯禁之事立法之精意也否則不知其益而疾其師矣

當其可之謂時。

注

當適宜也可指學者年齡程度可施教育言之教育之事當隨時權度以士子能否領受為進退伸縮之準否則數進而不顧其安施之也恃而不由其矣誠

不陵節而施之謂孫。

注

陵先後彼此相陵亂也節謂學程各有其分順序否則申占畢而多訊言求之也異而共善其難矣

相觀而善之謂摩。

注

相觀謂同業之士互相觀感。磨如琢。摩之磨。此謂居學自脩與藝游戲之事。隨時隨地皆收觀感奮勵競爭之效。使士子得各盡其材。否則各隱其業。未終而去之。唯恐不速矣。

此四者教之所由興也。

注

總上四項。前一項學規之善。中二項教程之善。後一項學風之善。

發然後禁則扞格而不勝。

注

扞格抵拒也。不勝謂禁令無效。不能防止其過失也。禮禁於未然。法施於已往。教育之事。重禮而不重法。所以養士子之取心也。

時過然後教則勤苦而難成。

注

時過謂學齡已過。數通作教。謂年已長而後補習。雖教者不倦。而業終難成。此受學之士所以不可失時也。一說謂教者失時。則師勤而功半。亦通。

難施而不孫。則壞亂而不脩。

注

前業未安。後業數進。一業未畢。別業難施。未易壞多。則易亂。脩不勝脩。而學者苦矣。

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

注

學重合羣。集思乃能廣益。無居學與藝息游之所。何以收見聞。成得攻錯之效。孤立寡交。雖學猶陋。此與學之所以不可以已也。

孔子之教書

五

燕朋逆其師。

注 燕朋謂私居善柔便佞之朋朋友之善者有營道同術之益其不善者羣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相與共疾其師而已此以見管學者之不善者羣居也。

燕辟廢其學。

注 時便辟嗜慾之屬青年情竇初啓不可無美術游藝之事以消融之否則私居燕好妄僻中之物欲橫溢正業之廢可決言之矣。

此六者教之所由廢也。

注 總上六項前三者師道不修之故後三者友道不修之故。

君子既知教之所由興又知教之所由廢然後可以爲人師也。

注 師者一校之主編制管理教授訓練一身兼之教之良否學之興廢責任所歸故古者重之。

故君子之教喻也。

注 喻曉也教喻查訓育譬解之事所以補教授所不及。

道而弗牽。

注 道通導謂分示其途徑牽引入歧途而不必牽制而馳驟之教育之事首在分別事理使學者勿牽入歧途而不必牽制之使受拘束也。

強而弗抑。

注以強策勉之。抑壓遏之也。學者易於懈怠。宜有以振奮之。以少年天機活潑。萬不可多方阻闕。致失其真趣也。

開而弗達。

注開謂發其蒙。啓其端。緒達謂窮其究竟也。教育之事在於發達。啓牘使學者能自致力。以漸幾於深造自得之境。無庸多其訊言。而申其占畢也。

注道其趨向。強其進取。開其智識。分任教授者之所同也。弗牽弗抑弗達。專任訓育者之所獨也。牽則施之悖。而士將苦其難抑。則不由其誠而

士將疾其師。過於達則不盡其材。至卒業而不知其益。此主訓育者之關鍵也。

右第五章。前言管理編制監察之事。後段則專言訓練之事。此主持全校監督職教員者之專責也。

(未完)

25X

第二册

孔子之教育學

孔子之教育學

八

管子學商鞅

管子學商鞅 續發商第二册

第三篇 心術

蒼石山房原稿

心之在體。君之位也。九竅之有藏。官之分也。心為天君。百體從命。其位正中。精氣之

口一陰陽竅各一。竅氣所自藏曰肝。曰脾。曰肺。曰腎。與心而為五。藏各有府。曰膽。曰胃。曰心。曰大腸。曰小腸。曰膀胱。是為六府。府藏精氣。開竅於上。曰五官。一曰目。二曰耳。三曰鼻。四曰舌。五曰口。分司視聽。辨香及言食。故曰官之分也。

心處其道。九竅循理。脈理而心以攝之。肝脾腎皆血系。各有其

嗜欲充盈。目不見色。耳不聞聲。嗜欲者為外物。所感目欲色。耳欲聲。鼻欲香。口欲

五臭。薰蒸則使人鼻窒。五味。錯陳則使人口爽。此但舉耳目者。省文也。發源本作益。今正。

故曰上離其道。下失其事。在焉視不見。聽不聞。食不知。味失。其職矣。

毋代馬走。使盡其力。喻官竅之逐物而動。猶馬然。毋有心而

毋代鳥飛。使散其羽翼。喻官竅之自動。猶鳥然。毋有所事。以

毋先物動。以觀其動。物來而順應之。官之則也。物未來而先

意計迎合之。則失矣。故曰。有物必有則。入動則矣。故曰。靜乃自得。養心之道。以靜為主。先物而動。則擾

管子學商鞅

道不遠而難極也。道不遠人然有終身行之而不能至者故曰難極也難極猶言無盡

與人竝處而難得也。道者人道之正義不可須臾離故曰與人竝處而難得也

虛其欲神將入舍。道之大障莫如欲神與欲不竝立故必虛其欲然後可以通神神者心之精靈入舍入處也

掃除不潔神將留處。神清明欲昏濁掃除其不潔之欲則心地光明故曰神將留處也

潔其宮開其門去私毋言神明若存。神則神明自守其舍而心境格如所過者神上下與天地同流而參贊位有皆性分中事耳

紛兮其若亂靜之而自治。此言人事紛紜一望若不可得而理者然強不能偏立智不能盡謀此言聰明強力皆不足恃惟虛心寡

物固有形形固有名。此管子之言名學也正名辨物因形立名以為之紀而萬物就理無取乎智力也靜以待動可耳

名當謂之聖人。名實相因謂之當循名覈實名之謂聖人言之必可行正名定分夫是之謂聖人

故必知不言之言無為之事然後知道之紀。不尚力夫是以有無為之事道之紀執紀之名紀之耳

殊形異執不與萬物異理故可以為天下始。形勢而理則萬殊一本異塗而為變遷而理則萬殊一本異塗而為

人皆欲智。而莫索其所以智。昏者不知返而求之。明者於心則神。而為欲所

歸。故聖人通其一。萬事舉。天下始也。以爲

之。而天弗違。故曰。可以爲天下始也。

智乎智乎。投之海外。求之者不得。處之者無自奪。專於海外。充其量而求

諸心。則終身求之不可得。心。境。清明。神。處。其。舍。外。物。自

不足。以奪之。原本。無。自。奪。三。字。誤。在。求。之。者。上。今。正。

夫正無人求之也。故能虛。道。託。於。虛。而。神。人。自。求。之。求。之。者。愈。無。人。則。道。之。靈。明

也。無。正。二。字。文。倒。又。衍。一。無。正。人。無。求。之。也。

虛而無形謂之道。故。道。無。形。謂。之。事。處。於。虛。者。謂。之。道。

化育萬物謂之德。化。變。化。育。之。所。不。足。而。上。配。天。地。者。德。之。功。足。以

君臣父子人間之事謂之義。宜。也。人。間。之。教。禮。從。義。起。義。者

登降揖讓。貴賤有等。親疏之體。謂之禮。等。禮。者。履。也。實。行。踐。履。各。有。體。制。別。爲

推極而窮。而法之所因緣而生。故老子曰。禮者忠信之薄也。

簡物小末。一道殺僂禁誅。謂之法。簡。謂。料。簡。猶。言。檢。察。小。末。謂。無。關。於。重。大

一。徹。不。道。德。禮。義。者。不。問。其。本。末。小。大。而

一律。罪。之。故。曰。法。者。天。下。之。至。平。也。

專 著 管子學商辯

三

05X96

華 著 管子學商辨

四

人之可殺。以其惡死也。其可不利。以其好利也。此言政術皆因人之心理而為之也。
是以君子不誦乎好。不迫乎惡。誦。誦也。原本作誦。今正。不為利誘。不為威迫。夫

義用此

恬愉無為。去智與故。恬愉。澹靜自得之類。故者。成

大道可安而不可說。安處安行於大道之中。神智自清。禮義法皆因

宜人言之。不義不顧。宜。原本作宜。非言之二字。文倒。今正。義者宜也。宜於人則

不出於口。不見於色。四海之人孰知其則。不出口。慎言也。不見色。正容也。有道之

之人不必盡知之也。人字下。原本衍。又字。今刪。

天曰虛。地曰靜。乃不貸。天體太虛。地性靜止。有道者法

其應也。非所設也。其動也。非所取也。此言君子因應之宜。非有所設備。

過在自用。罪在變化。私心自用者。固執成見。設計雖工。而不善應也。變化無常

惑而好自用之過也。動之不以其道。則變而失其常之罪也。

是故有道之君。其處也若無知。其應物也若偶之。靜因之道也。無知。謂如嬰兒

25X11

之謂若雌雄牝牡之相感應者然也。處若無知致虛守靜也。應物若偶之因物付物也。此治心之術也。

吾讀管子心術篇。而歎管氏之學之精。與言之約。視老氏為切近。而視孔氏為刻。擊其體尚靜。而其用善因。喻心於君。良所謂處其道而莫不循理者也。觀其論心。一則曰毋先物動以觀其則。再則曰虛其欲。掃除不潔。三則曰去私無言。神明若存。四則曰恬愉無為。去智與故。言與動失其則。即心與道之所由離。欲與智與故。心之賊。理之障。而道家之所大忌也。動不失位。言之宜人。不以欲亂官。不以智亂名。不以故。私心自用。以亂其神明。夫是以虛而善應。靜以存神。道德禮義法。體之有要而推之。即行。形名理勢。察之也至精。乃至生死利害好惡。不足以亂其情。靜處如嬰兒。而因應如雌雄牝牡之和鳴。此其心境為何如也。孰謂管子而不可以入道家者。吾無間然耳。原本節次。陵亂。文氣不屬。略為更定。又逐段有解。多不得其義。今斷自本文止。其解義別為附篇。繫於後。備觀覽焉。

原書尚有心術下一篇。好事者割裂內業篇為之。中有意氣定然後反正一段。至聖人因而裁之。而天下治止。又所以摻者非刑也一段。至日用之而不化止。

專 著 管子學商榷

25x11

癸 酉 第 二 册

專 著 管子學商榷
乃心術解之脫簡。今以還解義中。心術下一篇刪。

墨子通釋 續發百第一册

蒼石山房原稿

第一卷第三篇

親士 孫詒讓曰此篇所論大抵尚賢篇之餘義後人以其持論尚正與儒家言近遠舉以冠首似不當為第一篇也

入國而不存其士則忘國矣見賢而不急則緩其君矣 謂存恤問也急謂當務之急緩謂意緩其君猶言後其君

忘國原本作亡國今據下文忘士正之

非賢無急非士無與慮國緩賢忘士而能以其國存者未嘗有也 非賢無急謂自

急務甚言尚賢之急也

昔者文公出走而正天下 文公晉君名重耳為父所逐徧歷各國歸而為諸侯盟主正匡正也

桓公去國而霸諸侯 桓公齊君名小白齊亂出奔莒歸用管仲而霸諸侯

越王句踐遇吳王之醜而上懼中國之賢君 醜亦作媿可愧恥也詩亦孔之醜越王因諸會稽躬執賤役用范蠡而復越祚遂霸中國上懼原作尚懼今正

三子之能達名成功於天下也皆於其國抑而大醜也 抑屈抑謂於國內則會功所謂敗而有以成也

至於天下則卒能達名成功所謂敗而有以成也

專 著 墨子通釋

專著 墨子通釋

二

大上無敗。大，道也。無，敗也。謂人品中列於最上一等者，猶不失為上也。

其次敗而有以成。其次，謂次於最上一等者，猶不失為上也。

此之謂用民。用，民也。善，用民也。心，民之心也。歸，向也。

吾聞之曰：非無安居也，我無安心也；非無足財也，我無足心也。此言人心之不能

安心，知足平居則放縱自由，隨財則貪鄙無厭自敗而已。

是故君子自難而易彼，衆人自易而難彼。自難，謂責難於躬，易彼，謂以平易待

於易而責難於人，則人鮮與之近者，此衆人之所以一敗不可救也。

君子進不敗其志，內究其情。事有成敗而志不可敗，究盡也。內，盡其情無所

進退對文，所謂大行不加窮，居不損也，亦通。

雖雜庸民，終無怨心，彼有自信者也。自信，敗而有以成，志不敗也。

是故爲其所難者，必得其所欲焉；未聞爲其所欲而免其所惡者也。此申言責

爲之必得其所欲，天欲自處於易者，其未大難之理也。

是故逼臣傷君，諂下傷上。逼，臣謂親貴權重之臣，所謂長君之惡者也。諂，君謂諂媚之臣，所謂逢君之惡也。

君必有弗弗之臣。弗弗謂拂君之意不荷同也字通嘯吁唯見向書注違也弗弗猶言否否

上必有諂諂之下。諂諂謂諂諂也又軍旅之容

禮記言容諂諂鄭注教令嚴也不易相入也

分議者延延而支苟者諂諂焉可以長生保國。分議謂分職而議事延延安步

古文制支苟者敬字之析文非蘇諸氏皆以為敬之壞文非

臣下重其爵位而不言近臣則暗遠臣則吟。暗通瘖口不能言也吟呻吟病而

之言之不達則長言而詠歎

怨結於民心諂諂在側善議障塞則國危矣。此中言逼臣傷君

桀紂不以其無天下之士耶殺其身而喪天下。此下傷上之義

故曰歸國寶不若獻賢而進士。歸古通饋謂遺國以寶玉不如進國以賢士也

今有五錐此其銛銛者必先挫。錐銳利之器名銛通鐵古

有五刃此其錯錯者必先靡。錯磨古文一云錯鏘也

是以甘井近竭招木近伐。招謂樹枝翹起招翹同音此謂井水

靈龜近灼神蛇近暴。雨者秋繁露以觀其兆早求雨暴巫聚蛇是求致

專著 墨子通釋

三

專著 墨子通釋

四

是故比干之殪。其抗也。抗。抗直。莊子高論。怨諫為紂而己。矣。比干。殷賢相。以直諫為紂而己。

孟賁之殺。其勇也。孟賁。齊勇士。能生拔牛角。秦武王好。力之士。孟賁之徒。成歸焉。卒被殺也。

西施之沈。其美也。於越春秋。逸篇云。吳亡後。越浮西施。於越。吳越。春秋。西施。以美。亡而後。越沈也。

吳起之裂。其爭也。淮南子。戰爭。起善戰。原本。作其事也。誤。今正。然。爭。謂。起。善。戰。原本。作。其。事。也。誤。今。正。

故彼四人者。寡不死其所長。謂四人各以有所特長而不。得其死也。故長不足以待也。

故曰太勝難守也。物忌太勝。勝極則敗。欲持盈保。勝者。舍親賢。士無他法。可守也。

故雖有賢君。不愛無功之臣。此中言人之宜勉為其難。以求。成功。然。後。賢。士。亦。樂。親。之。一。喻。

雖有賢父。不愛無益之子。謂人不能為有益之事。雖父子。之。親。亦。不。相。愛。况。賢。士。乎。二。喻。

是故不勝其任而處其位。非此位之人也。

不勝其爵而處其祿。非此祿之主也。

良弓難張。然可以及高入深。良馬難乘。然可以任重致遠。良才難令。然可以致君

見尊。以。時。馬。喻。賢。士。見。尊。親。之。有。益。也。

是後江河不惡小谷之滿已也。故能大。再說一喻。見。賢。士。之。美。是。後。江。河。不。惡。小。谷。之。滿。已。也。故。能。大。不。必。士。皆。賢。於。己。也。

聖人者事無辭也。物無違也。故能為天下器。事來順任不辭勞也。物來順應無相忤也。故器足以容天下而

其能容納衆流也。能為天下長者以

是故江河之水。非一源之水也。千鎰之裘。非一狐之白也。喻益見親士之要

夫惡有同方不取。而取同己者乎。蓋非兼王之道也。同方謂同道也。同己謂

取之王者之道也。若但取與己同意者。則私矣。原本作惡有同方。取不取同而已者。乎誤今正。

是故天地不昭昭。此言天地之大。以渾渾灑灑而容納萬有。不必

大水不濼濼。大火不燎燎。濼濼。水盛貌。燎燎。火壯烈貌。此

王德不堯堯者。乃千人之長也。堯堯。易高著大之貌。王者之

其直如矢。其平如砥。不足以覆萬物。人君之德。過於直則峻。過於平則不能

是故谿陝者速涸。游淺者速竭。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堯堯者其地不育也。谿山嶺無所通者。陝通隘。狹

專著 墨子通釋

六

王者滄澤不出宮中。則不能流國矣。信厚也。謂王者厚澤不出於宮庭之外。猶陝籍之泉。涸可立待。淺流之水。不崇朝而竭。磽確之田。生物不育。無所用之。是以泰山不讓土壤。乃能成其高。河海不擇細流。乃能成其深。大地廣厚。草木生之。王者天下歸心。澤流無既。國之人咸託命者。多士之效也。

此墨子首揭尚賢之義。以表其所謂尚同之指。非徒取其同己而已也。尚同之先務。尤重同方。何謂同方。則同道之士是已。士不必皆賢。賢不但一端。苟先執一自賢之心。則其器小易盈。而量陬尤不足以容物。器盈則敗。可立待。且寡不死其所長。量不容物。則諂佞之人進。而嘒嘒諂諂之言。無從達。其極至於民怨國危。而甚且不免殺其身。聖王不然。見一士不敏或忘也。見一賢不敢稍緩也。忘士若忘其國然。緩賢若緩其君然。不責人以難。而自處於易。故能集羣力。若江河之納衆流。千金之集狐腋也。不自翹其長。而盡人之長。故能得衆助。若良弓之及高入深。良馬之任重致遠也。由同方而推之。方各有方。士以引士。而賢不可勝用矣。如天如地。不在乎昭昭以爲明。如水如火。無不載也。而未嘗濫而溢也。無不照而未嘗烈而揚也。高而不峻。直如能曲。平而有容。廣而深。厚而澤。

25 X 10

功名達而已若無與親士之效如此此真兼王之道也故曰太上無敗

第一卷第四篇

法儀法本作濼器名所以取平从水物之至平者莫如水也从廌為神獸見如區今省濼為法通以爲法度之法儀者儀如區今省濼為法通以爲法度之法儀者儀

無法儀而其事能成者無有也此句原本脫今據羣書治要增之

子墨子曰天下從事者不可以無法儀無儀則無以表直

雖至士之為將相者皆有法將有軍法相有國法

雖至百工從事者亦皆有法

百工為方以矩為圓以規平以準直以繩正以縣懸掛之縣本作縣放工記圓者中規方者中矩立者中縣

無巧工不巧工皆以此五者為法上文原本脫平以準三字今據此五者增之

巧者能中之不巧者雖不能中放依以從事猶逾於己放通仿效也依仿法度以效其事猶愈於

無法度者於字原本無今增

專 著 墨子通釋

專 著 墨子通釋

八

故百工從事皆有所法度。原本法字下衍所字語不順今移上或徑刪之亦可

今大者治天下。其次治一國而無所法度。此不若百工辯也。一國原本作大國別也謂分別而治之治國與天下而無法是不如工之有規矩準繩也

然則奚以爲治法而可。設爲問語

當皆法其父母奚若。設爲答語王引之謂當與儘同孫詒讓謂當與嘗同皆不必從

天下之爲父母者衆而仁者寡。若皆法其父母。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

以爲法。謂爲父母者不必盡合於人心之所同若法之則心有所未安也

當皆法其嬰奚若。嬰今作校原作與。嬰學等字皆從之許氏說文釋學爲教存而誤也法其嬰應照原文作法其均謂取法於學校也此二設言

天下之爲嬰者衆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嬰。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爲

法。謂學校之教亦不必盡合人心法之亦於心有所未安也

當皆法其君奚若。此三設言

天下之爲君者衆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君。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爲

法。謂為君亦不必盡合於人心。
法之非人心之所同安也。

故父母、嬰君三者莫可以為治法而可。斷定

然則奚以為治法而可。又設一問。應如何然後可以得人心之所共安也。仁人心之所

故曰莫若法天。一語揭

天之行廣而無私。天體無有窮極於萬物。中無有所私愛私利。

其施厚而不德。天之所施於萬物者。春風夏雨秋霜。冬雪皆以厚萬物之生而無德可稱。

其明久而不衰。日月之明亘古不息。萬物皆樂其生。遂其性於日夜所息雨露所潤之下久而相忘。

故聖王法之。明而兼愛兼利以尚同也。

既以天為法。動作有為必度於天。天之所欲。則為之。天所不欲。則止。此設一斷語以

起下文提出欲不欲二端。以為着手法天之功用。

然而天何欲何惡者也。又設一疑問。

天必欲人之相愛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惡相賊也。斷定一語約而該精而確。

奚以知天之欲人之相愛相利。不欲人之相惡相賊也。以其兼而愛之。兼而

專 著 墨子通釋

專著 墨子通釋

利之也。申一語以鄭重出之。

奚以知天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以其兼而有之兼而食之也。再申一語引

散殊未有出於天地之外者故曰兼而有之

今天下國無小大皆天之邑也。歸入立言之旨使有國者注意

人無幼長貴賤皆天之臣也。孔子公羊說以天統君

是以莫不芻牛羊。豕犬豬。潔為酒醴粢盛以敬事天。此申言天之兼而食

謂之兼黍稷稻粱以祀神

此不為兼而有之兼而食之耶。完成一句

天苟兼而有之食之。夫奚說以不欲人之相愛相利也。又斷定一語

故曰愛人利人者。天必福之。惡人賊人者。天必禍之。曰殺不辜者。得不祥焉。

夫奚說人為其相殺。而天與之禍乎。謂非天與之禍禍乃人之自為禍

是以知天欲人相愛相利。而不欲人相惡相賊也。是以知與原本脫知字今按

呼應且他處皆作是以知據增

昔之聖王禹湯文武兼愛天下之百姓。率以尊天事鬼。原本脫愛字今增人死謂之鬼。墨子既兼愛天下之

人故推及人死之後而有明鬼之篇。愛之極至也。其利人多。故天福之。使立為天子。天下諸侯皆賓事之。人人皆尊天敬祖則

國安而天下服矣。賓謂諸侯皆來賓相朝會也。

桀紂幽厲兼惡天下之百姓。率以誑天侮鬼。誑退有後言也。人以言相詈辱謂

故侮聖言。侮鬼神無所忌憚。

其賊人多。故天禍之。使遂失其國家。身死而為僇於天下後世。子孫毀之。至

今不息。賊人謂賊賊人之天良。使放縱無忌。失國亡家。身僇名毀。皆以不知葆其天良。使天怒人怨。鬼神不享。一切自召之耳。

故為不善以得禍者。桀紂幽厲是也。申明一語。

愛人利人以得福者。禹湯文武是也。再申明一語。

愛人利人以得福者有矣。歸結一語。正足其義。

惡人賊人以得禍者亦有矣。再歸結一語。反正其義。

法儀篇為墨子表明其主張天志之精言。天無言也。無為也。而自墨子言之。則

人人自反其天良。而天即在焉。何約如之。愛與利。人心之所同欲。而天良之所安也。惡與賊。人心之所同不欲。而天良之所不安也。愛與利。推此心。則天下可兼。惡與賊。存此心。則各私其私。而身且終不能自保。何精如之。吾嘗求諸道家之言天矣。以爲天本無爲無方無體。純任自然。自然者。人爲之所不得而與也。任天而廢人。其病也放。又嘗求諸儒家之言天矣。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曰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威。自我民明威。以民表天。以天統君。故大君號曰天子。大吏號曰天吏。是以天與羣衆爲一體。而以己從人也。舍己從人。其病也隨。放則無儀。隨則非法。無儀。則行不知其所以行。無法。則立國立身將概不知所以立。墨氏毅然斷然。謂我即天。天匪異天。即我與人共樂共存。交相愛利之一寸天良是也。以此爲儀。何正如之。本此爲法。何平如之。平者所以平天下之不平。正者所以軌萬世於一正。而不容歧說。亦不必他求者也。爲禹湯文武。爲桀紂幽厲。人自反之於良心之許否而已。無他事矣。墨子誠天教之祖也。

雁影齋題跋卷一

續癸酉第一冊

湘鄉李希聖亦元遺稿

文選六十卷 宋本

每版九行。行十五字。字大如錢。筆畫圓勁。宋本中之精槩也。卷首有宋本二字。隸

書橢圓印。文朱又有番禺俞守義藏印。文朱年年歲歲樓珍藏書印。文朱會稽沈氏光烈

字君度印。文白此書歷經趙承旨文待詔鑒藏。故卷中有趙氏子昂印。文朱松雪齋藏

書印。文朱停雲生印。文白翰林待詔印。文朱目錄有張之洞審定無競居士等印。其餘諸

印不盡記。書無刻梓年月。每卷後題校對人名。有左從事郎贛州觀察推官。左從

政郎贛州州學教授州學學諭齋長齋諭直學司書。左迪功郎贛州司戶參軍。左

迪功郎贛州石城縣尉。左迪功郎新永州零陵縣主簿。左迪功郎新昭州平樂縣

尉。皆宋官制也。推官教授等。皆贛州官。是贛州刻本。其零陵主簿平樂尉二人。蓋

贛州人新授官者也。書中凡孝宗以上諱皆缺筆。光宗諱惇則不缺。是孝宗時所

刻也。考尤延之洎熙辛丑刻本跋云。贛上嘗刻李善注本。往往裁節語句。可恨。此

本亦贛上所刻。並刻五臣注。而無刪節。誠善本也。嘉慶中。胡果泉重刻尤氏本時。

2510

專著 歷影齋題跋卷一

二

未見此本。卷末有陳蘭甫跋云。如典引今其如台而獨闕也。尤氏本注云。尙書曰夏罪其如台。孔安國曰。台。我也。汲古閣本亦然。嘉應李繡子據此爲僞孔傳翻案。有詩云。諸儒不省太常移。晚出羣將孔傳疑。典引先存安國學。中郎注裏幾人知。此本尙書曰。上有善曰二字。非蔡中郎注也。古本之可貴如此。以上見東熟集。此本自趙氏文氏以後。展轉歸番禺侯君謨康。由侯氏歸陳蘭甫。沈君度從陳氏購之。方氏又得自陳氏。歷經名家鑒藏。可寶也。方氏所得文選舊本有十。因名曰十文選齋。然以此本爲冠。

太平惠民和劑方十卷 宋本

此本得自日本。故無收藏家印記。亦無刊刻年月。但題云建安雙壁陳氏留耕書堂刊行。蓋閩本也。余嘗謂醫書最宜校讐。一字之訛。關人性命。虞山張氏据元本刻入學津討源。渤海高氏刻入續知不足齋叢書。余以兩本對勘。異同甚多。惜無盧抱經顧千里其人耳。此書在宋時風行天下。自朱丹溪局方發揮出。其傳遂微。然固與聖濟總錄道光中揚州刻本及日本刻本均二百卷四庫所收僅二十六卷。同爲方書之淵海。所宜家置。

一編者也。
分門集注杜工部詩集 宋本

每版十一行。行二十字。不著編輯人名字。考王琪序。稱何君瑑丁君修得原叔家藏及古今諸集。聚於郡齋。三日而後已。殆即何丁二人所編也。分七十三門。極為繁碎。日月門。星河門。雨雪門。雲雷門。四時門。節序門。千秋節門。晝夜門。夢門。山岳門。江河門。陂池門。溪潭門。都邑門。樓閣門。登眺門。亭榭門。宮殿門。宮詞門。省宇門。陵廟門。居室門。分上。鄰里門。寄題門。田圃門。仙道門。隱逸門。釋老門。寺觀門。皇族門。世胄門。宗族門。外族門。婚姻門。園林門。果實門。池沼門。舟楫門。梁橋門。燕飲門。紀行門。分上。述懷門。分上。疾病門。懷古門。古跡門。時事門。分上。邊塞門。將帥門。軍旅門。文章門。書畫門。音樂門。器用門。食物門。投贈門。簡寄門。分上。懷舊門。尋訪門。酬答門。惠貺門。送別門。分上。慶賀門。傷悼門。鳥門。獸門。蟲門。魚門。花門。草門。竹門。木門。雜賦門。所採集注姓字。自昌黎韓氏以後共百四十九人。書為汲古閣謙牧堂。按謙牧堂為發藏書之所。發為所遞藏。每卷前後有毛氏子晉印。朱謙牧堂。明珠子納爾容若之弟。藏書甚多。

專 著 麗影齋藏卷一

三

專著 雁影齋題跋卷一

四

藏書記。文白又有孫佑宸印。文白及孫佑宸前生經眼再來看印。文朱又有廣圻審定印。文朱每卷前後又有萬氏徐氏等印。不盡記。紙墨既佳。槧印並妙。宋本中之上品也。皆有朱文

朱文公校昌黎先生文集四十卷外集十卷 宋本

每版十三行。行二十三字。卷首有崑山顧氏家藏印。朱文每册首皆有又有賜硯齋印。文朱

每册首考賜硯齋。為桐城龍汝言字子嘉之齋名。所著有賜硯齋集四卷。道光戊戌年刊

殆即其人也。序文上有江左周郎印。文白九世卿族印。文朱又有子京父印。篆法甚劣。

則書賈所偽。每册後有莫氏雲卿印。文白其餘前後諸印不盡記。考朱子韓文考異。

係仿經典釋文之例。別為卷帙。附於韓文。至嘉定中。福州王伯大以不便省覽。始

散入篇內。寶慶三年。刻於南劍州。伯大又自加音釋。散入句下。此本一卷後稱劉

耕王先生。又音釋不在卷後。則麻沙所刊之本也。槧印雖不甚精。然經顧莫諸名

家鑒藏。亦可貴也。韓文自方氏舉正朱子考異以後。以陳景雲之韓集點勘。王元

啓之讀韓記疑。最為善矣。

增廣註釋音辨唐柳先生集四十三卷 宋本

每版十三行。行二十三字。墨色明朗。殆印本之最先者。無收藏家印記。然紙色墨色。確為宋本無疑。書買好偽。造收藏家印記。而篆法其劣。致使古書舊槧為其點污。最為可惡。此本獨無之。亦幸事也。四庫著錄即此本。雖麻沙坊刊。然勝於明刊本萬萬矣。

唐人萬首絕句 宋本

此紹熙刊本也。自四十五卷後皆闕。前有洪文敏原序一首。自寅諸復古殿以下亦闕。書買補綴。增一云時二字。即接紹熙元年云云。而彌縫無跡。亦善於欺人矣。查萬首絕句。在宋時即有三本。一本一百卷。一本一百一卷。一百卷者。為文敏所自刊。半刻於會稽。半刻於鄱陽。一百一卷者。為汪綱守越時刊。合鄱陽會稽本而併刻之者。原本五六言共二十五卷。汪本則分出六言為一卷。故多一卷。汪本明時有翻本會入。天祿琳瑯。又有吳格重修之本。則僅會稽初刻之一半。據文敏自題云。越府所刻。七言至二十六卷。五言至二十卷。此本正四十六卷。則汪舍人修補越府所刻之一半。印行之本也。曹氏棟亭書自有萬首絕句。下注四十卷。殆不全之本也。自嘉定辛亥至今幾千年。在洪汪二

本之間別為一本。為從來談版本者所未見。自明以來。洪氏全本已不可見。四庫著錄本僅九十一卷。已佚其九卷矣。明翻宋本僅七十一卷。而訛謬百出。余將一卷首篇杜詩略一讎校。不知醉裏風吹盡。知訛作如。漫與九首。與訛作與。而此本不誤。足見舊槧之可貴。卷首有玉蘭堂印。朱文每冊皆有吳寬印。朱文每冊皆有鮑翁印。白文二印歷經長洲文氏及吳文定公所鑒藏。雖不全之本。亦可寶也。書用綿紙。神采奕然。殆宋本之初印者。趙氏寒山堂刻本。改易原本分卷之舊。為錢遵王所痛詆。則又明人之故技也。王漁洋池北偶談云。韓致堯詩。白玉堂東遙見後。令人許泊畫楊妃。李子田云。評泊者。論販人是非人也。今作評駁者。非近諸本或作斗薄。或轉訛斗薄。殊無意義。萬首絕句本作評泊。當猶近古。漁洋所據。蓋明翻汪本也。

修文備史鈔本

題岷山顧寧人炎武彙輯。所輯書曰皇明帝系圖。無撰人名。曰皇明帝后紀略。盛元佐編。曰皇明寶訓。卷五宋濂等編。曰穆皇登極儀。下題見世經堂集。曰神宗步禱儀附謁陵。曰獻寶。卷四十袁袞撰。明人列傳。自徐達起至徐禎卿止。曰儲匱餉增疏。

日兵制志。三史繼借撰。日太倉考刪。日太常紀刪。四蕭彥撰。下題念潛子刪。韓日
 諡紀考。日廠庫須知。何事晉撰。日九邊考。長沙魏煥撰。日北邊世系考。日大同板
 升考。日平播日錄。日平播碑。日東三邊列傳。速把亥。元魯思。罕長。委。黑。石。炭。董
 宣大鎮史二官。車達雞。寧夏鎮。呼拜。承恩。張。回。夷。播。會。楊。應。龍。王。巢。賊。賴
 元爵。董一。請。諸。會。黎。歧。十。賽。諸。種。礦。盜。王。恩。住。京。營。叛。兵。王。之。佐。中
 列。至。慶。劉。堂。良。草。坪。石。纂。祿。浙。江。大。營。叛。兵。馬。文。英。象。山。昌。國。營。畔。兵。向。中
 崇。明。江。陰。諸。盜。貴。州。安。國。亨。安。智。奢。效。忠。士。婦。奢。世。勝。豪。昌。湖。盜。般。應。采
 鎮。鎮。青。羅。思。諸。夷。緬。甸。安。國。亨。安。智。奢。效。忠。士。婦。奢。世。勝。豪。昌。湖。盜。般。應。采
 齋雜記。彭時撰。日水東日記。日守溪長語。日寓圃雜記。日捐齋備忘錄。卷二梅純撰。
 日清溪暇筆。日瑯琊漫抄。日警齋瑣綴。卷八尹直撰。日菽園雜記。陸客撰。日堊記。卷四
 祝允明撰。日後鑿錄。日西征石城記。日撫安口記。日興復哈密記。日東征紀行記。
 日雲中紀變。日庚戌始末志。王世貞撰。日防邊紀事。日伏戎紀事。日撻國紀事。日
 靖夷紀事。日綏廣紀事。日平夷賦。日平番始末。日平蠻錄。日炎傲紀聞。日安南奏
 議。日西南紀事。卷二郭應聘撰。日議處安南事宜。日史乘考誤。共數十種。前有趙收
 盒懷王序。言得自桐鄉金少權。金氏得自汪氏古香樓。桐鄉藏書家也。有抄本。無

專 著 雁影齋題跋卷一

七

刊本所抄各種。間有分卷者。而全書並無卷數。全紹衣精於考核。流覽極博。所爲
亭林神道表。詳載著述。獨無此書。自來序錄家亦未之及。此趙氏之言也。而趙氏
前有一序。以爲不出亭林。謂七十五種中見於皇明紀錄彙編金聲玉振集。凡三
十餘種。二書皆於萬歷中刊行。亭林豈有不見之理。啓禎間事。無一字及之。而水
東日記守溪長語等書。各已刻入本人之集。寓圃雜記。菽園雜記。又散刻叢書中。
以爲決不出亭林之手。序但稱洛不
署姓俟考余謂此亭林隨手記錄之書。欲以留備史料。
啓禎以後之事。殆欲輯錄而未暇。其中如兵衛太常太倉廠庫詳密瑣屑。可考見
一代制度。九邊及西南諸夷內地呼兵諸傳。皆爲明史諸書所不詳。亦可見當時
情事。非亭林留心掌故。決不能爲此。核其體例。與郡國利病書用意相同。殆晚年
自負國史之重。隨手編輯。未及成書。而先生遽歿。故止於嘉隆以前。平定張穆撰
亭林年譜。於顧氏著述臚舉歲月。搜采無遺。亦無此書之名。誠非常之祕笈矣。惟
鈔本極劣。謄舛甚多。藏書者僅較書之厚薄。率爾付裝。遂使片段不分。有牽連割
裂之病。好學如趙味辛。何以不爲之校刊。其不可解。海內好古之士。儻能廣爲流

布將已有傳本者備存其目。不必再刊。庶不負前賢之用心矣。

甲申雜記 宋本

每版十行。行十九字。吳氏筠清館舊藏也。墨光如漆。蓋宋本之初印者。第四條述阿李國事。末言鍾傳坐冒賞貶。遂復成其議。復字下空格。注御名。以文義求之。當是構字。構乃高宗名。此書無刊刻年月。當是建炎紹興間刊本也。敘述瑣屑。頗多北宋遺聞。其中如言曆日。載幾龍治水。而今所傳寶祐四年會天曆。則無之。足以考見宋時制度沿革不同。惟喜談因果。如唐程在長沙買兒子。其後竹脚中破。內有刻字。具述某年月日破。以為萬物皆有定數。又述馬默貧沙門島流人。東嶽聖帝賜以男女。蔡持正為第四人。過嶺。宰相孫升感夢於前。歐陽大椿見字於壁。如此之類。頗為荒怪無稽。宜周益公之斥為妄也。而李仁甫通鑑長編頗采之。

揮塵錄 宋本

每版十二行。行二十字。卷首有粵人吳榮光印。白卷後有荷屋所得古刻善本印。朱吳氏筠清館所藏書畫印。朱無刊刻年月。其中當擡頭之字。皆空一格。不別為

一行。宋人刻書舊式多如此。此書乃宋人從王明請揮塵錄內摘出數十條。託為楊誠齋所撰。四庫提要已駁之。左禹錫誤收入百川學海乙集。盧抱經補宋史藝文志。亦誤列之。小說家。然其書則固宋本也。其中言宋初承五代搶攘之後。三館宋以昭文集賢史館為史館有書僅一萬二千卷。自乾德以後。加意搜羅。獻書者優與出身。至真宗咸平時。書大備矣。而八年榮王宮火。延燔三館。焚蕪殆徧。此書之一厄也。自此以後。廣為傳寫。且置校勘校理之官。嘉祐中。獻書者每卷支絹一疋。及五百卷者。與文資。可謂優矣。訖於宣和。天下異書。盡登祕閣。靖康之變。悉付劫灰。書之又一厄也。方承平時。士大夫家。如南郡戚氏。歷陽沈氏。廬山李氏。九江陳氏。番陽吳氏。俱有藏書之名。今皆散佚。可見從古藏書無久而不散之理。黃蘗圃平生舊槧。亦及身而盡屬他人。甚至絳雲文選。費畢生之心力。聚天下之菁華。盡付一炬。則又不如散在人間之為愈也。若明之李中麓。且以藏書買禍。野獲編洪朝選撫山東聞章邱李少卿先芳家富藏書。與借觀。不與。因起大獄。破滅其家。李以士志恨死。及洪歸國。後為撫臣勞堪。託其居家不法。痕死獄中。或謂有天道焉。于東阿筆廬。但記洪芳洲為撫司寇時。逼死故都御史楊順。以華亭不知有章邱。武康山中白晝鬼哭。何其癡李中麓事也。洪與中麓同年進士。以此人尤薄之。

25x

乎。

聞見近錄 宋本

每版十行。行十九字。亦筠清館舊藏也。其中揚州后土廟一條。中云。宋丞相構亭花側曰無雙。構字空格。注御名二字。殆亦建炎紹興間刻本也。其書皆述北宋遺聞。故曰近錄。蓋王定國為王文正之孫。本世家望族。於朝章國典聞見甚切。故敘述頗詳。然亦有失實者。如太祖召諸方鎮置酒大林中。語其所謂十兄弟者。可殺我而為官家。方鎮皆伏地不敢對。此殆近於齊東野語。已為畢氏續通鑑考異所駁。李心傳舊聞證誤。舊聞證誤永樂大典輯本僅一百四十餘條。從錢唐丁氏影寫宋殘本首二卷。又得二十九條。別為補遺一卷。刻之。亦辨其張融建宅一條。寇準服何首烏一條。錢若水罷相一條。大旱罷買文元一條。鄭天休諸公會李氏第一條。馮當世為樞密使一條。然終不以一肯累其全書也。困學紀聞云。李微之舊聞證誤。執政不坐奏事。以王定國聞見錄為證。與王沂公筆錄不同。李仁甫修長編未見定國書。故專用筆錄。則宋人亦甚重其書矣。

初學記三十卷

專著 雁影畫題跋卷一

嚴鐵橋手校。其本即萬曆丁亥徐守銘刻於甯壽堂者也。卷首書後一篇。用硃筆塗改數十字。較刻本而盡於此下多數行。蓋刻漫稿時所刪節也。歐陽公集古錄跋尾。流傳真跡。往往與集不符。不足怪也。四庫總目詞曲類樂府雅詞卷首此鐵橋用王蘭泉宋板大字本。一一對勘。極為精密。用朱墨二筆。塗乙處。極不苟。可見讀書之細。而亦見徐本之譌謬百出。明人所刻之書。往往如此。宋吳明可不肯傳書。以謂校讎不善貽誤後人。誠篤論也。考陶岳五代史補。楊行密以初學記一部餽成汭。其為刻本寫本。不可得而知。書有板本始於唐末。其時祇術數字。學今宋本已不可得見。而黑口小字本及廉石居之元板。亦無從物色。余所見嘉靖辛卯無錫安國本。嘉靖甲午晉府刻本。楊鐘重翻晉府本。萬曆丁酉陳大科本。吳陵宮氏岱雲樓校補陳大科本。古香齋袖珍本。皆多譌謬。惟陳大科本稍善。好古者若能以此校本付雕。庶不負嚴氏四十日之心力矣。

(未完)

陰符經解義

湘潭尹乾秀和白 遺稿

上篇

觀天之道。執天之行。盡矣。

一大曰天。顯而上也。一大之物曰天。觀其道也。天道運行而因時。乾乾不息也。陰陽之理。動靜之幾。始終循環。本乎混元正一之系。承其德而法之。元于首而行之。道斯至矣。

孔子曰。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範圍天下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天有五賊。見之者昌。五賊在心。施行於天。宇宙在乎手。萬化生乎身。

天運於氣。迭生五行。行之以道。生為榮。勉而成。行於非道。生取敗。勉去害。五常不守。五氣失在。宗星暗攝。故謂五賊。燭厥情。應其生。故可以與。彼生化之。此生制之。化而為三。歸而成一。制化之權本乎心。施行之候應乎天。宇宙之理。掌握司焉。萬化之幾。主身具焉。

孔子曰。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

專 著 陰符經解義

天性人也。人心幾也。立天之道。以定人也。

天清人純。天定人順。雖然。堯判。仕民階亂。天之性徵於人。人之心兆於幾。知天心正運。明陰陽動靜。神幾合道。鬼神莫測。故立法於天。而人道定矣。

孔子曰。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

天發殺幾。趨星易宿。地發殺幾。龍蛇起陸。人發殺幾。天地反覆。天人合發。萬化定基。天道運行。星宿次舍。趨宮易位。而司令。殺幾之發。在時在運。地道應行。龍象陽。蛇象陰。上下交征。起於大陸。君子小人。道不並行。殺幾之發。在時在方。人道時行。陽位天而行。姤。陰位地而來復。地天交泰。反復在道。太乙真炁。反陰爲陽。殺幾之發。在時在法。殺者運。幾者萌。殺中有生。生中有殺。殺幾死生。朕于彼此之間。順天應人。德及於時。一炁渾含。歸真土。萬神和合於中宮。資生萬化之基。定於此矣。

孔子曰。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

性有巧拙。可以伏藏。九竅之邪。在乎三要。可以動靜。賦命自天。而生於心者。性也。伏藏巧拙。人孰知之。九竅者。生邪之門戶。耳、目、口、是

謂三要。發乎天地人。本乎精氣神。故三要露。大識生。閉關握固以薰蒸。混而爲一。伏知藏神。漱金吞玉。養晦待明。坤則坤於心意。動則動於神幾。古聖所云。知守三要者。彼此間。而動坤之理得。

孔子曰。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

火生於木。禍發必尅。姦生於國。時動必潰。知之修煉。謂之聖人。

木王生火。候應於風。亢極爲禍。自相尅矣。人生惡性。如水而被火。神散氣離。災至必亡。國權資姦。亂原於政。變生以時。至期潰矣。身存邪念。如國之有姦。情牽慾炙。及時必死。陽氣歸天而消。陰質歸地而滅。可不畏乎。以柔制剛。火息於水。以正制邪。姦除在王。明其法。慎其防。退身固本以修之。聖人之道也。

中篇

天生天殺。道之理也。

萬物生殺。莫不因時而得。氣至而生。數盡而沒。理有固然。天實司之。洞明聖幾。悉察陰陽。盜天地。奪造化。固可長久。昧於心者。與亡天理。樂亡天良。傷生害命。死亡可期。天之所生。天之所殺。陰陽消長循環之道。隨於氣運流行。時之所主。理自然也。

孔子曰。變通者。趨時者也。

天地萬物之盜。萬物人之盜。人萬物之盜。三盜既宜。三才乃安。

天地生萬物。宗萬物之精氣。而成天地。萬物人之所用。得人之精氣。而成萬物。人為萬物之所使。取萬物之精氣。而成人道。謂之盜者。不期然而然也。盜以時有斯得。時不盜死可存。適然而來。適然而去。如鏡之續光。光之相映。物象也。時氣也。卻之无益。取之无損。法乎天地人物之理。契合參同。盜其所宜為道。能盜自然之精氣。三才大道。得安且固。知而修之。可以超凡入聖。

孔子曰。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 (未完)

文

苑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王介甫以經義易詩賦。其意良善。欲使天下之爲士者。自習於聖賢之言。雖未深造。而心目之間。常有此理作鏡中之影。以自知妍媸而飾之。自王守溪以弱肉彊食之句。爲邱瓊山所賞拔。而其所爲呼應。開合裁翦整齊之法。羣相奉爲大家。不知天地間。要此文字。何爲。士風日流於靡。蓋此作之俑也。子曰。辭達而已矣。有意不達。達而己。拙也。無意可達。惟言是飾。是謂言不繇衷。王守溪薛方山之經義。何大復王元美之詩。皆無意可達者也。爲士於今日。不能不以此爲事。能達其意。如顧涇陽可矣。黃石齋之文狂。黃蘊生之文狃。殆其次乎。

編者節錄

文苑

文錄

船山祠祭文

郭嵩燾

惟先生根柢六經。淵源五子。養氣希蹤於孟氏。正蒙極詣於橫渠。於易禮尤極精求。視陳項更標新旨。允宜追配七十子。位兩廡。程邵之班。豈期歷世二百年。闕本籍馨香之報。爰脩祠祀。用薦明禋。恭值上丁之期。竝隆釋奠之禮。伏惟昭格。降鑒精誠。

水仙子傳

武岡鄧 繹辛眉遺稿

楚之南曰零陵郡。其毗永州。俗樸而化清。豪家以義爲市。粵之財雄。多走集焉。有王君德權者。自其先世大父以資遊永。僮奴食客且千人。歲出其租若藏。饑貧邑父老。僮鄉之鰥孤。一郡中盡慕其所爲。德權字秉清。姿制偉秀。狀如好女子。溫醇清剛。尙貴德義。伯仲八九人。皆俊傑。而秉清爲季子。尤得大人憐。里有蕭氏名族也。生女水仙。娟麗無儔。其家奇貴之。欲求如張耳陳平者以爲壻。久之得秉清。則大喜。是時秉

癸酉第二册

清年十六。從其兄斌清觀察以軍閥顯東南。一郡中門楣目蕭。皆言大壻殊也。秉清給假馳六騶歸里。御輪親迎。錦帕銀鞍。煜燿道左。水仙靚妝出。上車望之。誰誰然。若錦雲穠華。觀者晝眩。共牢侍盃。聲怡色都。敬姑嫜。睦娣姒。而御下以恩。琴簫在房。華實既具。歲甲子秉清以太守宦豫章。攝戎務。與水仙別累年矣。姑嫜憐之。遣裝送信州。至老虎灘。遇暴風舟覆。抱其三歲猶子不肯釋。風雷中漂木一片疾過。水仙疾置兒其上。僅活。而水仙竟漂沈。越三日得其骸。面如生。年二十一。軍中有偶神張公。能致魂魄。秉清悲甚。欲如少君之致李夫人者。夜參半。有風肅然起。帷中附童子呢呢言。秉清識其爲水仙也。曰。妾非合死者。乃慧星從風伯過江。誤殺妾。帝震怒。星君且得譴。憐妾死無罪。而仁兄子以爲神。而主風波。衣之芙蓉。昭其華也。誓以藻蘋。昭其潔也。王郎善自愛。會當有見期。遂去。不復至。歙縣鄭君由熙聞之。卓然稱異。索予爲傳。

贊曰。太史公有言。妃匹之愛。父不能得之於子。君不能得之於臣。是有命焉。王君性淳至英。與游者意消情移。生豪瀟灑美少。右貂金璫。手旄鉞。指揮進止。一時望

25 X 10

報 學 山 籍

若周瑜沐英儔。吳楚間仕女無不欲得。以夫者。然卒偶儷之者。水仙子也。可謂幸矣。然其命足以被禰翟荐茵。而數千里之間。不得續半面之緣。何也。昔鄧攸棄其子。而存兄之孤。人以爲難。能而水仙至殉身。以救其猶子。悲夫。

獨行洪先生傳

湘鄉王禮培

獨行洪先生者。余塾師李先生嘯溪。及其門弟子也。先生字秋浦。嘗扶杖過塾。侃侃談節義。酒後益激昂。挺身端坐。望之儼然。同治甲戌。禮培纔十齡。猶憶其論治心之學云。朱子言天地萬物。本吾一體。吾之心正。則天地之心亦正矣。吾之氣順。則天地之氣亦順矣。今年且七十。恍惚洪先生聲容。氣岸如對案。提撕親接。其警惕夷考。其行誼。是殆狷者之流。而聖人之徒歟。始先生與曾文正。讀書邑之東皋書院。文正恂恂長德。同舍生稍事侵慢。既就寢。或唾汚其履。晨起拭之。略無容心。先生述其事。嘆爲弘遠。文正先坐。與洪氏之先同邱。家人頗惑風水。屢移棺。潛侵洪坐。及馬鬣矣。子姓飲恨。欲有所言。先生曰。棺則移矣。坐固未移。奈何。吾惟付之不可知之天耳。文正微聞其事。爲之蹶躅。欲價得之。令改葬。使人示意。先生愀然。改容曰。吾誠不肖。不能

文苑文錄

三

癸酉第二册

庇先塋。又因以爲利人。其謂我何。先是文正督師東征。貽先生二百金。至是且二十年。先生取之牀頭。授使者曰。爲我謝欽差。嚮者二百金。關防宛然。未啓。果爲金耶。吾亦不知。使者惶遽。異古稱相士以居。自非烈丈夫。其孰能當此。雖然。文正贈金。念故人貧耳。自先生還之二十年後。幾無以自白。卒貽當時後世之口實。蓋君子之行。事行其義也。義之不行。不能達於州里。乃以之當洪先生。吾嘆處約之難。貞固後彫。神鬼欽憚。視暮夜卻金。抑蔑如也。先生以老諸生終於家。名則余幼而忘之矣。光緒初元。文正弟忠襄買宅會城洪家井。四周缺一隅。有鍛鐵工佔地丈許。巡道裴蔭森勸之售。不肯。戚之。無懼。忠襄鑒於洪先生。卒寢其事。夫以鐵工之微。尙不能奪其志。况於洪先生者。今忠襄之宅。已三易主。鐵工之地。亦隨煙塵轉移。而不可究。先生沒二十餘年。其子竟挾契約。買舟獻忠襄。兩江總督衙門。旣延之上座。則喃喃一村夫也。禮培方客署中。不禁重爲洪先生悲。孟子言其子之賢不肖。皆天也。噫。信乎。其爲天矣乎。范蔚宗後漢書。創獨行列傳。著東漢節義之士。謂志剛金石。克扞強禦。其風軌有足懷者。吾於是傳洪先生。

周采之傳

湘鄉顏昌曉息庵

嗟夫。自吾亡友周君采之。死。不聞直言者。二十有餘年矣。君爲人坦率無城府。與人以誠。不億人不信。時或失聽。亦不吝改過。面頰微髭。喜飲酒。不至醉。好讀書。通小學。天算輿地。究心經世之業。丹鉛常在手。與人箋。或卽丹書之。人以爲慢已。不省也。與予同讀書。長沙求賢館。同修湘鄉節孝祠。編纂節孝錄。同創立連璧高等小學。莫逆也。常辯論古今事。一不合。輒怒目奮髭。盛氣相加。若不可嚮邇。旣而氣和色霽。復相呼論事。愴忘前語。以此終篤好如初。予行年七十。未嘗得此於人也。見義敢爲。不辭艱險。宣統初元。知縣周幼安。威福自專。擅運縣倉積穀。下河販糶。市民阻之。怒捕爲首者竹工林某。欲殺以立威。君與舉人程希洛劉健誠俱入署爭之。不聽。反坐君等助逆謀亂。將興大獄。君控大府。委道府勘覆。周令鐫職回籍。君以是年被舉爲湖南諮議局議員。遇事慷慨。敢言多所倡建。宣統三年。粵漢鐵路議起。湘民拒借外債。集資自築。已有成局。而朝廷下鐵道國有之令。君及譚延闓曾繼輝周毓豐。被推爲爭湘路民辦代表。入京。十月杪膺疾歸里。十一月十三日。南京新政府成立。改元民

第 二 冊 西 癸

國元年一月一日。君卒於湘鄉冠曹里第。春秋五十有五。惜哉。君諱廣詢字采之。湘鄉冠曹周氏。清夙貢生。光緒壬寅補行庚子辛丑恩正併科湖南鄉試副舉人。父福安。咸豐丁巳湖南鄉試舉人。著有屏山草堂詩文集。并團新書。湘鄉縣志文苑立傳。母李。繼母曹。君兄弟三人。次居季。生三歲喪母。八歲喪父。賴寡嫂彭。教養成立。君畢生事嫂如母。撫兒子如子。妻蕭氏。生子一榮岱。女子二。適某某。孫華駿。以君卒年月日葬本鄉八甲腦耐母李孀人塋次。從君志也。所著有談天條辯二卷。天文綜要。推朔望細草。輿地約言。經字韻編。各一卷。識字初編四卷。正字析原五卷。續小學考十卷。說文集腋四卷。古籀文補注二卷。三傳異同商四卷。藏於家。榮岱能世君學。知子與君篤。乞爲之傳。

顏昌曉曰。君論學大旨。謂西方無至聖。故立身行己。尚須尋求至善之歸。我國有仲尼。言道德純矣。備矣。無以復加焉。學者祇宜身體而力行之。勿庸更有所研討。學仲尼。自程朱入宋。學爲入聖之門戶。此其大較也。君所譏評。予經學講義之語。具存。每展覆之。未嘗不慨然想見其爲人也。今不可復得矣。噫。

尹乾秀陰符經解義序

王闓運佚稿

尹子既博通造化之源而尤察於地理。知天地之所以流行而病世之泥於迹。思古聖之經。祭而彰者。人既昧之。隱而顯者。人又怪之。故不著青囊之書。而傳陰符之篇。言陰之符於陽。即蘇秦言天下地形。而曰得陰符者也。是篇雖傳自唐時。要有祭有隱。其後以人我對言。發明本旨。文似老子。而尤簡要。引孔證之。至平易矣。其注文亦無枝言。但明大意。視之若隨文解義。而包舉萬端。用功數十年。吾雖讀之。不憚其難。亦心知其非易也。以陰符言地理。自周以來。舊說人。越知者。故為題。崑以告學人。壬寅正月既望王闓運敘。

木崖軒詩存序

前人佚稿

仲元幼稱聖童。下筆千言。早承問字。今又十年矣。以世變應廣州陳博士孔教會支部之託。居長沙府學宮。偶還湘潭。行篋留學宮。為友人席卷去。所注述文字。并失。乃記憶存此卷。亦劫餘也。特以見示。因為題此。古人筆迹。流傳一二足矣。不必以拾殘為惜也。甲寅驚蟄日王闓運題。

25 X 1

清故兵部主事曾君墓誌銘

義甯陳三立撰

君諱熙。字子緝。初字嗣元。晚號農髯。世爲衡陽人。生甫逾歲而父卒。君母劉太夫人。艱苦撫君至成立。幼聰強。弱冠補諸生。博覽。嫻藝文。復以工書稱。儕輩學使者。張君亨。嘉負雅望。拔君肄業。校經堂。學益進。光緒辛卯舉鄉試。上禮部。不第。納資爲郎。隸兵部。癸卯成進士。仍留兵部。補武選司主事。尋得記名提學使。弼德院顧問。先是甲午歲。劉忠誠公督師山海關。禦倭寇。君一赴軍幕。退而聯公車上書。慷慨論時政。意氣甚壯。及妖民亂。作倉皇奉母出都門。即被劫。君覓竹輿坐。母偕一僕。肩曳行。四十里許。得附舟。當是時。母對君泣。君反笑。示無苦。以慰薦母。既南返衡陽故居。長吏聘講石鼓書院。兼漢壽龍池書院。君本治戴氏禮公羊左氏春秋。溢而爲文辭。詩歌雅謔。棄凡近。生徒經君指授。從風爲改觀。復迭充監督師範高等學堂。長教育會。諮議局。自治局。物望翕然。國變後。母以天年終。君哀毀幾以身殉。久之。其友李文潔公瑞清。號清道人者。方鬻書滬上。資餬口。自活。爲書招君。曰。家居碌碌。盍來與我共。一旦之命乎。於是遂走主其家。君於書與清道人同淵源。皆務復古。習秦漢篆隸。而後專。

摹六朝碑體。盡其態。清道人沒。君踵起。名益振。四方齋。重直求。索不絕。歲所贏。輒推
 濟族戚交朋。窮乏者。君事母極孝。終其身。語及襁抱中。母遺侵陵。禦侮保孤。狀未嘗
 不流涕於清道人為卜葬金陵牛首山築祠置祀。田世尤高。其風誼焉。在滬居僻巷
 而賓友或門弟子常滿坐。古貌白鬚。响响披肝鬲絮。語故親附者。晚歲喜購古先
 輩遺蹟。餘興效作畫。軀奇出天授。一日余過君。有白寫潑墨山水。裝池懸齋壁。雜清
 湘石谿諸幅。間余餽而弁贊之。君掀髯狂笑曰。老夫區區戲墨。亦能亂真邪。余即自
 承為誤。又搖手曰。不得言誤也。其風趣恢詭類如此。君年躋七十。庚午七月四日病
 卒。所著有左氏問難十卷。春秋大事表兩卷。歷代帝王年表兩卷。和陶詩兩卷。書畫
 錄。文集。詩集。各若干卷。曾王考諱傳盛。王考諱紀領。考諱廣屋。妣氏劉。旌表節孝。國
 史館立傳。配湯恭人。所出子曰。摯曰述。曰卓。女二適譚適夏。繼配萬恭人。所出子憲
 珂。孫男五人。孫女四人。曾孫一人。是年九月。歸葬君於衡陽界碑峴塘衝。其孤摯走
 匡廬山居乞銘。余於君號生平最狎習者也。撥次事狀所未備。系以辭曰。
 亂。驅。一。老。投。海。裔。巧。救。飢。腸。廁。鬻。藝。初。接。黃。冠。騁。聯。轡。喪。朋。文。采。獨。照。世。飄。髻。屢。樓。

文苑文錄

九

25 X 10

閱年歲。萬靈踊躍。役運臂立身。本末根孝義。墨痕隱澆思。親淚道存亡。命緬高致流。風盪摩。後誰嗣。魂合撮。氣片石。瘞纒補。聲詩導。肆志。

瓠盦詩存序

湘潭趙啓霖

癸酉 第二冊

予與滌荃交三十年。曩在京師。居湘潭館。滌荃方主館事。時時過從談諧。與邑人爲朝官者。話鄉關情好。欸欸相對。脫略形迹。而國家尙安謐無意外之變。士大夫優游回翔。皆若有以自得焉。久之予罷歸。復于役蜀中。滌荃亦有桂林之行。一日忽以書抵予。寄示詩十數篇。予洒然歎嗟久之。蓋滌荃之爲詩。始於此。予見滌荃之詩。亦始於此也。辛亥之變。先後返鄉里。予居邑西南。陬萬山中。滌荃居縣城。往往數年不得見。遇事通牒。問亦間以詩唱和。而滌荃詩乃日多。亦愈工。城中公事叢萃。諸長老。落略盡。年來師旅。飢饉之紛沓。征斂供億之苛暴。一有事衆。推滌荃。杖梧其間。滌荃頗厭苦之。而無計可避免。輒偕同人。苦心焦辱。斡旋補救。於無形不知者。或加訕議。而滌荃素骯髒。負氣好面折人。又自恃傲。不污屹立。無所回忌。居常自歎。乏資力。不能遠引。卒不能不與塵俗相委蛇。願獨喜爲詩。暇則據案微吟。以寄其鬱伊無聊。

25 X 10

之思。他人之詩。多得之閑曠。滌荃之詩。乃得之冗劇。感迫劫劫。不遑之餘。此其不可及也。世亂未已。求如疇昔。聚處京邸。從容文讌。時不可復得。風雅掃地。塵埃眯目。滌荃獨撚髭哦。咏於荒江古堞。間其懷抱。可知至其詩清麗芊綿。有斐然秀出之致。覽者當共知之。無以贅爲矣。乙丑二月趙啓霖。

周舍人思伯軒記書後

長沙黃兆枚

居骨肉間。遇大疾。嘗以至於死。其深悲極哀。發於至性。不可遏抑。此誠愴慘不忍親聞之事。而况以同氣之親。衰暮之年。一旦淪隕於賊。而茫然不知沒於何時何地者乎。泰和周仲簡舍人。與其兄伯養先生。少而同學相師。至於老相友愛也。先生嘗宦遊湖南。光緒戊申。以憂歸。卽家居。不復出。清命旣絕。國益大亂。匪寇盈野。先生之里。騷然。則以吉安郡城去其鄉不百里。民戶繁集。常駐重兵。乃趨僑之。而城忽爲賊陷。執先生父子以去。其時舍人方寓南昌。聞變大慟。余與小簡同宅舍。就詢家狀。輒流涕。小簡舍人子也。旣而先生之子遇害永陽。而先生卒無息耗。探之不得。舍人以先生性剛正。必不能宛轉苟偷視息。而遭骸沈魄。山川阻深。此思伯軒所由作也。吉安

冊二第 西 癸

之役。孫霽如孝廉亦被害。其子當搜輯孝廉遺墨預言。都爲一冊。廣徵題詠。似愴然。蟬蛻塵壒之外者。長沙粟谷青巖石侯。故與孝廉同歲舉。頗奇其事。爲撰文詩紀之。余亦有作。果爾。則是葛稚川尸解一流。其家人之悲宜稍殺焉。如先生能不悲乎。人之生氣爲之也。其五官百骸。一聽命於氣。故帝王聖賢魁奇之人。卑人瑣賤之夫。渠渠。訐訐。呈形造端。各以數十年之知相。積氣不屬。則塊然如死灰棄材。隨所散。聚轉徙腐殘。而自盡。蓋天地大化有如斯也。然則先生之沒。其亦猶莊生尻輪神馬。鼠肝蟲臂之喻。而無庸測其所之矣。雖然。此豈聖人意哉。夫持達旨者。恆遠於情。齊萬物者。或離於道人。必有倫。然後綱紀以立。今舍人來長沙。長沙城東隅有臺。漢定王發築之以望母者。唐姬宜侍天子。王不獲侍唐姬。陟而西顧。以寄其孺慕之忱。故曰望。望必有臺也。舍人之兄旣沒。其形已不可接。其神或猶可通。故曰思。以思名軒。惟以志之。有軒可也。無軒亦可也。非若王之有母。據臺以望之也。要之。皆孝弟之行。吾國古今所資以教天下者焉。不由是則悖且亂。寧獨其私已耶。

五先生詠 錄

湘鄉王禮培佩初

五先生者，衡陽王船山、岷山顧亭林、容城孫夏峯、關中李二曲、餘姚黃太冲、善皆前明逸遺之士，留正氣於易代之際，獨立不懼，逐世无悶，視東漢諸賢殆無媿色。清代講漢宋學者，五先生實開其先，讀其書，想見其人，身逢喪亂，作詩讚之。

船山王先生

大。道。久。淪。夷。六。經。誰。貫。穿。天。遣。公。不。死。留。與。開。生。面。先生云六經漢宋遞師承不絕
僅。如。線。九。淵。稍。旁。歧。姚。江。風。始。煽。蕭。斧。關。榛。莽。眼。光。若。掣。電。堅。貞。踵。橫。渠。周。孔。親。夢。
見。吁。嗟。丁。陽。九。狂。歌。託。鳳。嘆。西。謁。瞿。與。嚴。倉。皇。收。郡。縣。百。鍊。摧。越。石。嶺。嶠。風。雲。變。有。
命。無。從。致。有。日。終。不。暝。抱劉越石之孤忠而命無灞。上。誠。兒。戲。乃。不。堪。一。戰。入。謀。
實。不。滅。豈。伊。天。未。眷。續。騷。感。湘。繫。歲。晚。守。介。狷。悲。憤。託。蔡。琰。漆。室。淚。如。濺。謂山中楚
韻。諸。竄。年。觀。生。居。兩。楹。夢。坐。奠。活。埋。從。天。乞。餘。豈。把。鏡。戀。先生營土窟署觀居自題
作。餘。穢。賦。鄧。會。兩。刻。以。忘。諱。削。去。吾。友。會。廉。始。刻。之。以。成。先。生。強為注羣經弱管
之。志。當。時。刺。髮。令。下。遺。老。多。逃。為。僧。先。生。獨。守。不。敢。毀。傷。之。義。

文苑詩錄

穿鐵硯遺書百萬言。言言狀藻綯斯文。猶未喪後死其敢倦。何以達微忱。寒泉歷隨薦。

亭林顧先生

匹夫志天下。斯人不可期。學術雜申韓。以懲衰亂時。吏弊民日偷。國勢如舉奔。儒以文亂法。楊朱泣路歧。經微盛入股。史廢失師資。孫管讀科條。鄒枚絡讎羈。先生日知錄云八股益斷可知。後聖既不作。何以塞羣疑。湘西挺船山。懷抱同憂危。間關走戎馬。日月供栖遲。兩蹀負經史。頻年容朽衰。鏡意歸舊廬。澗蘓寄古思。炯炯雙瞳子。表此靈秀姿。先生通肩而重購四壁擁專城。膝下無阿兒。日昃未遑食。藥蔡慰調飢。馨烈久彌茂。香道信康達。

夏峯孫先生

蘇門富山水。中有高士盧。累詔徵不起。閉門出無車。夙昔負奇氣。挾策遊皇都。奮舌

梅。遊。闌。義。聲。播。寰。區。范。陽。三。烈。士。不。避。拏。虎。鬚。天。寶。歡。周。德。海。內。急。兵。符。偉。容。城。
績。獨。標。西。北。隅。峨。峨。五。公。山。依。著。親。友。俱。賣。巾。拜。通。德。刃。斗。雜。詩。書。歸。去。百。門。泉。老。
矣。壯。不。如。舊。是。康。節。里。姚。許。餘。風。餘。築。室。點。周。易。歲。月。去。諸。居。小。生。囊。桂。發。芳。菲。孰。
華。予。生。從。憂。患。來。退。將。返。吾。初。宗。傳。十。一。子。先生著理學宗傳首列正宗堂堂聖
人。徒。所。賞。通。其。意。歸。異。本。同。途。吾。師。自。茲。始。為。德。庶。不。孤。十一子合程朱陸王為一系

二曲李先生

大。君。宏。胞。與。關。學。久。淪。替。貌。焉。接。賢。秀。疾。疾。啓。智。慧。艱。貞。處。明。夷。印。心。無。乖。戾。海。內。
傷。孤。童。失。怙。自。弱。歲。荻。畫。暮。復。朝。無。師。通。妙。契。孤。童。有。亡。父。精。爽。杳。天。際。齒。枕。藏。碧。
血。招。魂。每。隕。涕。賢。哉。襄。城。令。立。祠。表。忠。義。孤。童。宿。祠。下。夜。半。鬼。聲。厲。國。殤。五。千。士。久。
苦。中。野。纏。溫。序。思。故。鄉。返。關。盡。含。睟。負。土。依。母。家。窳。窳。千。年。閉。占。之。安。且。吉。協。從。齊。
龜。筮。享。林。紀。異。詩。讀。者。激。高。節。吁。嗟。孝。子。心。後。世。稱。善。繼。

梨洲黃先生

忠。義。孤。兒。氣。白。虹。貫。燕。京。報。父。不。顧。身。志。節。一。柯。橫。袖。中。何。所。有。鐵。錘。光。焚。燹。一。錘。

文 苑 講 錄

奸人死再錐天地驚拔鬚祭父靈痛哭發至誠聞者再三嘆孤兒詎為名塔鈴向晚
 急悲風來市城一旅畫江守壯哉世忠營毀家紆國難難弟並難兄軍鋒日震撼收
 兵入四明空脊冒白刃笳角帶月鳴嗟彼俠少客慷慨事澄清大盜果移國烈士豈
 偷生壞雲西北壓長空走碎旬天崩地軸翻人鬼暗無聲明夷留待訪姓氏編頑氓
 古松多堅節孤杖共鷗盟大業留文獻甄錄極英菁生當姚江後誰與奏馨笙戴山
 許繼體獨力乃拄撐願學儻不遠一言合知行先生選明文海數百卷未及刊行又
 擇其精英編明文授讀刻之其學本
陽明或問為學生曰
 陽明而後願學 山

謁王船山夫子祠

衡陽曾 銓慎齋

端門呈瑞後炎翰降神時夫子來何暮斯文信在茲道為名世用心豈小儒知遺像
 空瞻拜靈風閃畫旗

謁船山夫子墓

前人

社稷歸新主殘山付舊臣魂消衡嶽雨夢斷孝陵春歎風情空切嗟麟事豈真欲持
 黃蘗薦低首暗傷神

辱李行我題畫船山先生行迹圖

長沙黃光枝茶滄

行我道人，搽羅玉船山先生行迹所到之處，爲圖四十四幀，每一展覽，使人神往於殘明更步之開，其孤光遠躡，如在眼前而生敬慕，此畫足以鉅砭頑懦，不惟賞其筆墨雲煙已也，道人性孤冷，與世味殊酸鹹，近獨晤余及醴陵卜子芸菴，畫成

因綴小詩其後

前代遺民筆一枝，采將幽迹寄孤思，精神直與薑齋接，不是尋常老畫師。

前題

醴陵卜世潛去菴

異代興亡老懷孤，孤臣濡淚寫薑齋，不知三百餘年後，何處山林許活埋。

予得王而農先生所藏司馬通鑑殘帙古愍索贈賸以一詩

瀏陽劉善澤映深

印識而農辨象列，鴻編抱守惜遺殘，却欣涼水芝蔴鑑，曾伴船山首借盤，異日疑憑

義仲問同時，書與勝之觀，須知牛部如論語，不必斷斷較缺完。

讀船山學報誌感卽呈本崖夫子

湘潭僕 瀟瀟門

文苑詩錄

一

蒼黃。覆道猶存。墜緒人誰續。孔門左衽孤臣心。慘淡南冠楚客運。遭屯。抵糠。漢宋無餘子。羽翼朱程賦。夙根薪火獨能傳。萬古好開祠屋慰忠魂。

船山學社感懷贈蒼石木崖

邵陽盧質泮山

高談雄辯石蒼石。慷慨悲歌周木崖。欲抱殘經藏屋壁。偶談時事起風雷。名山自負蒼生雨。亂世難為拔俗才。木崖自撰聯語平生師友皆名士亂世文章有別才太息時無謝。臯羽幾翻腸斷上。

西臺

薑齋已沒蔚廬死。繼述須憑一指薪。斯文畢竟未墜地。吾道何曾絕獲麟。靜者自觀隙裏鬪。醒人喜觀壺中春。長河耿耿天如夢。認取清霄月一輪。

胡瓊笙同年官彌勒聞國變蹈署後東井以殉讀王湘綺井銘慨然有

作

湘潭謝鼎庸滌荃

浩氣鐘河嶽。斯人見性天。紀綱恢六詔。慷慨赴重泉。華表應歸鶴。空山祇泣鵑。白楊蕭瑟地。矯首淚潸然。

雲麓摩天峻。甲午嶽同齋青山似舊不雞窗。恆話夜蟾窟。共探秋擬御。凌風舸分乘。破浪。

舟。天涯。人。萬。里。夢。繞。白。茅。洲。
旅。食。京。華。日。猶。借。計。吏。車。獨。安。東。郭。履。未。化。北。溟。魚。濱。微。終。騰。達。灘。江。歎。索。居。牛。刀。
從。爾。割。游。刃。自。舒。徐。
桑。海。驚。時。變。江。山。付。劫。灰。目。空。晉。井。經。天。覆。巨。川。材。日。月。精。忠。耿。箕。裘。繼。體。才。乞。將。
遷。同。筆。闡。發。慰。泉。臺。

詠楚孝女

前人

正。氣。彌。河。嶽。民。彝。繡。閣。昭。艱。難。堅。至。性。經。義。振。衰。朝。履。潔。冰。同。澈。凌。寒。柏。不。凋。援。琴。
歌。古。操。皎。皎。女。貞。標。
乾。紐。嗟。陵。替。坤。維。待。護。持。庭。闈。傷。伯。道。環。瑣。撒。嬰。兒。翠。袖。寒。仍。薄。紅。妝。淡。不。施。高。堂。
思。曲。慰。聊。代。舞。衣。嬉。
巾。幘。芳。聲。遠。鬚。眉。愧。色。多。承。顏。惟。嘔。菽。補。屋。祇。牽。蘿。漆。室。音。長。嘯。娥。江。水。不。波。世。無。
劉。子。政。猶。自。壽。山。河。
不。為。污。泥。染。蓮。花。自。在。身。昆。山。完。太。璞。南。海。證。前。因。既。續。衰。宗。墜。仍。還。薄。俗。醇。貞。風。

文苑詩錄

一九

25X17

崇。白。首。長。此。嶺。松。筠。

文苑 詩集

郭烈婦詩

岳陽李澄宇洞庭

烈婦桂東第三區大坪東鄉瀧頭郭典明妻也姓羅氏名香蘭

蘭。生。幽。谷。中。芳。非。人。未。知。一。旦。被。燔。灼。遠。近。為。悽。悲。桂。東。羅。氏。女。在。室。美。容。儀。大。坪。桃。李。華。之。子。瀧。頭。歸。敬。夫。孝。舅。姑。郭。家。無。異。辭。孟。夏。赤。磔。張。縣。官。棄。城。池。獸。跡。遍。城。鄉。屠。虜。惟。所。施。傷。哉。郭。氏。婦。鞭。撻。何。能。支。罵。賊。不。受。辱。激。昂。愈。男。兒。就。死。亦。何。慘。乘。賊。進。餐。時。碎。盤。作。利。刃。刺。喉。死。患。遲。箸。攪。所。刺。孔。血。潰。管。未。斯。纖。手。搗。管。號。管。斷。外。引。之。管。垂。五。寸。餘。伊。古。無。此。屍。非。求。亂。後。名。惟。淨。劫。中。肌。死。誠。重。泰。山。九。死。志。不。移。上。爭。日。月。光。萬。年。神。永。怡。

烈婦行為清江彭毛氏作

前人

烈婦名愛姑常德毛道南女字清江彭顯炳烈婦始病日欲弗嫁顯炳不忍背盟

強娶之目亦旋愈洎顯卒遂殉

斯民真萬物倫常為長城惟男重孝弟女以節烈名暴行滅人類乃鋤夫婦情樊亂

洪。水。流。迴。瀾。砥。柱。呈。允。矣。烈。婦。烈。對。此。清。江。清。簡。書。女。勝。士。同。穴。死。愈。生。始。終。兩。不。淪。心。目。各。未。盲。厥。婦。重。於。山。夫。猶。與。有。榮。天。地。毀。何。年。長。存。烈。婦。行。

題秋絲閣詩草

前人

長沙唐運昌妻黃韻琴女士著。詩有詞意。始作詩即有一庭人瘦百花肥之句。女雖內母家。其嫁曰于歸。嫁女。女有家。聲義良。可思敬夫。善教兒。德福咸繁。斯。蚤。寡。復。絕。祀。薄。命。將。焉。依。之。死。矢。靡。他。柏。舟。爰。有。詩。入。夢。常。見。夫。擇。繼。無。異。兒。不。慙。古。井。水。難。盡。枯。繭。絲。深。心。託。彩。毫。惟。有。日。月。知。

題泉清閣詩草

長沙黃敏齋妻楊蕙剛女士著。敏齋早逝。女士撫孤有賢名。

清。絕。驚。湖。水。遠。從。雲。漢。來。到。頭。成。古。井。倒。影。鑑。靈。臺。未。憚。將。離。苦。彌。深。別。鶴。哀。鞠。華。聊。那。友。寒。蝶。記。詩。才。女士有帛寒蝶和蝶柱韻三絕

題優曇集

黃靜翹女士善畫蓮詩。其首夏偶成有百花零落盡蝴蝶偷尋香之句。年計五適。

文苑詩集

三

王特健旋卒。母泉清閣主檢女士所畫扇題咏志慟。兄光燾亦賦詩三十絕。百計難還。掌上珠未亡。人更哭其夫。黃泉父女如相見。詩畫知能慰父無。因風柳絮去無痕。落紙花魂寂不言。三十首詩腸斷絕。有人祭妹比隨園。百花落盡尚尋香。蝶比王郎劇可傷。贏得悼亡詩在否。不歌黃鶴勝阿娘。

李高士詩 並序

前人

上海李延是原籍南匯，字辰山，一字寒村，初名彥貞，字我生，一字期叔，明進士尙哀孫，大理寺右評事立中子也，負才善辯，有經世之志，年十七遭鼎革之變，甫二十間道走桂林，任唐王某官，事敗爲平湖右聖觀道士，藉醫活衆，視疾不憚遠，亦弗論報，或奉金卽買書，康熙癸丑歲疾革，以所著南吳話舊錄放鵬亭詩文集暨藏書二千五百卷，昇清檢討秀水朱彝尊，餘物亦盡以贈友，越二日卒，年七十歲，用浮屠法瘞之塔，塔在東湖潔芳橋東，朱彝尊爲作塔銘，少曾三娶，有九子，不祿，竟無嗣。

歲寒。險。松。柏。世。變。礪。賢。豪。成。敗。寧。足。言。貴。不。易。其。操。於。昭。李。高。士。昔。仕。唐。玉。朝。起。日。

25 X 92

學 山 婦

巖。虞。淵。舒。曠。難。東。皋。黃。冠。繫。人。紀。青。囊。寄。天。杓。貌。冷。心。愈。熱。濟。衆。甘。劬。勞。一。室。富。羣。書。舌。入。時。與。遺。俯。仰。放。鵬。亭。詩。文。聊。自。鈔。漏。盡。信。前。知。諸。有。空。一。朝。竹。垞。不。忘。君。如。爾。君。子。交。

爲張琬光貞女作

湘潭周逸木崖

張。琬。光。名。可。揚。何。爲。病。死。名。可。揚。從。一。而。終。字。郭。耶。况。云。百。兩。未。成。行。青。年。矣。志。勵。冰。霜。從。容。鬱。殉。鴛。鴦。效。之。節。烈。更。悲。傷。吁。嗟。乎。當。時。異。說。女。權。倡。自。由。野。合。習。爲。常。風。俗。已。壞。禮。教。亡。誰。能。扶。世。挽。頹。綱。張。琬。光。名。可。揚。貞。節。之。懷。感。彼。蒼。魂。隨。神。蝶。共。翱。翔。貞女死時有大蝶飛入幃內傳爲神蝶如此貞操本宜彰我歌且謠愧未詳。

黃貞女吟

選錄開歐詩草

湘潭陳佩秋遺稿

雲。陰。陰。雨。冥。冥。深。閨。慘。淡。眉。雙。翠。何。來。凶。耗。驚。傳。聞。未。結。禱。黃。鶴。吟。肝。腸。斷。喪。莫。奔。寡。姑。早。沒。孤。難。贖。妾。身。子。立。心。凝。冰。柏。舟。詩。呈。家。人。妾。懷。切。終。難。平。寒。風。凜。凜。青。燈。昏。紅。顏。墮。地。血。染。腥。芳。魂。願。作。鴛。鴦。鳥。黃。泉。碧。落。長。隨。君。

趙節母詩

趙曰陞

文苑詩錄

二三

吾宗有賢母。節操凌冰霜。一朝喪所天。悽惻摧衷腸。孤兒方啞。學步初扶牀。趙氏
 一塊肉。用宋史語特此延馨香。忍死待須臾。辛苦甘百嘗。三十有七載。歲月何茫茫。苦志
 天所佑。積善有餘慶。叶平聲捧檄慰老懷。鳩杖親扶持。將述事乞揚。顯潛德騰幽光。峨峨
 懷清臺。赫赫表貞坊。千秋與萬世。資水流芬芳。慶節母實人

黃烈婦詩

前人

我作烈婦詩。先述烈婦史。烈婦者伊誰。陽湖黃管氏。溫恭產名門。自幼承詩禮。二十
 事所天。食貧撤簪珥。夫子託微官。渴飲西江水。一廨對妻孥。清輝凝案几。方擬鵲
 衣詎知溝。墜委皇天何太酷。苛彼娟娟。豸同穴。古所期久已。誓生死泉路。何茫茫。請
 君稍待爾家人。若防範晝夜嚴。視指此心矢。靡佗胡不諒。人只歲月去如馳。莫莢更
 數紀。奉匱歸梁湖。偕行挈子女。遙望梁湖司。地名屈指可計里。夫喪有所歸。吾責可塞
 矣。得聞遂吾志。含笑擎杯七。鳩毒甘如飴。此身淨無滓。綠絲曹娥江。皓皓江中水。死
 傍孝女墳。豐碑相對峙。萬古仰芳聲。來者請視此。

贈陳瓊秋一首

湘綺樓集詩八

王闈蓮

詩酒風流四十年。歸來相見各華顛。貧增傲骨難諧俗。老戀丹爐未得仙。薦福不逢劉表送。游秦誰識馬周賢。洞庭水滿湘川闊。且逐閒鷗學信天。

題畫秋林索句圖送鳧衣道士

黎敬還湘潭詩集乙卯作

湘陰陳嘉會鳳光

此行顛沛猶可喜。得見蕭閑兩道士。避世何須問姓名。我今卻識黎與李。梅臨川生。涯付筆硯君亦談。詩擅名理篆刻能窮史。籀文餘力追古徹。精髓一從訪道空山去。塵世榮枯等磨。燈花開葉落幾多人。一口獨吸西江水。嗟余潦倒同賣餅。吟詩作畫將老矣。剩水殘山昔所譏。不識高人何取此。君亦亭林渡江客。愧無年少傳神技。年萬

鳧衣道士還山舟過京口潯陽皆有詩見寄賦此答之並東曾農髯譚

文苑詩錄

二五

組安大武昆季

前人

鐵。襄。城。邊。發。清。韻。知。君。已。過。蘭。陵。鎮。琵琶。江。上。寄。新。詩。咫尺。柴。桑。招。隱。詞。憶。昨。瓶。齋。

飲。繼。燭。餞。席。諧。談。皆。可。錄。君。身。本。自。玉。堂。仙。能。作。園。婆。鄉。土。曲。其時曼髯在座君為誦

自。一。座。驚。歎。流。民。到。處。多。感。傷。歌。來。慷慨。何。抑。揚。青。蓮。樂。府。黃。口。雀。內。翰。詩。中。白。髮。

娘。采。風。更。有。梔。子。結。謂得詩人比與之花歌婉轉霏。霏。似。落。屑。山。谷。何。妨。小。豔。詞。廣。平。

不。害。心。如。鏡。我。獨。難。歌。烏。夜。啼。楓橋夜泊詩余不能舉其詞鐘。聲。月。落。記。分。攜。一。

從。勝。事。付。流。水。劇。談。吟。興。已。無。幾。人。世。悲。權。何。可。言。六。鼇。簸。蕩。方。轟。喧。天。衢。山。下。寄。

幽。興。閉。戶。千。詩。自。勘。定。哀。鴻。恐。滿。江。潭。墟。柳。莊。梓。洞。今。何。如。有柳家莊木洞其獨

之。免。乎。海。上。別。陳。伯。嚴。先。生。劉善澤

散。原。今。老。至。道。貌。見。詩。心。和。仲。多。仙。氣。滄。翁。有。嗣。音。滄。江。為。客。久。吳。會。避。人。深。明。日。

餘。杭。去。思。公。寄。越。吟。

御。事。簡。友。前。人

劫火橫飛。百丈高。積骸成莽。徧腥。亂時烽。連窮髮。戰地。腴田。變不毛。除饑。有方。搜貝。帙瘵。貧無術。謝錢刀。何人夢。醒玄駒。國東海。揚塵。罷釣。鼇。

秋日參議院偶感

甲寅湘綺樓佚詩

王闓運

廣庭。百人靜。秋雨。四筵。清。昌言。萬邦。父。築室。道。謀。成。如。蜩。昔。賢。沸。寒。蟬。今。愧。聲。構。廈。信。無。補。吹。竽。徒。自。驚。時。艱。信。促。政。散。乃。驕。盈。奇。計。實。所。好。橫。流。良。未。寧。聊。從。庶。人。謗。知。余。日。暮。情。

和湘綺師秋日參議院偶感原韻

甲寅

周逸

羣言。歎。時。晚。獨。坐。咏。風。清。青。年。未。得。用。白。首。詎。期。成。唐。虞。務。仁。德。商。周。多。政。聲。入。世。豈。無。策。登。臺。常。自。驚。民。窮。思。恩。惠。教。失。習。驕。盈。治。道。貴。自。返。橫。流。原。可。寧。紛。紛。廣。庭。客。誰。能。喻。此。情。

甲寅感事用湘綺師秋日參議院偶感原韻

前人

白雲。本。無。意。泉。水。自。來。清。一。心。可。事。百。宋儒有言以一心事百主不失為忠故伊尹五就湯五就桀亦不失為正何近人以湘綺師晚年出山為懷不知湘綺師之出處如孤志乃難成急流刀已斷鳴雞朝歌聲與日月之麗天夫豈二三子所能感否耶

論。好。為。辯。流。言。胡。足。驚。龍。潛。悟。隱。德。月。轉。感。虧。盈。高。節。實。所。敬。狂。瀾。誰。為。寧。回。看。嶽。雲。峻。峨。峨。杼。此。情。

和周木崖次湘綺先生秋甘參議院偶感原韻

甲寅

西蜀宋育仁芸子

水。深。歎。泥。濁。海。沸。俟。河。清。聞。道。苦。不。早。學。道。早。難。成。溜。中。正。坐。議。市。南。自。銷。聲。神。凝。易。為。感。志。往。常。若。驚。水。流。爭。習。險。心。靜。悟。虧。盈。過。中。忽。忘。老。惡。櫻。誰。為。寧。逢。君。高。世。資。懷。予。少。日。情。

酬宋芸子次余和湘綺師之作並追送芸子返蜀

周逸

出。門。夕。陽。晚。閉。戶。一。燈。清。苟。合。固。不。就。求。合。亦。難。成。仲。尼。歎。浮。海。莊。周。思。滅。聲。立。志。信。無。惡。捕。風。徒。自。驚。道。高。資。毀。誇。器。滿。辦。虧。盈。浩。劫。良。未。已。此。心。殊。不。寧。勸。君。莫。回。首。峨。峨。萬。古。情。

癸酉夏集萬松林分均得松字呈散原老人

攸縣龍絨慈達夫

山。深。暑。氛。淨。地。關。雲。煙。通。高。下。著。行。窩。縱。橫。望。不。窮。我。來。既。云。屢。杖。笠。能。從。容。翫。曠。

女城。靈。暮。聞。大。林。鐘。山。靈。亦。好。客。飛。蓋。傾。江。東。暫。息。環。中。綠。競。希。塵。外。蹤。林。間。有。精。舍。窈。窕。開。房。樞。策。策。林。響。交。沈。沈。響。影。重。遙。情。共。無。礙。瘦。句。各。有。功。願。持。一。日。睡。撫。此。萬。樹。松。萬。樹。良。足。珍。一。樹。今。成。龍。擊。空。得。天。健。美。蔭。無。春。冬。

含鄱口

前人

濯。足。黃。龍。潭。言。趨。含。鄱。口。入。林。風。正。佳。度。谷。日。及。西。延。緣。詣。修。徑。聳。擁。扣。天。牖。始。訝。所。歷。高。萬。象。畢。吞。受。羣。峯。列。如。障。一。水。明。在。白。帆。開。星。子。渡。影。落。鳥。鷺。走。危。磴。不。見。尾。飛。泉。若。懸。肘。真。面。無。蔽。虧。身。惜。此。峯。後。連。山。散。村。墅。水。石。各。無。垢。客。意。眷。東。蒙。兵。氛。逼。南。斗。晚。雲。何。突。兀。變。態。紛。龍。狗。夕。籟。挾。驚。湍。虎。聲。時。一。吼。

散原老人月夜見遇

前人

衆。籟。向。希。歇。激。雲。迹。如。掃。林。光。澈。虛。無。人。語。動。深。窈。遠。遠。散。原。叟。與。比。飛。龍。矯。乘。月。度。西。岑。疏。髯。向。蒼。昊。就。我。巖。下。屋。烹。泉。坐。清。篠。影。依。松。柏。靜。意。與。河。山。杳。高。吟。千。里。共。忍。話。九。州。擾。淨。土。此。可。求。卜。居。當。計。早。結。鄰。念。疇。昔。湖。曲。同。昏。曉。游。衍。雜。歌。哭。三。年。何。草。草。左。僕。次。沈。泉。夏。子。顏。亦。皓。汪。翁。長。沙。棲。低。眉。就。枯。槁。伊。余。獨。行。役。羈。泊。江。

文苑詩錄

二九

25 X 10

文苑詩錄

三〇

之表。一笑謝塵纓。明珠在懷抱。山奇石無偶。虎守松長好。小築不畏人。藏人詎知老。風過語如屑。露如花悄悄。攪袂起徘徊。妨驚樹頭鳥。

長沙陳繼訓

擬淵明詠飲酒六首存四

出門無所適。邂逅至田家。老農貌更古。相與話桑麻。簞笠掛屋壁。兒女聲咿啞。白酒勸我飲。階前摘秋瓜。舉杯談稼穡。不覺日西斜。有酒便知足。無求可自舒。悠然羣動息。聊讀數行書。稚子奉天真。時來牽我裾。告我酒初熟。杯盤列春蔬。醉中忘世事。欣然樂有餘。富貴勞其生。要路不可親。神仙事何渺。帝鄉不可尋。一觴復一咏。所願全吾真。交遊但閭里。樂道甘清貧。陶然共一醉。天末思故人。巢許讓天下。此志不可移。黃綺臥商山。心與世長辭。清標仰日月。千秋長若斯。士各有本心。非與古人期。才拙寡所營。性澹樂天隨。世情任炎熱。寄興守一巵。松間風起候。隴上雲歸時。登高發清嘯。臨流賦新詩。吾生自有托。此意少人知。

呈移芝叟

武陵何來保鐵笛遺稿

先生不作辨奸論。小子營營何述焉。鐘簋有靈聞袞袞。衣冠無氣化腥羶。唱籌道濟計誠拙。折檻朱雲人似賢。莊誦移芝文百遍。從無見上相公篇。移芝叟即楊性農先生

前人

呈陳我珊
門下曾儲將相材。春風桃李一時開。豈無後進成名去。那及英賢訪道來。苦我不嫌惟。麤簡傳人難得是。英才知君青紫都輕擲。兩廡孤豚志未灰。

前人

送趙曰生之桂林

所苦壯志不得遂。對劍暗吞窮途淚。鏡前一夜凋容光。况有離思嬰中腸。離思展轉殊未已。衡山之雲湘江水。憶子去歲走長沙。驚看鬢影同咨嗟。賈生痛哭惜不早。一劍奔走令人老。徵車袞袞去如馳。側身四顧將安之。人生邂逅那有定。胡為日遣飛光迅。方今龍蛇門滄洲。勸君珍重少年頭。男兒欲蓄雪窖雪。安得尊前怨離別。
歎過去諸老宿廿一均
萬休頭陀

笠雲化成破疑萬辰諸先進。相繼不問世。惜後起皆守腐朽為神奇。以神奇為腐朽者。腐局一生死。稱謂之物。無為以之死。有為以之生。不解讀古人書。行古人事。

文苑詩錄

25 X 11

但知耦守佛之一浮名而已，綜觀先進所為，無一是事，不過自私自利，不為大惡，
 昧昧以終，以慧眼視之，自私自利，便為大惡，綠林之為不出此，佛以度人為宗，試
 問汝我自度不暇，遑問度人，飲食起居，待命於人，是人之所為，皆應我求，即我為
 人度，我之所為，不適人用，即我不度人，先己，或歸之未來，或推之過去，吾不解舍
 現在而不為，過去未來，不經現在，名何以成，以自利論，幸免于戈疾疫水火憂患
 以之死，不幸奚以出，現在當求幸，幸之道無已，蹈不幸者皆聽之，聽之自不幸，幸
 亦苟免，死無已，生無窮，幸之道與之俱也，我但從現在求幸，不必問過去未來之
 不幸，更不必問過去未來之幸，於諸先進進我一解，特為長歌，以寄其意而已，先

進有知或不罪我
 白駒影裏弔陳迹我欲焚香虛前席萬家起滅皆有知莫以人間為火宅役世豈能
 無一長未必岌岌無長策生奇死歸諶千古茫茫主人自居客無為道德名不稱習
 於枘鑿胡格格九原不使人間錢傷心遺我一束帛獨留文字天地間不猶愈於辨
 菽麥痛我同僑背道馳糞沙求飯到頭白相期莫作再來人我亦欣欣手加額聞道

25X

生。死。無。停。輪。此。身。雖。朽。留。魂。魄。自。暮。遄。窮。感。陵。谷。雁。聲。不。度。關。山。隔。談。虎。盡。人。毛。髮。
起。天。地。獨。寬。空。門。窄。鄰。國。紛。紛。說。宗。教。我。守。破。衲。睡。凡。百。願。盼。朱。門。笑。白。屋。人。誰。不。
以。素。餐。責。天。下。一。致。尚。精。神。相。憐。獨。抱。嗜。癡。癖。卽。移。南。山。涸。東。海。我。思。古。人。心。難。獲。
今。之。風。雪。飄。搖。梅。花。香。楊。柳。絲。絲。想。彭。澤。竹。頭。木。屑。用。為。貴。征。衣。不。寄。怨。刀。尺。狂。歌。
古。人。風。雪。飄。搖。梅。花。香。楊。柳。絲。絲。想。彭。澤。竹。頭。木。屑。用。為。貴。征。衣。不。寄。怨。刀。尺。狂。歌。
燦。燭。劍。橫。腰。爭。取。浮。生。一。朝。夕。先。我。去。者。長。相。思。我。欲。揮。拳。碎。片。石。

十五歲作

周逸

寥。寥。橫。遙。騰。碧。空。雲。起。一。脚。插。寰。中。呱。呱。不。肯。開。青。眼。落。落。不。甘。話。隱。衷。渾。大。四。五。
歲。六。七。生。明。慧。饑。餓。賴。父。為。寒。暑。感。母。惠。噫。噫。爺。娘。胡。為。不。愛。子。誘。我。循。循。讀。經。史。
詩。書。誤。我。一。身。拘。古。人。欺。我。一。心。死。問。蒼。天。我。何。孽。海。悠。悠。月。皎。潔。明。星。光。耀。混。銀。
波。捉。月。何。入。江。上。別。斫。劍。高。歌。意。氣。雄。登。山。臨。水。天。地。仄。俯。仰。浮。生。萬。彙。徼。往。來。塵。
世。百。計。非。屈。子。窮。愁。子。蘭。達。人。情。成。敗。與。我。違。徘徊。不。願。走。人。下。欲。以。靈。魂。還。造。化。
誰。知。造。化。喜。弄。人。長。我。形。骸。使。我。大。

詠史 雁影齋詩選

湘鄉李希聖亦元遺稿

文苑詩錄

三三

要。害。年。來。略。喪。亡。金。繪。傾。國。苦。相。償。謀。曹。鬼。自。爭。新。故。款。趙。人。方。議。短。長。空。向。市。驢。
 呼。令。僕。坐。看。屠。狗。化。侯。王。漢。廷。亦。有。河。南。守。未。肯。騰。章。薦。洛。陽。
 民。力。中。原。已。不。支。誅。求。入。骨。恐。非。宜。西。園。自。議。葡。萄。價。南。內。方。催。芍。藥。詞。李。廣。一。錢。
 應。未。值。陳。平。六。策。本。無。奇。山。東。大。賈。真。癡。絕。心。計。區。區。到。鹿。皮。
 江。左。長。城。祇。自。摧。咸。陽。一。炬。總。成。灰。噓。臍。事。業。無。生。氣。嘗。膽。君。臣。媿。霸。才。西。極。未。聞。
 天。馬。至。故。宮。先。唱。野。鷹。來。邊。愁。不。到。笑。蓉。苑。過。錦。新。聞。壽。讎。開。
 著。論。曾。經。準。過。秦。素。書。塵。暗。向。誰。陳。有。人。棄。地。思。乘。鶴。何。處。占。天。見。鬪。麟。海。上。浮。查。
 通。大。夏。宮。中。別。院。起。臨。春。廟。堂。不。用。平。吳。策。已。換。才。名。賦。感。甄。

爲郭尺岩題蔬菜詩四絕

近作

周逸

白菜

晚。菘。霜。打。葉。翻。新。獨。占。蔬。園。四。季。春。我。亦。周。顛。常。嗜。此。愛。他。清。白。合。詩。人。

蘿蔔菜

出。土。云。何。早。白。頭。一。生。知。已。武。鄉。侯。却。嫌。鹽。醃。污。精。品。真。味。凡。人。識。也。不。

蕨薇清絕。遍西山。尋得根深。叩馬還。莫怨伯夷。終棄汝。至今名字在人間。

豆腐

不讓芙蓉出水嬌。來其豆腐生。就白綾包。漫言性冷。山僧愛一識。隨園品自高。

書憤次樗叟韻

雙梧粟培塿

雄圖無復。舊山河。廿載堪傷。同室戈蓬。海蜃翻。浪舞柳城花。鳥怨春多。空聞轉饒。

煩流馬。未信攻堅。盡木鶴。乘諸將多。建國傳言。無狹量。其小國。家主。義之語。大防。今破。

竟如何。

相逢冠蓋滿。春明安度。寬容到曳兵。熱河失後。蘇將軍南來。洪輩誰教。捐羽扇。雨雲。

實為失將軍。終自負檀槍。能不愧死。同袍若箇。羞橫草。攬轡何人。挫駭鯨。我剩征遼。

孤憤在青絲。寮寂更青纓。以吉黑。後援會幹。事侯人松。招余加入。征遼隊名。

半亭

長沙黃贊元鏡人

半亭風月足。淹留歷盡艱。辛且退休。閑倚花欄。觀蝶舞。倦眠石枕。聽泉流。吟壇遲暮。

文苑詩錄

三五

追高適。意境清閒擬陸游。但喜登幃春不老。浮名身外我何求。

庚午中秋後七日遷適園庭中石榴一枝恰開書感 周逸

玉宇清秋爽氣通。劫餘新徙畫樓東。偶臨池水驚頭白。尙喜榴花照眼紅。我對孤芳悲歲月。天留絕艷鬥霜風。平生不肯輸人處。擇處良如鳳覓桐。

北風行

選錄沈霞閣詩草

沈霞閣主

北風萬里行。不住胡雲冷。壓萬家屋。踏天吹雪不成花。隨風珠玉咳。吐落窮簷日短。苦不眠。驚起水底魚。龍伏年華凋促。易催人風景荒寒。偏觸目關塞旅鴻歸去。多海濱客。子行吟獨數卷殘書。老風塵一床破被。如蜩縮河山。四塞戰血飛珠簾。十里調絲竹。幾回根觸故園思。獨立蒼茫天地肅。壯士窮途擊劍歌。美人遲暮背鏡哭。三冬獨抱歲寒心。一副不合時宜腹。南北往來年復年。何年歸去守松菊。

詞錄

風流子

感時寄公武滬上

鳳皇田與奎星六

蒼虬翻海水。黃雲起斜日。射潮紅怪三寸鐵。剛爭談稷下。一丸泥小。不塞關中。鷺回。

25 X 10

學 山 二 樓

首。野。塵。驚。亂。角。沙。血。照。邊。烽。寒。雨。入。吳。江。鱸。血。滿。殘。旗。歸。馬。遼。鶴。煙。空。聲。聲。笳。呼。急。
金。人。南。下。矣。哨。徧。胡。風。思。便。諸。君。痛。飲。遙。隔。黃。龍。問。臨。洮。不。過。將。軍。安。在。匈。奴。可。斷。
飛。將。無。功。閑。了。銅。琶。鐵。板。愁。了。江。東。

金縷曲 詠麻

前 人

老。木。孤。隣。久。笑。花。場。燕。嬌。鶯。膩。合。斬。蠹。醜。白。日。荒。荒。高。處。立。閑。向。空。山。饑。瘦。等。負。了。
英。雄。身。手。一。嘯。戾。空。橫。兩。翼。莽。乾。坤。盤。得。風。雲。吼。疑。有。膽。大。如。斗。妖。形。怪。色。喧。林。
數。寄。層。霄。撒。然。呼。下。血。驚。毛。抖。劉。表。諸。人。名。士。耳。幾。識。追。風。捉。走。說。登。婁。又。曾。誰。覩。
天。大。獵。場。爭。眼。疾。讓。枯。鴉。啼。占。溪。前。柳。但。狐。兔。問。何。有。

前調

自題澹宜樓

前 人

小。隱。南。華。麓。論。昌。黎。卅。年。辛。苦。多。無。不。足。海。嶽。亭。臺。游。倦。了。歸。且。牽。蘿。補。屋。莫。浪。比。
朝。川。盤。谷。白。日。閉。門。人。種。菜。醉。陶。潛。笑。有。松。和。菊。近。城。市。亦。幽。獨。三。椽。瓦。舊。牆。新。
築。喜。軒。窗。一。層。推。上。放。開。吟。目。當。面。峯。巒。青。不。斷。左。右。崖。泉。脩。竹。几。硯。外。但。安。書。積。
雲。月。遠。霞。閑。自。好。藉。無。營。養。得。餘。生。福。詩。與。畫。對。山。讀。

文 苑 詩 錄

三七

25x10

新 二 第 百 癸

前調

登四佳樓

文苑

詩錄

三八

前人

溪。柳。煙。低。綠。上。重。城。層。樓。更。上。萬。山。青。目。二。水。合。流。峯。四。挺。中。有。一。峯。高。獨。是。米。董。
 名。家。畫。軸。我。在。上。頭。狂。笑。聽。風。鳴。便。有。雲。生。足。塵。譙。外。颯。雙。蠶。憑。欄。話。古。傷。今。
 局。奈。塵。塵。水。揚。東。海。龍。蛇。起。陸。寒。雪。陰。山。飛。渡。也。胡。馬。中。原。爭。蹴。兀。攬。起。邊。愁。千。斛。
 打。碎。唾。壺。呼。進。酒。好。男。兒。莫。更。新。亭。哭。譚。一。闕。出。關。曲。

劉

記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欲速成之病。始於識量之小。識量小。則謂天下之理。聖賢之學。可以捷徑疾取。而計日有得。陸象山楊慈湖。以此誘天下。其說高遠。其實卑陋。苟簡而已。識量小者。恆驕。夜郎王問漢孰與我大。亦何不可驕之有。苟簡速成。可以快意。高深在望。且生媚忌之心。終身陷溺。而不知媿矣。見賢思齊。而可忌乎哉。賢無窮。吾初不知有之境。賢者已至。乃至一得之善。吾且不能測其何以能然。而敢忌乎哉。見不賢而內自省。而可傲乎哉。不賢亦無窮。不賢者之所不爲。而已或爲之。歸於不賢一也。而敢傲乎哉。立身天地之間。父母生之。何以不忝。終日與人齟齬。何以不疚。會其理則一。通其類則堯不足以盡善。桀不足以盡惡。不可以意度。不可以數紀。方且無有告成之日。而况於速。故學者。以去驕。去惰。爲本。識自此而充。如登高山。登一峯。始見彼峯之矗立於上。遠望則最上之峯。早如在目。果在目也云乎哉。

編者節錄

25 X 11

筭 記

恆心堂讀書答問 續癸酉第一册

湘潭周 逸木崖

問古今名儒志在倡道教世宗旨雖各不同要不離乎悔過自新四字其義如何

答古今名儒倡道教世者非一或以主敬窮理標宗或以先立乎其大宗或以心之精神為聖標宗或以自然標宗或以復性標宗或以致良知標宗或以隨處體認標宗或以止修標宗或以知止標宗或以明德標宗雖各家宗旨不同要之總不出悔過自新四字所以當時講學費許多辭說李二曲謂不若直提悔過自新四字為說庶當下便有依據所謂心不妄用功不雜施丹府一粒點鐵成金也逸擴而論之人類禽獸之分只在一轉念間耳苟向來所為是禽獸從今一旦改圖即為人矣向來所為是小人從今一旦改圖即為君子矣當此之際不惟親戚愛我朋友敬我一切人服我即天地鬼神亦且憐我而佑我矣今世人明見有善可遷有義可德然必欲自諉自棄者殆亦未之思也又云殺人須從咽喉處下刀學

無 記 恆心堂讀書答問

問須從肯綮處着力。悔過自新。乃千聖進修要訣。人無志於做人。則已。苟真實有志做人。須從此學。則不差。

問躬行是否獲福

答人不達福善禍淫之理。每略躬行而資冥福。動謂祈禱酬謝。可以獲福無量。殊不知天地所最愛者。修德之人也。鬼神所甚庇者。積善之家也。人苟能悔過於明。則明無人非。悔過於幽。則幽無鬼責。從此刮垢磨光。日新月盛。則必浩然于天壤之內。可以上答天心。而祈天永命矣。又何福之不臻哉。逸嘗聞前輩云。人生仕宦不過三五年。惟立身行道。千載不朽。李二曲謂。舍悔過自新。必不能立身。亦非所以行道。是在各人自察之耳。

問講學應力行否

答學之不講。固可憂。講而不行。尤可憂。蓋講本為躬行。如欲往長安。不容不講明路。程若口講路程。而身不起程。自欺欺人。其病更甚于不講。豈不尤為可憂。問驚外遺內其恥何若。

答志道據德依仁而後游藝。先本而後末。由內而及外。方體用兼該。華實並茂。令人所志。惟在於藝。據而依之。以畢生平。遂末迷本。驚外遺內。不但體無其體。抑且用不成用。華而不實。可恥孰甚。

問君子轉移惡俗勿輕鄙棄其故安在

答夫之生人。未嘗不與之以善。人之受生。未嘗不共有是善。互鄉之人。乃獨不善。此非其生來如是。亦習俗使然也。顧天下無不可變之俗。無不可化之人。特愚無機可乘耳。以互鄉之童子。而知慕夫子。不顧流俗之非笑。毅然請見。可見秉彝好德之良。原非習俗所得而泯。即此便是可乘之機。迎其機而進之。安知其不可與為善也。童子一善。將來可以善一家。善一鄉。變化之漸。安知其不基於此乎。夫子之見程子。以為待物之宏。季二曲以為成物之殷也。故君子之於惡俗。當思轉移。勿輕鄙棄。

問士之立身果是美玉其欲求售否

答士患立身有瑕。不是美玉。果是美玉。售與不售。於玉何損。求固成玷。藏亦有心。待

價二字。夫子特爲求者。下鍼砭耳。其實待亦無心。有心以待。固有甚於銜玉求售。然亦有待心。便非蠶蠶。用合安於所遇。行藏一出無心。斯善矣。伊尹太公耕莘釣渭。咸蠶蠶自得。初曷嘗有心待買。而成湯西伯。並重賈以售。其次若孔明之高臥隆中。不求聞達。康齋之身世兩忘。惟道是資。一則三顧躬邀。一則行人敦迎。王仲淹生乎漢晉。聖道陵夷之後。毅然以周孔自任。豈非一時之傑。問世之玉乎。乃詣闕自銜。遂成大瑕。其他隨時奔競之徒。本不自玉。本自無價。故人亦不以玉待之。多不言價。昔人謂周之士貴。士自貴也。秦之士賤。士自賤也。士亦奈何不自玉而甘自賤也哉。

問何謂逝者如斯夫

答達。人觀化。知無停機。君子體道。自強不息。涵養省察。有須臾之息。便是心之不存。心一不存。則造化生機之在我者。自我而息。便是造化不相屬矣。故必言有教。動有法。晝有爲。宵有得。瞬有存。乾乾惕勵。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方是不息。方是與造化爲徒。由是以論。逝者固無息。心體亦無息。蓋心之爲心。本虛靈不昧。昭著

於視聽言動之間。無晝無夜。未嘗一時一刻而或息。即深夜熟寐。一呼便覺。是寐者其身。而本體之不昧不息者自若也。知此則知心矣。知心體之不息。務戒懼謹獨。存其所不息。夫是之謂道體不息。逝者如斯。故謝上蔡以子見齊衰者冕者與。警者過趨坐作。無兩心。其純亦不已。便是逝者如斯。可謂知言。學者須無貴無賤。無顯無微。咸如此存心。無或少忽。始也自強不息。久則純亦不已。

問陸象山之學本乎何人其失於偏是病否

答陸象山之學。先立乎其大者。本乎孟子。足以砭末俗口耳支離之學。但象山天分高。出語驚人。或失於偏而不自知。是則其病也。程門自謝上蔡以後。王信伯林竹軒張無垢。至於林艾軒。皆其前茅。及象山而大成。而其宗傳亦最廣。或因其偏而更甚之。若世之耳食雷同。自以爲能羽翼紫陽者。竟詆象山爲異學。則吾未之敢信。

問陽明先生之學與教究幾變而成試簡言之

答陽明先生之學。凡三變。其爲教也。亦三變。少之時。馳騁於詞章。已而出入二氏。繼

劉記 極心堂讀書答問

六

乃居夷處困。豁然有得於聖賢之旨。是三變而至道也。居貴陽時。首與學者為知行合一之說。自滁陽後。多教學者靜坐。江右以來。始單提致良知三字。直指本體。令學者言下有悟。是教亦三變也。

(未完)

校管異義

續發首第一册

湘鄉顏昌曉息庵

七臣七主第五十二

法律政命者。吏民規矩繩墨也。

丁云。吏當爲使。戴云。說文。吏治人者也。此吏當訓爲治。不必改字。按丁戴二說並非。文意蓋言法律政令者。乃官吏人民之規矩繩墨也。故下文云法令者。君臣之所共立也。又云臣吏失守則亂。謂臣吏不守法律政令則亂也。又云罪決於吏則治。即謂臣吏依法律政令則治也。此吏字即臣吏之吏。不必改爲使。亦不必訓爲治。

九守第五十五

心不爲九竅。九竅治。君不爲五官。五官治。爲善者。君子之賞。爲非者。君子之罰。君因其所以來。因而予之。則不勞矣。

戴云。因其所以來。來乃求字誤。按戴說非是。此言心不代九竅作爲。而九竅自治。君不代五官作爲。而五官自治。所以者。君惟操賞罰之柄。因其所以來者。或爲善

雜記 校管異義

或為非。隨而予之以或賞或罰。故不勞而五官自治也。
地員第五十八

青龍之所居庚泥不可得泉

孫詒讓云。庚當為唐。上文黃唐無宜也。尹注。唐虛脆也。此唐泥。亦謂泥枯燥虛脆。故不可得泉也。按說文。庚位西方。象秋時萬物庚庚有實也。釋名釋天。庚堅強貌也。然則庚泥。謂堅實之泥。故不可得泉。不必改庚為唐矣。庚泥下脫其下二字。

巨乘馬第六十八

巨今本作臣。戴云。臣宋本作巨。元本朱本均作臣。丁云。疑當作國。俗書國作國。形近而誤。昌曉按山至數篇。桓公曰。行幣乘馬之數。奈何。尹注曰。即臣乘馬。所謂篋乘馬者。臣猶實也。篋者以幣為篋。而洩重射輕。通典食貨十二。引尹此注。兩臣字均作篋。疑此注中臣字篋字。均篋字之誤。而此篇名之巨。或作臣或作臣者。一皆篋之誤也。今訂為篋乘馬。

智者有什倍之功。愚者有不廢本之事。然而人君不能調。故民有相百倍之生也。梁

95x10

啓超云。庶猶續也。謂資本不能回復循環也。按梁說誤。尹云庶猶償也。尹說是也。山國軌篇云。視市擴而庚子牛馬。尹注庚償也。此庶字與庚同。檀弓下篇請庚之。鄭注。庚償也。

丁云。故民有相百倍之生也。當作故民利有百倍之失也。按丁說非是。此言智者有十倍人之利。愚者至不能償本。人主若不能調濟之。則民之生事有相百倍之遠也。言貧富懸殊也。故下文云。夫民富則不可以祿使也。貧則不可以罰威也。法令之不行。萬民之不治。貧富之不齊也。

人君鑄錢立幣。民庶之通施也。人有若干百千之數矣。然而人事不及。用不足者何也。利有所并藏也。

王云。若干二字。涉上文而衍。上文步畝之數無定。故言若干。此既云人有百十之數。自注舊本十誤作千。據則不得更言若干矣。通典所引已誤。輕重甲篇無若干。輕重甲篇及通典引改。與上文若干步畝之數。同為無定之詞。若干二字。按王說誤。此若干百千之數。猶言若干百若干千也。言人君鑄錢立幣以為民庶字非衍文。百千。蓋舉成數名。猶言若干百若干千也。

交通轉移之用。而人亦各有若干千百之錢矣。然而日用不足者。幣為豪富所并也。藏字衍文。王說同。

千乘之國。封天財之所殖。械器之所出。財物之所生。

戴云。千乘之國。封當作千乘之封國。按戴說誤。封字貫下三句讀。左傳宿敢不封殖此樹。杜注。封厚也。此言天財之所殖。械器之所出。財物之所生。皆封厚之。然後千乘可足也。

高田撫間田。山不被穀十倍。山田以君寄幣振其不贍。未淫失也。

丁云。撫抵也。以高田抵間田。間田之不被穀者相去十倍也。山田不被穀。更不止十倍。故寄幣以振之。山不被穀。山字衍。按山不被穀。山字衍文是也。間田。即中田也。撫訓安撫。撫卹之撫。下文三壤已撫而國穀再十倍。與此撫字同義。高田。即乘馬數篇所云上與之壤也。高田撫間田。即僅乘馬篇所謂以上壤之滿。補下壤之虛也。

輕重甲第八十

北郭者，盡屨縷之厖也。以唐園為本利，為此有道乎。

俞云：屨縷二字無義。乃窠數之段字。釋名釋姿容曰：窠數，猶局縮，皆小意也。然則窠數之厖，謂小民也。按俞說非是。下文管子答言：百鍾之家，不得事鞦，集韻：屬或作鞦。鞦謂履也。然則屨縷之厖，蓋謂捆屨緝縷為生者耳。下文又云：則北郭之厖，有所難其手搔之功，手搔之功，亦謂手縷之絲縷也。搔即縷之借字。通作縷。

輕重乙第八十一

請以令，斷山木，鼓山鐵。

戴云：鼓乃鼓字之誤。說文：鼓，有所治也。讀若壘。鐵在山中，利壘治之也。按戴說非是。左傳昭公二十九年：遂賦晉國一鼓鐵。疏云：冶石為鐵。即此鼓山鐵之義也。請以一朝素賞軍士。

一朝素賞四萬二千，金廓然虛。

洪頤煊云：素古通作索。索，盡也。戴云：素讀為索。檀弓鄭注：索，散也。按洪戴說均誤。史記貨殖傳：命曰素封。索隱云：素，空也。緯書：孔子為素王。左邱明為素臣。素，皆訓

空。此素賞言未有戰事而空賞之也。

誰能聽旌旗之所指而得執將首者。賜之千金。言能得者壘千人。賜之人千金。

一丁云。言能得者壘千人。當作言能得壘千人者。按丁說非是。壘乃累字之誤。羣書

始要作累。是也。累即累之本字。穀梁桓二年傳注。累從也。史記老莊申韓列傳注

累。隨也。手人則十人之誤。此言言能得執將首者。累累有十人也。人各賜之千金。

十人則萬金矣。若作千人各千金。則無此巨金。與下文素賞四萬二千金之數不

相合。故知千當為十之誤。

桓公惕然太息曰。吾曷以識此。

戴云。識乃職之借字。按戴說非也。此言上文所素賞之人各自誇其能者。吾何以

識之。以責其效耶。

(完)

此處文字模糊，難以辨認，疑為校勘或補遺之語。

25x10

说

苑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易曰。知鬼神之情狀。然則鬼神之有情有狀明矣。世之所謂鬼神之狀者。髣髴乎人之狀。所謂鬼神之情者。推之以凡近之情。於是稍有識者。謂鬼神之無情無狀。因而並疑無鬼無神。夫鬼神之狀。非人之狀。而人之狀。則鬼神之狀。鬼神之情。非人之情。而人之情。則鬼神之情。自無而之有者。神未嘗有而可以有。自有而之無者。鬼當其無。而固未嘗無。特人視之不能見。聽之不能聞耳。

編者節錄

說苑

神異經輯校 續癸酉第一册

安化陶憲曾 遺稿

漢 東方朔 撰

晉 張華 注

南荒經

南方有獸似鹿而豕首。有牙。善依人求五穀。名無損之獸。人割取其肉。不病。肉復自復。其肉惟可作鮓。鮓。北堂書鈔一百四十六。使糝肥羹。糝。本譌作糝。下同。羹。本四引。改案說文云。糝。以米和羹也。糝。古文糝。而鮓肉不壞。吞之不入。糝盡更添肉。復作鮓如初。愈美。名曰不盡鮓是也。舊說。御覽獸部引此。糝字作滫。鮓字作鮮。憲會案。御覽所引。並誤。今不從。

南方有銀山。長五十里。並作長五十餘里。又類聚有廣四五百十二引。高百餘丈。悉是白銀。類聚引不雜土石。不生草木。此八字以類聚御覽引補。

西南荒經

說苑 神異經輯校

說苑 神異經輯校

二

西南大荒中有人。○西南太平御覽九長一丈。腹圍九尺。踐龜蛇。戴朱鳥。左手憑青龍。右手憑白虎。○青龍右手憑五字。知河海水斗斛。引皆無水字。識山石多少。知天下鳥獸言語。土地上人民所道。知百穀可食。識草木鹹苦。名曰聖。一名哲。一名賢。俗曰先知。○賈初學記引作先。一名無不達。凡人見而拜之。令人神智。此人為天下聖人也。一名先通。

西南方有人焉。身多毛。頭上戴豕。性狠惡。○本作食如狼惡。從史記五帝紀正義引改。好自積財而不用。○用字從史記正義引補。善奪人穀物。引改善字。物字亦據引補。強者奪老弱者。○上者畏羣而擊單。名曰饕餮也。○注十四字本混作經。今改。一名貪怵。一名彊奪。一名凌弱。此國之人。皆如此也。

西南荒中出訛獸。其狀若菟。人面能言。常欺人言東而西。言惡而善。其肉美。食之言不真矣。○言食其肉則不誠。其人言不誠。一名誕。

西荒經

崑崙西有獸焉。其狀如犬。長毛四足。似龍而無爪。有兩目而不見。○兩字从太平御覽九百一十三引

輔行茶開。有兩耳而不開。有人知性。○性本謂作往。從史。有腹而無五藏。御覽引補。

有腸道而不旋。○史記正義引。食物徑過。人有德行而往。抵觸之。注云音觸。案說文。

無單守玉。篇律古文。綱史記。有凶德則往。依憑之。○德史記正義御覽。天使其然名。

曰渾沌。○春秋云渾沌帝。鴻氏不才子也。○日本作一名無耳。一名無心。御覽引補。

空居無爲。常昨其尾。回轉仰天而笑。○御覽引補。

西方荒中有獸焉。其狀如虎而犬。○大太平御覽九百十三引。改毫長二尺。言此獸。

服度引。改又注十字。從御覽引補。義。人面虎足猪牙。○猪下本有口字。從左傳。正尾。

長一丈八尺。能鬪不退。○此四字從左。攪亂荒中。名檮杌。一名撒很。一名難訓。春秋。

頌氏有不才子。檮杌是也。○准十四字。本混作經。今改。

西荒中有人焉。○舊本與上文連讀。非是。今提行。西荒中。

面目手足皆人形。而脣下着翼。不能飛。爲人饕餮。聲逸無理。名曰苗民。○春秋所謂三。

苗於三危。注十四。字本假作經。今改。西荒之中有人焉。○大北堂書鈔一百六十引。作長短如人。御覽引。養百結敗衣。

西荒 補 西荒 補

西

手足虎爪。○足字从御覽引補。從曰親。猶香條。○注六字。同人獨行。輒食人腦。○舊

本云。同人眠。往就人。欲食人腦。遂或舌出盤地丈餘。○書鈔御覽引並作先使捕

書鈔無舌字。御覽所引並與一本同。伺御覽作得人先聞其聲。燒大石以投其舌。乃氣絕而死。○書鈔御覽引並作人

伺御覽作得人先聞其聲。燒大石以投其舌。乃氣絕而死。其聲常燒大石伺其臥得

是低頭絕氣而死。於不然食人腦矣。○書鈔引作居此

西方白宮之外。○舊校廣記引作自宮。憲會案。白本有金山焉。○金字从御覽引補。其長十餘

里。廣二三里。高百餘丈。皆大黃之金。其色殊美。不雜土石。不生草木。上有金人。高五

丈餘。○高御覽皆純金。名曰金犀守之。○守之二字。入山下一丈有銀。又一丈有錫。

又入一丈有鉛。又入一丈有丹陽銅。○此銅似金。可鑿以作錯塗之器。淮南子術曰。錫

注後人誤合為經。梁簡文帝詩云。劍鑿丹陽銅。用此。憲會案。御覽八百十三引此注

云。此銅與金相似。與術曰。陶丹鏡以爲金也。與此小異。則自似金。下皆當爲注。今改

並據補此

西荒中有獸如虎。身長三尺。人面虎足。口牙一丈八尺。人或食之。○食字獸鬪終不

退却。唯死而已。荒中人張捕之。○張下復黠逆知。一名倒壽。

西方深山中有人焉。身長尺餘。一足。○一足足字。引補。袒身捕蝦蟹。性不畏人。見人

止宿。暮依其火。以炙蝦蟹。○暮太平御覽八何人不在。而盜人鹽。以食蝦蟹。名曰山

臊。○名曰王本。其音自叫。人嘗以竹著火中。燂燂有聲。○燂燂本作燂燂。今改。說文

引楚歲時記。引作燂燂。玉燂寶典。引作燂燂。御覽。而山臊皆驚憚。○山本譌作玉燂。燂

寶典。引改。犯之令人寒熱。○皆隨人形而變化。然亦鬼魅之類。今所在山

西海水上有人。乘白馬朱鬣。白衣玄冠。○太平御覽。十從十二童子。馳馬西海水上。

如飛如風。名曰河伯使者。或時上岸。馬跡所及。水至其處。所之之國。○上之字。御

水滂沱。暮則還河。

西海之外。有鵠國焉。○鵠初學記十九引。男女皆長七寸。為人自然有禮。好經綸拜

跪。其人皆壽三百歲。其行如飛。日行千里。百物不敢犯之。唯畏海鵠。過輒吞之。亦壽

三百歲。此人在鵠腹中不死。而鵠一舉千里。○陳章與齊桓公論小兒也。○案史記大

南人纔三尺。其耕稼之時。懼鵠所食。大秦衛

西方山中有蛇。頭尾差大。有色五彩。人物觸之者。中頭則尾至。中尾則頭至。中腰則

頭尾並至。名曰率然。○會稽常山最多此蛇。孫子兵法。三軍勢如率然者是也。○

注二十一。舊本上題。先注云四字。並作正文。今改正。

說苑 神異經輯校

五

25 X □

癸酉第二册

說苑
神異編校

六

叢

錄

船山遺書精義

俟解

博文約禮。復禮之實功也。以禮治非禮。猶謀國者固本自強。而外患自輯。治病者調養元氣。而容邪自散。若獨思禦患。則禦之之術。即患所生。專攻容邪。則府臟先傷。而邪傳不已。禮已復而已。未盡克。其以省察克治自易。克已而不復禮。其害終身不瘳。元家有煉己之術。釋氏爲空諸所有之說。皆不知復禮而欲克已者也。先儒謂難克處。克將去。難克處。礙錮已深。未易急令降伏。欲克者。但強忍耳。愚意程子言見獵心喜。亦是難克處。畢竟難克。若將古人射御師田之禮。服而習之。以調養其志氣。得其比禮比樂教忠教孝。著有如是之美。而我馳騁鷹犬之樂。淡然無味矣。則於以克已。不較易乎。顏子已於博文約禮。欲罷不能。故夫子於是更教以克已。使加上一重細密。細勸工夫。而終不舍禮。以爲對治之本。若學者始下手做切實事。則博文約禮。如饑之食寒之衣。更不須覓嚴冬不寒。辟穀不飢之術。且遵聖人之教。循循不舍。其益無方。其樂無已也。

編者節錄

通 訊

叢 錄

胡春藻先生來書

仲元吾兄大鑒。日前快談至慰。承邀入社。業已遵命填就。惟弟已加入國民黨。倘與貴社宗旨不符。請勿提出為荷。勿此即頌撰祺。弟胡庶華頓首 二月六日

洪本立先生來書

木崖吾兄勛鑒。星沙話別。寒暑兩易。遙維文祺進益。著述宏猷。為頌。弟近來奔走無暇。未克時通箋候。殊勝歉仄。昨接郵來船山學報一份。拜誦之餘。私衷愉快。但閱職員表內所列董事社員。均屬文豪。欽仰無既。本社事業前年吾兄囑與芸樵先生進言。改組各節。當即前往邀允。復命於兄。方得現有之結果。弟愧庸碌。力薄能鮮。不能時與諸公擊學講道。深為愧恨。意欲加入社員。追隨諸公。以圖異日。故特函達。吾兄。請為提出大會審查。倘為合格。務希將弟列入。是所至盼。並乞時賜教言。以匡不逮。

揣此布達。敬請道安。弟洪本立謹啓 三月十三日

粟培堃先生來書

蒼石老哥賜鑒。譽欵久不相聞。得舍甥越英轉致函報。具見故人拳拳。有同觀面。且感且慰。船山先輩。弟素所拜倒者。雅令入社。何敢不承。即請吾兄代辦可也。弟近已業農。奉上詩稿一紙。閱之當知我早非城市中人。書憤中有我剩征。遼。孤。憤。在。青。絲。寮。寂。更。青。纓。二。語。殆。一。點。塵。心。未。死。使。然。而。與。王。先。賢。所。云。抱。越。石。之。孤。忠。而。命。無。從。致。有。同。一。之。感。或。一。學。報。資。料。也。(下略) 三月二十二日

龔壽先生來書

敬啓者。貴報自產生以來。風馳電掣。各界歡迎。實學術之津梁。文章之泰斗。鄙人久耳其名。恨未一覩為快。昨閱通俗日報。知貴報重新改組。第一期業已出版。亟欲一觀。以振聾瞶。故特函達貴社。乞將貴報第一期惠寄一份。庶明內容而便訂閱。無任翹企。此致 龔壽謹啓 三月三十日

尹光廷先生來書

敬啓者。世變益亟。聖賢之言。爲俗。兇妖。巫之科儀。符咒。與有斯文之責者。無不痛首。椎心。嘆。陵夷之不復挽也。久仰貴社。闡發船山精義。茫海孤燈。高山仰止。用特寄上。代洋四角。謹訂學報王申第一册一本。供諸眼前。則神有攸宗。幸異端之不擾矣。此致 尹光廷手啓 四月十四日

吳佩孚先生來書

逕復者。承惠賚報一册。展誦謙言。敬佩並謝。卽頌撰祺。孚威上將軍記室之章 四月十七日

北平朝陽大學圖書館來書

敬啓者。承惠出版物一種。業照收到。足徵貴社熱心教育。嘉惠士林。雲情高誼。至深。緬感。除奉上收據外。專此鳴謝。頌頌台祺。北平朝陽大學圖書館謹啓 四月十八日

國立中央大學圖書館來書

敬復者。頃承惠贈船山學報一册。深級厚意。除存館中以供衆覽。並彰高誼外。謹此。布謝。祇頌時綏。國立中央大學圖書館謹啓 四月十八日

國立北平師範大學圖書館來書

敬復者，茲承惠贈船山學報王申第一冊。現已收藏。供諸閱覽。嘉惠士林。無任銘感。嗣後務希按期寄贈。以成全璧。是所至盼。專此拜懇。並頌撰祺。國立北平師範大學圖書館謹啓 四月十九日

文一智先生來書

逕復者，頃奉貴社大函。並船山第一冊學報一本。捧讀之餘。欣悉貴社諸公。憫絕學之失傳。挽汪瀾於既倒。振臂一呼。萬流仰鏡。使世道人心。尙得絕而復續。猶有一線生機者。皆諸公今日提倡國粹之所賜也。專此鳴謝。敬叩道安。文一智謹肅 四月二十三日

大廈大學圖書館來書

敬啓者，承惠贈王申第一期學報。無任感激。貴刊篇篇金玉。字字珠璣。敝校同人拜讀之餘。至爲傾佩。望此後繼續寄賜。是所至禱。專此鳴謝。頌頌著祺。大廈大學圖書館啓 四月二十四日

25 X 10

聖約翰大學圖書館來書

敬復者。蒙惠船山學報壬申第一冊。深紉厚意。除已編目珍存以供衆覽。並彰高誼外。謹此布謝。嗣後倘承源源賜寄。嘉惠士林。尤所感禱。祇頌台綏。聖約翰大學圖書館啓。四月二十四日

文星三先生來書

敬復者。承贈貴社學報一份。已收閱。茲擬預定全年計洋一元五角。謹兌上所察收。并請按時寄報爲荷。此致 文星三啓 四月二十七日

廣西大學圖書館來書

敬啓者。茲承惠贈船山學報。宏篇鉅製。曷勝紉感。除敬謹分別編入目錄。善爲珍藏。以供衆覽。而彰盛意外。嗣後倘希時予匡助。陸續賜贈。尤所盼禱。肅箋申謝。祇頌台綏。廣西大學圖書館謹啓 四月二十七日

康和聲先生來書

船山學社諸公賜鑒。承貴社贈送船山學報第一期第一本。業已收到。查船山學說

自湘舉鄧氏湘鄉曾氏蔚廬老人而後。幾成絕學。得諸老提。倡編爲學報。必能發揚光大。拜讀之餘。敬付展覽。以公同好。尙望按期惠寄。無任感禱。專此布謝。卽叩撰安。康和聲謹啓。四月二十七日

王承讓先生來書

貴社學報第一期已收閱。材料豐富。裨益後學。良非淺鮮。茲寄上省幣伍角。合前數共一元五角。訂學報全年。希按期寄桑植縣立第一小學校長王承讓收爲荷。此請撰安。王承讓叩。五月一日

彭遠謨先生來書

逕啓者。頃讀貴社所編之船山學報一書。維持絕學。保全國粹。精義奧言。實切中現時流弊。爲挽回世道人心之良善嘉作。拜誦之餘。嚮慕靡既。特寄郵票洋一元五角。訂購全年。祈按季郵寄桑植縣空壳樹彭遠謨收爲荷。此致。彭遠謨謹啓。六月二日

秦其興先生來書

船山學社諸公賜鑒。奉誦大啓。暨壬申第一冊學報。敬悉諸公。提倡國學。闡究固有

文化不遺餘力。至爲欽佩。值茲古道不敦。風俗澆漓。非扶持聖教。不足以匡救人心。鞏固民族。蓋籌所及。實爲正本清源之舉。其與從政虛年。學行無似。遙瞻文采。倍深嚮往。此後願竭棉薄。隨時搜集一切文獻。以供採擇。端此奉覆。兼申謝悃。祇候道安。秦其與拜。上六月二十日。

周公達先生來書

叔惠先生賜鑒。別後月紀三更。頃奉寄到船山學報一冊。開卷循誦。或爲先輩之遺著。或爲時賢之傑作。遠之章聞船山之學術。邇之揭發晚近之陋習。大都爲有功德之文字。人心陷溺久矣。非有卓彼先覺如船山者。無以資楷模。亦非有精心果力如公等者。難以宏倡導。此必然之理也。吾湘之爲邦。接壤粵黔。比鄰贛鄂。鼎革以還。國內交兵。湘恆首當其衝。人民之罹於兵燹者。誠所謂巧曆所不知。心計莫能測。然此尙爲有形之損失。已遷之事境。假以時日。休養生息。恢復尙易。獨至近日。內則邪說之熾。滔天赤匪之毒。遍地外則強鄰興師。國土日蹙。亡國之禍。迫於眉睫。挽回振興。似非朝野上下共負其責。難望有濟。所謂共負其責者。維何。卽選將練兵。安內攘

外。固。爲。政。府。之。專。責。矣。而。人。民。亦。須。設。法。以。襄。助。之。至。於。修。己。立。人。移。風。易。俗。則。願。亭。林。所。謂。匹。夫。均。與。有。責。匪。特。秉。國。鈞。者。之。應。提。倡。而。整。飭。之。也。愚。以。爲。今。日。時。局。苟。人。民。政。府。相。見。以。誠。相。維。相。助。則。多。難。興。邦。亦。在。人。爲。之。而。已。又。立。社。講。學。其。已。往。之。弊。爲。各。樹。徒。黨。入。主。出。奴。彼。漢。唐。之。黨。禍。固。無。論。矣。即。趙。宋。之。洛。蜀。門。戶。有。明。之。東。林。復。社。亦。莫。不。黨。同。伐。異。流。毒。國。家。其。所。以。致。此。者。則。因。並。時。之。人。往。往。不。願。相。下。且。時。無。至。聖。誰。能。兼。攬。衆。長。故。有。一。派。以。講。學。爲。名。而。播。爲。聲。氣。則。爭。名。者。亦。必。別。樹。一。幟。以。相。號。召。迨。彼。此。之。徒。黨。既。多。人。才。萃。集。於。是。各。以。所。長。相。輕。所。短。雖。黃。月。旦。自。此。出。焉。排。擠。齟。齟。亦。自。此。生。焉。第。今。日。而。崇。奉。船。山。則。不。虞。此。弊。蓋。先。生。既。非。現。代。人。物。而。其。人。品。學。術。又。經。昔。賢。論。定。世。無。間。言。且。其。生。前。之。志。趣。好。尚。如。疾。朋。黨。戒。標。榜。等。又。正。足。以。醫。療。時。病。諸。君。子。於。學。絕。道。喪。人。欲。橫。流。之。時。有。見。及。此。將。見。由。騰。諸。口。說。而。蔚。爲。風。氣。由。湖。湘。一。隅。而。推。及。各。省。正。人。心。於。今。日。培。國。脈。於。無。窮。其。幾。在。此。其。效。在。彼。西。望。鄉。關。良。不。禁。距。躍。之。三。百。也。訂。第。二。期。學。報。或。訂。全。年。均。可。敢。煩。轉。知。承。辦。人。員。須。費。若。干。亦。祈。開。示。以。便。遵。繳。外。附。近。作。一。章。藉。博。

一祭。祇頌台祺。周家美白。六月三十日

鄧兆賢先生來書

木嶺先生道席。頃由天樂居轉到通啓。敬悉九月朔日爲 船山先師誕辰。致祭之餘。討論社務。弟僻處常甯。未能躬與盛會。慚悚交縈。現正料理塵俗。擬於孟冬下浣到湘。隨諸公之後。盡力社務。以申私淑之忱。聆教匪遙。念之神往。專泐敬頌。

箸安 弟鄧兆賢拜啓 夏曆九月初六日

徐布青先生來書

船山學報報社執事先生大鑒。頃閱報載貴社發刊學報。闡揚先賢學說。何勝欽佩。茲寄上大洋貳元。定閱貴報。祈自第一期寄下爲盼。又船山遺書齊魯間流傳極少。購求爲難。木刻原版既在貴處。印刷必多。如市上書店中有出售者。敢祈費神。將價目商號示知。以便函購爲感。專此奉懇敬請

道安 徐布青拜啓 九月十八日

覆徐布青先生書

業錄 通 訊

逕覆者頃接來函。暨洋貳元。訂閱本報。茲將收條一紙。並學報一二冊。先後寄上。即乞查收。其餘俟出版時再寄。至詢購船山遺書。本社無版。現聞上海白克路太平洋書店業已刊行。台端直接向該店函購可也。此覆。

船山學社啓十一月一日

船山學社講友會講規約

第一條 本會依據社章第十九條組織講友會每週於日曜日集社會講如有

特別事故缺講時由社先行通告

第二條 講友以同社社員組織之遵照社章於哲學政學文學三科中各自認定一科其講題臨時自定之

國內外名人有承允蒞社講演者得臨時延任講友

第三條 每週暫定二小時為會講時間其講題函義較宏有延長時間之必要時酌延之

第四條 講友輪週值講每週之值講員於前二星期會講散會時以抽籤定之

第五條 會講時不限於預定之講題遇會友多數之同意時可變更講題隨時

推員庶續講衍

第六條 講員爲本會推任長期講演者月終由社酌送夫馬

第七條 講藁須先時於一週前寄社但有聲明須講後整理講藁者聽

第八條 除按期會講外如有特別講演得變更定期將講題及主講人先期通告

第九條 講演部設主任室掌管印發講義存記講友往來函牘簽到請假暨每

次到本社聽講者之姓名錄

第十條 聽講者不限於本社社員但初至者應自行登記姓名及職業住址

第十一條 會講時不得喧呶私語遇有疑難罷講後以書面函交本會商榷

第十二條 本會遵章以社長及講演部主任爲長期主講每次會講時由社長或主任領導之並維持講場秩序

25 X 1

癸酉第二册

妻錄規約

二

本社紀事

義精書遺山船

俟解

唯直之一字最易蒙昧。不察則引入禽獸。故直情徑行。禮之所斥也。證父攘羊。欲直而不知直。墮此者多矣。子曰。父爲子隱。子爲父隱。隱字切難體會。隱非誣也。但默而不言。非以無作有。以自作白。故左其說以相欺罔也。則又何害於道哉。豈獨父子爲然乎。待天下人。論天下事。可不言者隱而不言。又何嘗枉曲直耶。父而攘羊不可證。固不待言。卽令他人攘羊。亦自有證之者。假令無證之者。亦無大損。總不以天下之曲直是非攬之於己。而違其坦然自逸。付物之是非於天下公論之心。卽至莅官聽訟。亦以不得已之心應之。吾盡吾道。不爲人情愛憎起一波瀾曲折。此之謂直。隱卽直也。隱而非曲。直原不於我一人而廢天下之公。則直在其中矣。

編者節錄

本社紀事

湖南船山學社大事記 (續)

丙辰。民國五年。

春。設立圖書室。捐置書籍五百餘種。

先是廖社長倡設船山圖書館。於思賢書局舊址。與蔚老共捐書籍二百餘種。以爲之倡。嗣以籌款維艱。廖去後。乃暫就社內先設圖書室於後樓。添購二百餘種。以資社員講習之用。

夏本社總理劉先生人熙。受湘桂軍民公推爲湖南省都督。兼民政長。大總統黎元洪任命劉署理湖南督軍。

先是袁世凱稱帝。改元洪憲。凡八閱月。雲南前都督蔡鐸出師聲討。入四川。湘督湯薌銘。聘蔚老任高等政治顧問。蔚老屢爲陳利害。桂督陸榮廷。雅重蔚老。繼起出兵。假道湘省。湯督與川督陳宦。皆倉卒宣布獨立。袁氏憤殂。桂師蒞衡。

本社紀事

本社紀事

二

前鋒至省垣。湯督督道。湘桂軍及全省紳商。遂公推蔣盧先生。任湖南督軍兼省長。以吳嘉瑞雁洲爲民政廳長。吳亦研究船山先師學說。以名翰林居里。以陶思曾任督署祕書長。旋改署湖南高等審判廳廳長。皆本社社員中有譽望者也。

繼任大總統黎元洪。任命劉人熙爲湖南省長。以譚延闓爲湖南督軍。

蔣老以兼任軍民二職。謙讓未遑。迭電辭職。譚延闓時居滬寓。曾繼梧趙恆惕。先已回湘。分任軍職。中央遂有是命。

秋。本社總理劉先生人熙。辭省長職入京。

大總統頒發正誼明道匾額一方。懸諸 船山先生祠堂。

石廣權赴京就教育部聘任編纂。

是歲一月發行學報第六期。

丁巳。民國六年。

春。開辦船山中學校。彭政樞兼任校長。

是歲北京有康有為張勳等復辟之役。既敗。段祺瑞執政。孫文赴廣州。別組政府。召集非常國會。南北既裂。湘督譚延闓不安於位。北京政府以傅良佐督湘。未幾。湘桂聯軍北伐。傅氏去湘。吳佩孚張敬堯等。率重兵南下。桂軍據湘垣。蔚老避亂返瀏陽。本校無可進行。維持現狀而已。

冬總理劉人熙招石廣權回社。

是歲四月發行學報第七期。至八月又發行第八期。第九期至第十期。稿已編輯。無力付刊。

戊午。民國七年。

春。總理劉先生人熙避亂赴滬。

時。湘軍潰於岳州。聯軍統帥譚浩明退衡陽。尋返桂。吳佩孚進據衡州。北京政府以張敬堯為湖南都督。基本社。詞騎四出。蔚老扶病挈眷赴上海。社中輟講。石廣權旋亦赴滬。

秋。貝允所為船山學校校長。

本社紀事

本社紀事

四

時張督敬堯派兵駐恩賢書局。本社不得已。遷小學部於社內後園。彭政樞以年老。不勝繁劇。公推貝律師允斯。專任中小學校校長。是歲。曾祠後嗣會約農寶蓀兄妹。就曾祠後園亭閣。籌設藝芳女校。與本社有地址交涉。

己未。民國八年。

春。本社總理劉先生人熙卒於滬寓。時南北政府協商。推派代表。開和平會議於上海。先生建議組永久和平會。旋歸道山。年七十三。南北兩政府。各省當道。咸派員祭悼如禮。

夏。湘督張敬堯。令限本社他遷。以社舍為藝芳女校校址。

令下。舉社駭汗。輿論咸為不平。然無敢向政府立言者。社長彭政樞。校長貝允斯。據理力爭。不報。

秋。貝允斯辭職。公推石廣權以社長兼任校長。

社員全體電滬求援。迭促石廣權歸湘。辦理社址交涉。七月初自滬返社。

湘督張敬堯。中夜縱兵入社。殺社員吳燦煌。及客程鵬。

七月二十日夜半。忽有軍服及便衣三十餘人。疾呼啓門。徑入社長室及交際室。殺平江吳社員燦煌。二十餘傷。未殊。客安徽程鵬。由上海來。以外交後援會名義。向張督有所接洽。適就吳宿。遽與其難。吳臨死。猶引頸向石廣權哭曰。老伯。我受人誤。爲國事而死。死無恨。獨無以報老父耳。遂絕。

呈請張督。查照民國二年北京大總統府發交國務院分行湖南督署維護本社原案。撤銷前限社遷移原令。

督署祕書長張朗村。(忘其名)洞明世務。頗重本社。平江張緒先局長。亦極關懷。因問說朗村持平進言。由社具摺。詳陳設社意旨。及繼承前思賢講舍緣由。與會祠界址各殊。商請張督。撤銷前限本社遷徙之原令。社校各自辦學。暫准劃牆爲界。派警察廳長佟某。蒞勘執行。

社長彭政樞避亂辭職。

八月十六夜。復有多數似軍人者。來社扣門。稱欲見社長。聞者固扇未納。久之

本社紀事

六

亦去。次晨石廣權避處社外。彭政樞遷居衡清會館。會計兼庶務胡某攜款夜逃。被獲送警察局拘押。社校全輟。張緒先局長、張湘燾律師等出而救濟。展轉兼旬。督署嚴切出示。以鎮定人心。九月朔旦。先師百歲生辰。誕祭竟不及舉。至恨事也。

九月初二日。石廣權返社。初三日。補行先師誕祭。督署派員參與。冬。派中學生六人赴法國。加入勤工儉學班。旋分赴英比各國。(未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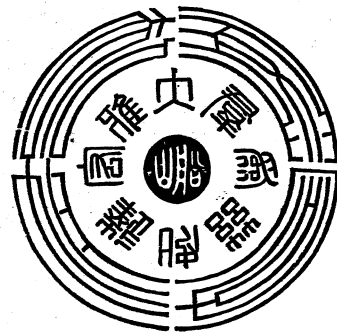
廣告例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定價表

出版

◎面頁	之四	半面	一面	冊數
	一分	五元	十元	一冊
	五角	九元	十八元	二冊
	二元	十四元	廿八元	三冊
底頁	加倍	七元	十四元	冊四
		八元	十六元	冊二



船山學報

癸酉第二冊

郵費	定	冊數
	價	每冊
	四角	預定全年
	一元五角	

代售處

湖南船山學社

印刷者

長沙萬福街
藻華紙業印刷局
電話五六九

發行者

長沙中山東路
湖南船山學社

主編者

湘潭周逸

上海南京天津北京
商務印書館
漢口武昌福建廣州

25x10

